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 2023 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 目录

一、释义	1
二、备查文件目录	1
三、重要提示	1
四、董事长致辞	2
五、行长致辞	4
六、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6
七、会计数据与业务指标摘要	8
八、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8.1 总体情况概述	12
8.2 利润表分析	12
8.3 资产负债表分析	17
8.4 资本充足率分析	21
8.5 贷款质量分析	22
8.6 主要业务分析	23
8.7 风险管理情况	31
8.8 主要附属子公司	34
8.9 前景展望与应对措施	35
九、公司治理	37
十、股本变动与股东情况	64
十一、环境、社会与治理（ESG）	68
十二、财务报告	70

## 一、释义

- 1.1 深圳农商银行、本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2 本集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并表子公司

## 二、备查文件目录

- 2.1 载有本行法定代表人、行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计划财务部负责人签章的财务报表。
- 2.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2.3 载有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亲笔签名的年度报告。

## 三、重要提示

- 3.1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 3.2 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审议通过了本报告，监事会 8 名监事列席了会议。
- 3.3 本行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3.4 本行董事长李光安、行长袁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靳军、计划财务部负责人孙海洋，保证本行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3.5 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币种为人民币。
- 3.6 本报告以中文编制。

## 四、董事长致辞

物秀新岁启，碧海春潮生。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本行五年发展战略规划实施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面对复杂严峻的经营形势，本行深入贯彻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克难奋进、开拓创新，旗帜鲜明地支持实体经济、中小微企业，聚焦推进战略优化变革，深入实施数字化转型，有效防范化解风险，实现了高质量发展。

**一年来，我们的经营发展实现质效双优。**截至2023年末，本行集团资产规模7422.89亿元，吸收存款5670.57亿元，贷款余额3862.24亿元；全年集团实现净利润67.94亿元，净资产收益率11.76%；集团资本充足率15.11%，不良贷款率0.99%，拨备覆盖率290.29%。

**一年来，我们的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坚持党在公司治理中的领导地位，持续推动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深度融合，确保全行在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上行稳致远。深入开展战略规划中期检视，优化调整业务重点方向和发展策略，实现战略规划的再聚焦、再定向。结合不同股东优势和特点，充分发挥主要股东在战略协同、决策监督、业务联动等方面的作用，股东关系全面深化。

**一年来，我们的战略转型动能进一步积聚。**稳健有序推进经营单位组织架构及营销体系优化，进一步理顺板块和条线间的业务及资源协同，全行各层级潜能得到充分激发。持续提升零售数字化经营能力和团队建设能力，大力推进公司数字化综合业务平台建设，强化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数字化转型持续走向深入。加大人才招聘力度，充实后备人才力量，进一步丰富人才培育形式和内容，人才管理体系逐步完善。

**一年来，我们的集团管理工作卓有成效。**充分发挥母行的引领支撑作用，科学指引子公司的战略方向、经营定位，加强在经营管理、营销服务、中后台保障等方面对子公司的专业支持，集团管理更加规范完善。多渠道畅顺内部沟通交流和信息共享，推动集团企业文化深度融合，进一步提升集团管理的规范化、制度化、一体化水平，开创了特色鲜明、高效规范、合规稳健、协同并进的集团发展新局面。

**一年来，我们的企业文化建设迈出新步伐。**凝结全行多年发展过程中的宝贵积累、经验和探索，形成指引全行前进方向的企业纲领，并制定企业文化建设实施方案，稳步开展企业文化宣贯工作，企业文化建设实现开局起步。扎实推进“助学温暖行”、“深桂心连心”等慈善活动，切实履行企业公民责任。践行金融为民理念，坚定不移将战略定位、经营发展与服务实体经济、普罗大众紧密融合，以高质量的金融服务助力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

潮逐东风起，扬帆正当时。2024年是建国75周年，也是本行战略规划经过再聚焦、再

定向后实施的攻坚之年。本行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会议及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紧扣国家及区域重点发展战略，在做好“五篇文章”上下足功夫，锐意进取、埋头苦干，力争为建设金融强国贡献最大力量。

## 五、行长致辞

华枝春满，峰峦尽翠。2023年，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金融环境，本行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全力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强化服务实体，夯实风控底座，提速转型步伐，苦练专业内功，在高质量发展的征程上迈出了坚实步伐，收获了又一年的累累硕果。

**这一年，我们经营质效持续向优。**截至2023年末，本行资产总额达6372.2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94%；吸收存款5093.0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9.58%；贷款余额3293.4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9.63%；年末不良贷款率0.97%，拨备覆盖率为258.49%。全年实现净利润59.01亿元，同比增长5.04%。

**这一年，我们服务实体精准有力。**本行深入贯彻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服务实体、服务普惠、服务民生为己任，优化升级普惠金融服务体系，持续加大信贷投放力度，让金融活水润泽百业万家。紧抓区域产业升级和经济转型战略机遇，持续深耕普惠金融、科技金融、绿色金融等重点领域，创新推出“光伏贷”“碳减排贷”“个体深信贷”等特色金融产品，精心打造普惠小微数字化运营平台“贷立得”，与深圳经济发展同向同频。

**这一年，我们发展动能愈发充沛。**本行持续深化数字化转型，扎实推进网点数字化转型升级方案“网转2.0”，基层网点营销服务水平和经营效率稳步提升。积极搭建公司数字化经营体系，上线公司“有数”销管平台和科创力评估工具，公司业务精细化管理能力进一步增强。有序推进三代核心系统项目建设，顺利上线贷款业务模块，核心系统正式步入“云”时代。深挖数据应用价值，以大数据用例深度赋能营销与风控，数字化理念与业务加速融合，全行发展势能日益增强。

**这一年，我们经营特色更加鲜明。**深化社区服务内涵，彰显品牌特色，推出加深代际连接的特色产品，牢牢把握社区客户需求，以差异化服务推动客户价值贡献持续提升。锚定科创、专精特新等细分领域，多维度丰富高价值客群画像，以特色专业能力在市场竞争中比拼出优势。精准把握金融市场节奏，投资业务稳中提质，实现风险收益统筹兼顾。

**这一年，我们稳健根基不断夯实。**优化风险管理架构，强化风险统一归口管理，全面风险管理有效性、专业性持续提升。紧扣监管最新规定要求，健全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强化重点领域风险监测与控制，不断筑牢风控基石。把好贷款准入关，强化贷后管户和风险预警，多渠道开展不良贷款处置，资产质量扎实可控。广泛开展清廉金融文化宣教，促进廉洁从业理念内化为全体员工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营造风清气正的清廉金融文化氛围。

追风赶月，定赴春山。2024年，本行将秉承党建引领经营发展的优良作风，牢牢把握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保持战略定力，厚培竞争优势，夯实风控根基，奋力写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躬身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新格局，在长坡厚雪的高质量发展之路上稳健向前、步步登高。

## 六、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6.1 基本情况

- 【中文名称】**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深圳农商银行）
- 【英文名称】** Shenzhen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缩写：SRCB）
- 【法定代表人】** 李光安
- 【董事会秘书】** 张金伟
- 【成立日期】** 2005年12月9日
- 【注册资本】** 1039843.2977万元
-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海秀路2028号农商银行大厦
-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经其他监管机构批准同意的业务。

#### **【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海秀路2028号农商银行大厦

邮编：518101

电话：0755-25189923

传真：0755-25188233

邮箱：srcb@4001961200.com

客户服务及投诉电话：961200（深圳） / 4001961200（全国）

#### **【本行选定的信息披露渠道】**

网站：<http://www.4001961200.com>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 **【其他相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2005年12月9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82792953J

金融许可证号码：B0239H244030001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公司聘请的常年法律顾问：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常年法律顾问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贤坤路5号江岛智立方C栋1单元4层

## **6.2 发展战略概要**

### **6.2.1 战略愿景**

深圳地区具备综合服务能力、客户体验良好、经营特色鲜明并具有较强的市场声誉的数字化智慧型零售银行。

### **6.2.2 战略定位**

社区企业、社区居民的首选银行，小微业主、城市新移民的主选银行，科技行业的专业银行。

### **6.2.3 四大业务战略**

优先发展零售业务

开展特色化公司银行

均衡发展金融市场

打造社区生态银行

## **6.3 企业文化概要**

### **6.3.1 企业使命**

让金融更简单

### **6.3.2 企业愿景**

做中小微企业和市民信赖的金融服务专家

### **6.3.3 企业核心价值观**

以客户为中心 奋斗 创新 融合 关爱

## 七、会计数据与业务指标摘要

### 7.1 截至报告期末前两年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经营业绩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营业收入	14,564	13,745	11,649	11,025
营业利润	7,359	7,073	6,245	5,935
营业外收支净额	21	3	15	1
利润总额	7,379	7,077	6,260	5,936
净利润	6,794	6,581	5,901	5,6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31	5,931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5,859	5,610	-	-
<b>每股计（人民币元）</b>				
普通股基本每股收益	0.58	0.56	0.56	0.53
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	0.58	0.56	0.56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普通股基本每股收益	0.56	0.54	0.54	0.51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规模指标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末	2022年末	2023年末	2022年末
总资产	742,289	671,286	637,227	584,936
贷款和垫款总额	386,224	354,101	329,344	300,401
企业贷款和垫款	230,819	206,982	195,875	174,551
个人贷款和垫款	152,670	138,466	132,385	118,649
票据转贴现	2,735	8,653	1,084	7,201
贷款损失准备	11,126	10,170	8,225	7,363
负债总额	679,691	613,475	582,613	534,414
吸收存款本金	567,057	518,954	509,305	464,778
股东权益	62,598	57,811	54,614	50,5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56,023	51,708	-	-
少数股东权益	6,575	6,103	-	-
普通股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5.15	4.73	5.01	4.62

## 7.2 截至报告期末前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 7.2.1 盈利能力指标

项目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sup>1</sup>	11.76%	12.41%	11.61%	12.01%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	0.87%	0.94%	0.97%	1.03%
净利差	1.81%	1.99%	1.67%	1.82%
净息差	1.92%	2.02%	1.69%	1.80%
成本收入比	33.57%	33.01%	33.07%	32.45%
非利息收入占比	12.98%	17.85%	21.71%	22.90%

### 7.2.2 资产质量指标

项目（标准值）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末	2022年末	2023年末	2022年末
不良贷款率（≤5%）	0.99%	0.90%	0.97%	0.84%
拨备覆盖率	290.29%	318.50%	258.49%	291.95%
贷款拨备率	2.88%	2.87%	2.50%	2.45%

### 7.2.3 资本充足率<sup>2</sup>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标准值）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末	2022年末	2023年末	2022年末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5,083	50,639	47,298	43,311
一级资本净额	57,933	53,476	49,797	45,810
资本净额	66,223	61,295	56,700	52,290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412,239	376,134	356,686	322,428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512	101	451	12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5,659	24,231	20,593	19,407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438,410	400,466	377,730	341,84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7.5%）	12.56%	12.65%	12.52%	12.67%
一级资本充足率（≥8.5%）	13.21%	13.35%	13.18%	13.40%
资本充足率（≥10.5%）	15.11%	15.31%	15.01%	15.30%

<sup>1</sup> 净资产收益率（ROE）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sup>2</sup> 本行按《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的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涵盖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信用风险加权风险资产采用权重法计算，市场风险加权风险资产采用标准法计算，操作风险加权风险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计算。本行无享受过渡期优惠政策的资本工具和监管调整项目。

#### 7.2.4 监管要求披露的其他指标

项目（标准值）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流动性比例（本外币）（ $\geq 25\%$ ）	57.73%	57.32%	53.43%	52.98%
流动性比例（人民币）（ $\geq 25\%$ ）	57.59%	57.18%	53.27%	52.83%
流动性比例（外币）（ $\geq 25\%$ ）	82.71%	75.19%	78.03%	70.02%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leq 15\%$ ）	6.03%	5.74%	7.04%	6.73%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leq 10\%$ ）	2.70%	2.91%	3.16%	3.41%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20.07%	20.07%	23.44%	23.53%

#### 7.3 杠杆率、流动性覆盖率情况

##### 7.3.1 杠杆率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753,823	694,520	658,974	604,335
杠杆率	7.69%	7.70%	7.56%	7.58%

##### 7.3.2 流动性覆盖率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合格优质流动资产	79,048	59,945	60,467	46,987
净现金流出	41,965	34,819	38,431	25,539
流动性覆盖率	188.37%	172.16%	157.34%	183.98%

#### 7.4 风险分类不良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贷款余额	386,224	100.00%	354,101	100.00%	329,344	100.00%	300,401	100.00%
次级类贷款	1,652	0.43%	1,187	0.34%	1,330	0.40%	803	0.27%
可疑类贷款	1,447	0.37%	1,798	0.51%	1,211	0.37%	1,519	0.51%
损失类贷款	734	0.19%	208	0.06%	641	0.19%	200	0.07%
不良类贷款	3,833	0.99%	3,193	0.90%	3,182	0.97%	2,522	0.84%

## 7.5 集团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末
股本	10,398	0	0	10,398
其他权益工具	2,499	0	0	2,499
资本公积	8,538	0	0	8,538
其他综合收益	64	0	47	111
盈余公积	6,766	590	0	6,176
一般风险准备	7,679	1,222	0	6,457
未分配利润	20,078	6,130	3,581	17,529
少数股东权益	6,575	663	191	6,103
<b>股东权益合计</b>	<b>62,597</b>	<b>8,605</b>	<b>3,819</b>	<b>57,811</b>

## 7.6 本行并表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直接	间接		
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广东深圳	金融	51.00%	-	是	1,355
广东海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广东汕尾	金融	51.76%	25.19%	是	374
广东博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广东博罗	金融	30.00%	-	是	4,337
广东惠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广东惠来	金融	69.61%	-	是	401
宜州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广西宜州	金融	65.10%	-	是	31
灵川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广西灵川	金融	61.00%	-	是	19
扶绥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广西扶绥	金融	68.10%	-	是	35
苍梧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广西苍梧	金融	74.80%	-	是	22

## 八、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8.1 总体情况概述

2023年，面对错综复杂的经营环境，本集团始终保持战略定力，坚守金融本源，聚焦主责主业，优化业务结构，强化风险管控，围绕战略重点方向以及关键业务领域，克难奋进、开拓创新，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经营目标。主要表现在：

**业务规模保持良好增势。**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合并资产总额7422.8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0.58%；吸收存款5670.5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9.27%；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3862.2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9.07%。其中本行资产总额6372.2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94%；吸收存款5093.0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9.58%；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3293.4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9.63%。

**经营效益实现稳步提升。**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145.64亿元，同比增长5.96%；实现净利润67.94亿元，同比增长3.23%；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1.76%，同比下降0.65个百分点；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平均总资产收益率0.87%，同比下降0.07个百分点。其中，本行实现营业收入116.49亿元，同比增长5.66%；实现净利润59.01亿元，同比增长5.04%；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1.61%，同比下降0.40个百分点；平均总资产收益率0.97%，同比下降0.06个百分点。

**资产质量管理扎实有效。**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38.3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40亿元；不良贷款率0.99%，较上年末上升0.09个百分点；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290.29%，较上年末下降28.21个百分点。其中，本行不良贷款余额31.8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60亿元；不良贷款率0.97%，较上年末上升0.13个百分点；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258.49%，较上年末下降33.46个百分点。本集团积极应对外部宏观经济形势变化，持续加强风险形势研判和重点领域风险管控，多措并举推动不良资产处置，保持了资产质量稳定。

以下8.2、8.3、8.4的内容和数据均是从本集团角度进行分析。

### 8.2 利润表分析

#### 8.2.1 财务业绩摘要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净利润67.94亿元，同比增长3.23%；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31亿元，同比增长3.37%。

下表列示2023年度本集团主要损益项目变化。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1,456,393	1,374,472	5.96%
利息净收入	1,267,312	1,129,078	12.24%

非利息净收入	189,081	245,394	-22.95%
营业支出	(720,502)	(667,158)	8.00%
业务及管理费	(488,607)	(453,551)	7.73%
税金及附加	(14,718)	(12,896)	14.13%
资产减值损失	(216,924)	(200,507)	8.19%
其他业务成本	(253)	(204)	24.11%
营业外收支净额	2,053	341	502.49%
税前利润	737,944	707,655	4.28%
所得税费用	(58,577)	(49,559)	18.19%
<b>净利润</b>	<b>679,367</b>	<b>658,096</b>	<b>3.23%</b>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b>	<b>613,065</b>	<b>593,103</b>	<b>3.37%</b>

## 8.2.2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45.64 亿元，同比增长 5.96%；其中，利息净收入的占比为 87.02%，非利息净收入的占比为 12.98%，非利息净收入占比较上年下降 4.87 个百分点。

下表列示本集团近两年营业收入构成的占比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增减百分点
利息净收入	87.02%	82.15%	4.8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7%	1.70%	-0.43
投资收益	8.76%	13.42%	-4.6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30%	-0.71%	1.01
其他净收入	2.65%	3.44%	-0.79
<b>营业收入</b>	<b>100.00%</b>	<b>100.00%</b>	-

### 1.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 126.73 亿元，同比增长 12.24%。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资产负债项目平均余额、利息收入/支出和收益率/成本率情况。

生息资产及付息负债项目平均余额为日均余额（下同）。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收益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收益率/成本率
<b>生息资产</b>	<b>6,608.66</b>	<b>258.25</b>	<b>3.91%</b>	<b>5,584.04</b>	<b>232.64</b>	<b>4.17%</b>
发放贷款和垫款	3,681.61	179.50	4.88%	3,211.21	170.27	5.30%
金融投资	2,222.07	65.44	2.94%	1,564.83	47.86	3.0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18.50	4.85	1.52%	322.54	4.77	1.48%
存放和拆出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资金	193.14	4.84	2.51%	213.16	4.71	2.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1.49	3.02	1.99%	223.62	3.97	1.78%
其他	41.85	0.60	1.43%	48.68	1.06	2.18%
<b>付息负债</b>	<b>6,281.82</b>	<b>131.52</b>	<b>2.09%</b>	<b>5,508.36</b>	<b>119.73</b>	<b>2.17%</b>
吸收存款	5,353.75	108.71	2.03%	4,785.33	100.12	2.0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和拆入资金	272.59	8.32	3.05%	274.64	8.99	3.27%
应付债券	345.98	8.69	2.51%	309.46	7.71	2.49%
向中央银行借款	55.67	1.21	2.17%	78.54	1.72	2.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42.23	4.32	1.78%	53.18	0.91	1.71%
其他	11.60	0.27	2.34%	7.21	0.28	3.93%
<b>净息差</b>			<b>1.92%</b>			<b>2.02%</b>
<b>净利差</b>			<b>1.81%</b>			<b>1.99%</b>

### (1)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 258.25 亿元，同比增长 11.01%，主要原因是生息资产规模的扩大以及结构化主体合并影响<sup>3</sup>。其中，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仍为本集团利息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

#### a. 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179.50 亿元，同比增长 5.42%；贷款平均收益率 4.88%，同比下降 0.42 个百分点，主要是市场利率继续下行，同时本集团积极响应贯彻金融机构让利实体经济的政策，加强对普惠、消费等重点领域的政策支持，贷款收益率下降。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贷款和垫款各组成部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和收益率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收益率
公司贷款	2,040.93	99.28	4.86%	1,748.01	92.98	5.32%
个人贷款	1,406.03	64.45	4.58%	1,246.42	62.98	5.05%
融资租赁款	234.65	15.77	6.72%	216.78	14.31	6.60%
<b>合计</b>	<b>3,681.61</b>	<b>179.50</b>	<b>4.88%</b>	<b>3,211.21</b>	<b>170.27</b>	<b>5.30%</b>

#### b.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65.44 亿元，同比增长 36.72%，主要是金融投资规模的增长以及结构化主体合并影响；投资收益率 2.94%，同比下降 0.12 个百分点，主要是市场利率下行的影响。

#### c. 存放和拆出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资金利息收入

<sup>3</sup>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将能够控制的结构化主纳入合并范围，包括资产管理计划和部分基金投资，规模合计 387.43 亿元。

报告期内，本集团存放和拆出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资金利息收入 4.84 亿元，同比增长 2.85%；收益率 2.51%，同比增长 0.30 个百分点。

## (2) 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支出 131.52 亿元，同比增长 9.84%，主要原因为付息负债规模的增长。其中，客户存款利息支出仍为本集团利息支出的主要组成部分。

### a.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存款利息支出 108.71 亿元，同比增长 8.58%，主要原因是存款规模的增长；存款平均成本率 2.03%，同比下降 0.06 个百分点。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储蓄存款和对公存款的平均余额、利息支出和成本率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成本率
<b>公司存款</b>	<b>2,206.75</b>	<b>47.25</b>	<b>2.14%</b>	<b>2,000.82</b>	<b>45.16</b>	<b>2.26%</b>
活期	938.00	5.36	0.57%	860.30	5.50	0.64%
定期	1,268.75	41.89	3.30%	1,140.52	39.66	3.48%
<b>储蓄存款</b>	<b>3,089.67</b>	<b>60.80</b>	<b>1.97%</b>	<b>2,743.64</b>	<b>54.39</b>	<b>1.98%</b>
活期	1,246.82	5.50	0.44%	1,276.67	7.28	0.57%
定期	1,842.85	55.30	3.00%	1,466.97	47.11	3.21%
<b>保证金存款</b>	<b>57.33</b>	<b>0.66</b>	<b>1.15%</b>	<b>40.87</b>	<b>0.57</b>	<b>1.39%</b>
<b>合计</b>	<b>5,353.75</b>	<b>108.71</b>	<b>2.03%</b>	<b>4,785.33</b>	<b>100.12</b>	<b>2.09%</b>

### 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8.32 亿元，同比下降 7.44%，主要原因是同业存放及拆放规模的下降；成本率 3.05%，同比下降 0.22 个百分点。

### c.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8.69 亿元，同比增长 12.76%，主要原因是同业存单规模的增长。

### d.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4.32 亿元，同比增长 375.58%，主要原因是受结构化主体合并影响；成本率 1.78%，同比上升 0.07 个百分点。

## 2. 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18.91 亿元，同比下降 22.95%，主要原因是受结构化主体合并影响。其中，投资收益为本集团非利息净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

### (1) 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20 亿元，同比下降 24.49%，主要原因是受结构化主体合并影响。

##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和其他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85 亿元，同比下降 20.87%，主要原因是融资租赁业务手续费支出的增长。本集团其他净收入 3.86 亿元，同比下降 18.25%，主要原因是政府补助收益和汇兑收益的下降。

### 8.2.3 营业支出

#### 1.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 48.86 亿元，同比增长 7.73%；成本收入比 33.57%，同比上升 0.56 个百分点。其中，员工费用 29.29 亿元，同比增长 5.51%；业务费用 10.20 亿元，同比增长 15.33%；折旧摊销和租赁费 6.06 亿元，同比增长 7.41%；其他费用 3.30 亿元，同比下降 6.5%。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的主要组成部分。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员工费用	292,943	277,644	5.51%
业务费用	102,000	88,434	15.33%
折旧摊销和租赁费用	60,641	56,456	7.41%
其他费用	33,023	31,007	6.5%
<b>业务及管理费合计</b>	<b>488,607</b>	<b>453,551</b>	<b>7.73%</b>

#### 2. 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集团发生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 21.69 亿元。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是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的最大组成部分，占比 87.62%。报告期内，本集团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19.01 亿元，同比增长 2.88%。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信用减值损失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存放同业	373	229	63.18%
拆出资金	2,765	2,527	9.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70)	6,315	-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0,070	184,751	2.88%
债权投资	5,605	(19,789)	-
其他债权投资	(60)	1,488	-
表外项目	2,713	3,419	-20.65%
商誉	17,303	22,756	-23.96%
其他 (a)	425	(1,189)	-

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216,924	200,507	8.19%
-------------	---------	---------	-------

注：(a) 其他资产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抵债资产、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等。

### 3.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所得税费用 5.86 亿元，同比增长 18.19%，主要原因是利润的增长以及不得税前扣除的损失减少。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所得税费用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税前利润	737,944	707,655	4.28%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4,328	176,709	4.31%
免税收入产生的税务影响	(142,020)	(149,773)	-5.18%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4,442	23,476	-38.48%
以前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及其他影响	1,827	(853)	-
<b>所得税费用</b>	<b>58,577</b>	<b>49,559</b>	<b>18.19%</b>

## 8.3 资产负债表分析

### 8.3.1 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7,422.8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0.58%，主要原因是贷款和垫款、投资类等资产增长。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资产总额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同比增减	余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8,622,388	52.03%	9.07%	35,410,118	52.75%
贷款应计利息	130,229	0.18%	8.09%	120,479	0.18%
贷款损失准备	(1,110,326)	-1.50%	9.51%	(1,013,893)	-1.51%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37,642,291	50.71%	9.06%	34,516,704	51.42%
投资类资产(a)	27,697,441	37.31%	17.58%	23,555,660	35.09%
存放和拆出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资金	1,949,013	2.63%	-9.34%	2,149,799	3.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63,908	2.65%	-8.60%	2,148,674	3.20%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70,788	5.61%	4.86%	3,977,386	5.93%
其他资产(b)	805,452	1.09%	3.22%	780,357	1.16%
<b>资产总额</b>	<b>74,228,893</b>	<b>100.00%</b>	<b>10.58%</b>	<b>67,128,580</b>	<b>100.00%</b>

注：(a) 投资类金融资产包括含资产负债表项目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b) 其他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商誉和其他资产。

### 1. 发放贷款和垫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862.2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07%；发放贷款和垫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52.03%，较上年末下降 0.72 个百分点。

### 2. 投资类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投资类资产净额 2,769.7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7.58%；投资类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7.31%，较上年末上升 2.22 个百分点。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投资类资产净额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b>交易性金融资产</b>	<b>4,432,132</b>	<b>16.00%</b>	<b>6,135,128</b>	<b>26.04%</b>
基金	3,313,229	11.96%	4,525,880	19.21%
资产管理计划	-	-	1,526,502	6.48%
债券投资	919,829	3.32%	82,523	0.35%
理财产品	2,999	0.01%	223	0.00%
同业存单	196,075	0.71%	-	-
<b>债权投资</b>	<b>22,625,840</b>	<b>81.69%</b>	<b>16,791,428</b>	<b>71.29%</b>
政府债券	15,023,948	54.24%	13,788,582	58.53%
政策性银行债券	4,587,364	16.56%	932,350	3.96%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2,788,321	10.07%	1,893,163	8.04%
企业债券	17,865	0.07%	18,788	0.08%
信托计划及信托计划收益权	-	-	11,058	0.05%
债权投资总额	22,417,498	80.94%	16,643,941	70.66%
加：应计利息	257,074	0.93%	190,613	0.81%
减：减值准备	(48,732)	-0.18%	(43,126)	-0.18%
<b>其他债权投资</b>	<b>620,232</b>	<b>2.24%</b>	<b>606,876</b>	<b>2.58%</b>
政府债券	386,026	1.39%	458,361	1.95%
企业债券	7,015	0.03%	6,924	0.03%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222,629	0.80%	136,533	0.58%
加：应计利息	4,562	0.02%	5,058	0.02%
<b>其他权益工具投资</b>	<b>19,237</b>	<b>0.07%</b>	<b>22,228</b>	<b>0.09%</b>
<b>投资证券及其他金融资产合计</b>	<b>27,697,441</b>	<b>100.00%</b>	<b>23,555,660</b>	<b>100.00%</b>

#### (1) 债权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债权投资**金融资产 2,262.58 亿元，占投资类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81.69%。其中，政府债的投资总额 1,502.39 亿元，占债权投资金融资产的比例为 67.02%。

#### (2) 其他债权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其他债权投资金融资产 62.02 亿元，主要由政府债券和金融债券构成。

###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 443.21 亿元，主要由债券基金、货币基金构成。

## 8.3.2 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 6,796.9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0.79%，主要由于本集团吸收存款、同业存放及拆入资金、应付债券等负债的增长。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负债总额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同比增减	余额	占比
吸收存款	58,183,090	85.60%	9.54%	53,116,111	86.58%
吸收存款本金	56,705,671	83.43%	9.27%	51,895,422	84.59%
吸收存款应计利息	1,477,419	2.17%	21.03%	1,220,689	1.99%
应付债券	3,632,534	5.35%	1.22%	3,588,925	5.8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资金	2,446,230	3.60%	-7.48%	2,643,948	4.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52,149	3.31%	206.68%	734,370	1.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672,887	0.99%	19.94%	560,998	0.91%
其他(a)	782,236	1.15%	11.25%	703,112	1.15%
<b>负债总额</b>	<b>67,969,126</b>	<b>100.00%</b>	<b>10.79%</b>	<b>61,347,464</b>	<b>100.00%</b>

注：(a)包括应付职工薪酬、租赁负债、应交税费和其他负债。

### 1. 吸收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吸收存款(含应计利息)合计 5,818.3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54%，占本集团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85.60%，是本集团主要资金来源。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吸收存款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同比增减	余额	占比
活期公司存款	11,148,953	19.16%	15.14%	9,682,875	18.23%
定期公司存款	12,568,129	21.60%	1.86%	12,338,624	23.23%
活期个人存款	12,811,447	22.02%	-5.48%	13,553,707	25.52%
定期个人存款	19,630,569	33.74%	23.79%	15,857,404	29.85%
保证金存款	531,528	0.91%	16.61%	455,802	0.86%
应解汇款及汇出汇款	15,045	0.03%	114.63%	7,010	0.01%
应计利息	1,477,419	2.54%	21.03%	1,220,689	2.30%

吸收存款合计	58,183,090	100.00%	9.54%	53,116,111	100.00%
--------	------------	---------	-------	------------	---------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定期存款占存款总额的比例为 55.34%，其中，定期公司存款占存款总额的比例为 21.60%，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1.86%；定期个人存款占存款总额的比例为 33.74%，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23.79%。

## 2. 应付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应付债券 363.2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22%，主要是本年度同业存单规模增长。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应付债券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同业存单	3,379,210	93.03%	3,335,507	92.94%	1.31%
二级资本债券(a)	249,951	6.88%	249,944	6.96%	0.00%
应计利息	3,373	0.09%	3,474	0.10%	-2.90%
<b>应付债券合计</b>	<b>3,632,534</b>	<b>100.00%</b>	<b>3,588,925</b>	<b>100.00%</b>	<b>1.22%</b>

注：(a)经中国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的批准，本集团及本行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至 2019 年 9 月 12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 25 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该债券为固定利率 4.45%，债券期限为 10 年期，每年 9 月 12 日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本集团及本行在第 5 年末具有赎回权。二级资本债券的索偿权次于本集团及本行的其他负债之后，先于本集团及本行的股权资本。

## 8.3.3 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股东权益 625.9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28%；其中，股本 103.98 亿元，与上年末持平；未分配利润 200.7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4.54%；少数股东权益 65.7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73%。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股东权益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减
股本	1,039,843	1,039,843	0.00%
其他权益工具(a)	249,910	249,910	0.00%
资本公积	853,783	853,783	0.00%
其他综合收益	6,418	11,148	-42.43%
盈余公积	676,630	617,618	9.55%
一般风险准备	767,921	645,664	18.94%
未分配利润	2,007,792	1,752,871	14.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	5,602,297	5,170,837	8.34%
少数股东权益	657,470	610,279	7.73%

<b>股东权益合计</b>	<b>6, 259, 767</b>	<b>5, 781, 116</b>	<b>8. 28%</b>
---------------	--------------------	--------------------	---------------

注：(a)经中国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的批准，本行于2020年4月8日至4月10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25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前5年票面利率为4.20%，每5年调整一次。于2023年4月10日，本行按照初始年利率4.20%计算，确认发放的非累积永续债利息人民币1.05亿元。

## 8.4 资本充足率分析

### 8.4.1 资本充足率概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2.56%，一级资本充足率13.21%，资本充足率15.11%。其中，本集团资本净额662.2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49.28亿元，增幅8.04%，主要是净利润的内生性增长。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风险加权资产4,384.1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79.44亿元，增幅9.48%，保持稳健增长的态势。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资本充足率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508,273	5,063,904
一级资本净额	5,793,256	5,347,591
资本净额	6,622,288	6,129,450
风险加权资产	43,840,998	40,046,553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41,223,873	37,613,356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51,198	10,124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565,927	2,423,07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56%	12.6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21%	13.35%
资本充足率	15.11%	15.31%

本集团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资本充足率。按照要求，报告期内，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 8.4.2 资本管理情况

本集团资本管理以保障持续稳健经营，满足监管要求以及最大化资本回报为目标。报告期内，本集团加强资本精细化管理，滚动实施资本管理规划，持续优化调整资产结构，定期开展资本充足率压力测试，强化内部资本充足评估，完善资本信息披露机制，以积极的资本管理策略保障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的实现。本集团不断完善“内源性资本积累为主、外源性融资为辅”的资本补充机制，始终保持较强的资本补充能力。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和本行各层级资本充足率均满足《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监管要求和内部管理要求。

以下 8.5、8.6、8.7、8.8、8.10 的内容和数据均是从本行角度进行分析。

## 8.5 贷款质量分析

### 8.5.1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 31.82 亿元;不良贷款率 0.97%,较上年末上升 0.13 个百分点。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全部贷款比重	金额	占全部贷款比重
正常类贷款	3,181.49	96.6%	2,917.17	97.11%
关注类贷款	80.13	2.43%	61.62	2.05%
次级类贷款	13.30	0.40%	8.03	0.27%
可疑类贷款	12.11	0.37%	15.19	0.51%
损失类贷款	6.41	0.19%	2.00	0.07%
不良贷款合计	31.82	0.97%	25.22	0.84%
<b>贷款余额</b>	<b>3,293.44</b>	<b>100.00%</b>	<b>3,004.01</b>	<b>100.00%</b>

### 8.5.2 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 1. 按客户类型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个人和公司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均有小幅上升。其中,个人不良贷款余额 10.9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67 亿元,增幅 32.29%,个人不良贷款率 0.82%,较上年末上升 0.13 个百分点;公司不良贷款余额 20.8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93 亿元,增幅 23.19%,公司不良贷款率 1.07%,较上年末上升 0.13 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亿元

客户类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良余额	占全部不良贷款比重	不良率	不良余额	占全部不良贷款比重	不良率
公司贷款	20.88	65.62%	1.07%	16.95	60.29%	0.94%
个人贷款	10.94	34.38%	0.82%	8.27	39.71%	0.69%
<b>合计</b>	<b>31.82</b>	<b>100.00%</b>	<b>0.97%</b>	<b>25.22</b>	<b>100.00%</b>	<b>0.84%</b>

#### 2. 按担保方式

从主担保方式来看,截至报告期末,抵质押不良贷款余额 15.99 亿元、无抵质押不良贷款余额 15.83 亿元,分别占本行不良贷款余额的比例为 50.25%、49.75%。详情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亿元

主担保方式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不良余额	占比	不良余额	占比
抵（质）押	15.99	50.25%	11.05	43.81%
保证	8.71	27.37%	8.35	33.11%
信用	7.12	22.38%	5.82	23.08%
<b>合计</b>	<b>31.82</b>	<b>100.00%</b>	<b>25.22</b>	<b>100.00%</b>

### 8.5.3 逾期贷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逾期贷款余额 41.26 亿元，逾贷比 1.25%。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逾期天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逾期贷款余额	占比	逾期贷款余额	占比
90天以内	12.88	31.21%	17.07	44.63%
91到365天	15.32	37.14%	10.03	26.21%
366到3年	11.62	28.17%	9.56	24.98%
3年以上	1.44	3.48%	1.59	4.18%
<b>合计</b>	<b>41.26</b>	<b>100.00%</b>	<b>38.25</b>	<b>100.00%</b>

### 8.5.4 不良贷款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坚守合规经营稳健发展的风控文化，持续完善贷后管控，加快不良贷款清收处置进度，提高风险抵御能力。一是做实资产质量，严格执行分类标准，全面反映风险底数，足额计提拨备；二是健全贷后管理体系，加强风险预警和逾期贷款管理，完善管理评价和责任追究等机制；三是加快不良资产处置步伐，拓宽处置渠道，丰富处置方式，提高不良贷款处置效率。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31.8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60亿元；不良贷款率0.97%，较上年末上升0.13个百分点，资产质量总体保持平稳；拨备覆盖率258.49%，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472.97%，拨备计提较为充足，均高于监管和内部管理要求。

### 8.5.5 前十大单一客户贷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大单一客户贷款余额 132.8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86 亿元，占全部贷款余额的 4.03%，较上年末下降 0.07 个百分点。其中，最大单一客户贷款余额 17.8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0.07 亿元。

## 8.6 主要业务分析

### 8.6.1 零售金融业务

#### 1. 业务概况

本行零售金融业务聚焦战略规划目标，持续深耕重点客群，全面推进网点转型升级，加

速数字化赋能步伐，零售金融业务取得进一步突破。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客户金融资产余额 3,283.6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84%，储蓄存款余额 2,803.6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0.60%，零售贷款余额 1,323.8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58%。

## 2. 零售客户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注重客户体验，遵循“吃透社区、做深小微、辐射新市民”的核心思路，持续提升金融服务能力，扩大服务半径。通过建立多渠道管户数字化经营模式，开展社区家庭经营服务，举办各类权益活动，成立私人银行中心等方式强化客户全流程陪伴，零售客户总资产余额保持稳定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客户金融资产余额 3,283.6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84%；私行及社区客群金融资产余额 1,756.6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3.08%。

## 3. 储蓄存款

报告期内，本行以国家政策为指导，紧跟市场利率变动趋势，重塑存款产品结构，优化产品定价与营销策略，积极响应做好养老金融大文章号召，适时推出“养老无忧”个人定期储蓄存款产品，完善现有存款产品体系，形成以稳利多 6 号、分红宝、养老无忧、爱薪存、新客专享为主的个人定期存款产品矩阵，为社区村民、老年客户、代发工资客户、新开户客户提供不同期限、利率水平的储蓄存款解决方案。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储蓄存款余额 2,803.6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0.60%。

## 4. 零售贷款

报告期内，本行零售贷款聚焦社区和小微等优质客群，充分运用数字化技术手段，稳步提升授信服务质效。通过“先机”营销管理平台下发商机，深度挖掘客户潜力，优先支持社区及周边小微客户融资需求；加强数据驱动支撑，实现小额信用贷款标准化和线上化，拓展客户覆盖面和业务辐射范围，满足核心客群的融资需求，切实践行本行社区零售银行战略。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贷款余额 1,323.8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58%，占本行贷款和垫款总额的 40.20%，较上年末上升 0.7 个百分点。其中，本行个人贷款（不含信用卡）余额 1,278.0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2.20%，占本行贷款和垫款总额的 38.81%，较上年末上升 0.89 个百分点。

## 5. 信用卡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信用卡业务深入洞察客户兴趣与需求，创新推出多款特色产品并对部分现有产品权益进行升级，进一步增强本行信用卡吸引力和竞争力。一是以场景营销为抓手吸引新市民客群，升级“智小窝新市民绿色信用卡”返现权益，新发行“新市民茶餐厅信用卡”，拓展交租及餐饮场景信用卡服务；二是巩固传统优势客群阵地，贴合广东本地餐饮文化喜好发行“社区居民茶餐厅信用卡”并匹配丰富权益，提升客户粘性；三是积极探索跨界合作，与深圳本地知名 IP 联名发行“宝安马拉松绿色纪念信用卡”、“铁狼足球信用卡”，助力本土文体事业发展；四是整合信用卡权益活动，打造优惠新体验，通过“七彩生活”活动、

首绑微信和支付宝送红包、出行有礼乘车券、春节美食半价等活动，从衣食住行全方位满足持卡客户消费需求，持续提升市场影响力。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信用卡累计发卡 91.83 万张，较上年末增长 14.35%。存量信用卡激活率 89.26%，较上年末上升 0.38 个百分点。信用卡全年累计消费 5,200.46 万笔，累计金额 248.26 亿元。

## 6. 财富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不断充实财富管理货架，持续创设定制化财管产品和个性化资产配置服务方案，助力客户财富增长和传承。一是加强差异化产品设计，引入优质代销合作机构和产品，把握粤港澳大湾区金融互联互通业务创新机遇，联合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拓展“跨境理财通-南向通”业务，更好地匹配客户的财富管理需求，截至报告期末，“跨境理财通-南向通”实现显著增长，全年新增汇出 2.69 亿元；二是紧跟理财市场回暖趋势，调优产品结构，满足投资者金融投资需求，理财规模稳步增长；三是加强本行营销团队在资产配置方面的专业能力，精准满足客户个性化财富管理需求，提供卓越的财富规划服务。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引进 500 余个新产品，零售财富管理规模 479.3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63%；零售理财产品余额 422.1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7.15 亿元；财富管理中收 9599.79 万元<sup>4</sup>，较上年末增长 44.36%，其中保险中收 5856.49 万元<sup>5</sup>，较上年末增长 171.94%。

## 8.6.2 公司金融业务

### 1. 业务概况

本行公司金融业务围绕“开展特色化公司业务”的战略发展规划，以数字化转型为支撑，调优业务结构，丰富产品体系，增强服务能力，提升客户体验，公司业务各项指标稳中有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金融总量<sup>6</sup>4,281.7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85%；存款余额 2,289.4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36%；贷款余额 1,969.5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37%。

### 2. 公司客户

报告期内，本行进一步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做深核心客群综合经营，打造特色信贷产品服务体系，做实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公司客户保持稳定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公客户数 34.62 万户，公司贷款客户数 1.76 万户。

### 3. 公司存款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优化公司存款结构，以提升结算服务体验为支点，通过增量扩面、激活长尾客户等方式，实现规模增长与成本效益的平衡，公司存款持续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公司客户存款余额 2,289.4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36%；公司存款年日均余额 2,123.3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0.91%。

### 4. 公司贷款

<sup>4</sup> 财富管理中收数额为含税收入。

<sup>5</sup> 保险中收数额为含税收入。

<sup>6</sup> 公司金融总量包括公司存款、公司贷款及公司理财。

报告期内，本行深刻把握市场变化，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导向，逐步将业务向重点发展普惠金融、科创金融、绿色金融、产业金融、贸融业务转型，公司贷款规模快速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公司贷款余额1,969.5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37%，公司贷款年日均余额1,884.1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7.51%。其中，普惠小微贷款余额833.5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3.29%；科创金融贷款余额299.1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9.15%；专精特新贷款余额103.9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6.32%；公司绿色贷款余额157.8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5.33%；“20+8”产业集群贷款余额352.2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1.01%；表内贸融余额64.7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2.29%。

## **5. 票据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立足市场需求，着力推进票据业务线上化建设，持续迭代完善票据产品体系。上线新一代票据业务系统，全面支持等分化票据业务，强化票据结算功能，提升操作便利性；推出新版企业网银电票功能，不断优化票e贴、在线承兑等票据业务线上化功能，推动用户体验升级。本行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业务发生额142.45亿元，期末余额80.52亿元；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业务发生额131.53亿元，期末余额45.98亿元。本行积极响应中国人民银行再贴现货币政策，再贴现发生额9.06亿元，期末余额2.41亿元。

## **6. 科技企业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加大支持科技金融发展力度，因企输出全生命周期授信方案，赋能企业创新成长。完善“科创金种子”企业库管理机制，聚焦“20+8”产业，加快培育高成长型科技型企业；成为深圳市科创委贴息贴保合作银行，切实降低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开发“科创力评估”营销工具，辅助科创属性判断，提高服务专业性；高效落地人民银行“腾飞贷”创新业务，解决成长期企业融资困难。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302.7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6.26%；贷款户数3,497户，较上年末增长17.03%。

## **7. 绿色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落实各项绿色金融战略举措，加大对节能环保、清洁能源、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绿色交通和低碳技术等重点绿色产业信贷支持力度，推动提升绿色金融发展质效。创新绿色金融产品与服务，推出“光伏贷2.0”、“碳减排贷”等特色产品，大力推广碳绩效挂钩、碳排放权质押等方式，降低企业融资门槛；积极运用人民银行碳减排支持工具，落地首笔深圳市地方法人金融机构碳减排贷款，切实将政策资金优惠传导至实体企业；本行大鹏支行通过深圳市绿色金融存续机构年度评审，用实际行动支持深圳绿色金融专营体系建设，不断提升绿色金融服务品牌影响力。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绿色贷款余额167.1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6.11%。

### **8.6.3 小微金融业务**

#### **1. 业务概况**

报告期内，本行充分发挥本土金融机构优势，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本源，积极贯彻落实国家支持小微企业各项政策，加大授信资源倾斜，制定普惠小微信贷专项计划，健全小微贷款尽职免责评议、认定等相关工作机制，积极开展“深惠万企 圳在行动”、“走万企 提信心 优服务”等银企对接活动，用“速度、温度、力度”做实做优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实现普惠小微业务增量扩面。报告期内，本行在监管部门牵头举办的“深惠万企 圳在行动”金融服务对接活动中获评“优秀单位奖”和“优秀案例奖”。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惠小微贷款户数 41,036 户，较上年末增长 1,621 户，贷款余额 833.5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3.29%；全年累计发放普惠型小微贷款 487.74 亿元，较上年累计投放金额增长 32.33 亿元；新发放普惠型小微贷款平均利率 4.22%，较上年末下降 0.38 个百分点；普惠小微不良贷款率 0.82%，较全行不良贷款率低 0.15 个百分点；本行有余额的普惠型小微贷款平均利率 4.23%。

## **2. 服务特色**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夯实组织基础，加强数字化转型成果应用，创新普惠小微特色信贷产品，切实提升小微企业融资便利性。一是升级普惠金融部为一级部门，与全行 213 家营业网点形成“总-分”业务协同，为拓展普惠小微业务提供有力支撑；二是上线普惠小微贷款数字化运营平台“贷立得”，构筑普惠小微贷款数字化风控体系基础，提高小微信贷业务的数字化和标准化水平；三是大力推广“创业担保贷”，重点支持个人创业和小微企业，报告期内，共发放创业担保贷 816 笔，合计发放金额 5.15 亿元；四是大力支持个体工商户融资需求，本行作为首家合作银行与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征信服务有限公司合作开发上线首款“个体深信贷”产品，重点支持个体工商户融资，有效解决个体工商户无抵押、无担保、融资难问题，提升个体工商户融资可得性和便利度。

## **8.6.4 金融市场业务**

### **1. 业务概况**

报告期内，虽然疫情防控平稳转段后经济呈较好恢复态势，但房地产行业持续下行，CPI 阶段性下行，同时全球经济滞胀、国际局势动荡等压力犹存，全年债市震荡下行，信用利差全线收窄。面对复杂多变的金融市场环境，本行金融市场业务始终坚持稳健的投资策略，把握金融大势，踏准市场利率节奏，统筹兼顾风险与收益，取得较好的投资收益，信用债券投资继续保持“零违约”记录，交易活跃度稳居市场前列，市场份额不断提升，连续多年获评“自营结算 100 强”称号。

### **2. 固定收益投资**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稳健投资，分层监测投资标的的风险状况，灵活调整授信库，金融市场投资业务保持“零违约”记录；准确研判市场趋势，合理布局债券、基金等大类资产投资比重，紧盯利率波动，强化投资账户精细化管理，较好把握市场投资机遇，有效控制回撤，固定收益投资业务获得较高收益。

### 3. 同业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加强资金市场研判，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经营效益，积极与国股行、城农商行等银行类金融机构和基金管理公司、金融租赁公司、消费金融公司、证券公司、理财子公司等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开展业务合作，业务种类覆盖同业存单、同业存款、同业拆出、同业借款、债券回购、票据业务等，全年货币市场交易量突破 5 万亿元；统筹兼顾同业负债规模、结构和成本，实现同业负债规模的稳步增长；根据利率市场走势，灵活把控同业存单发行节奏，全年累计发行同业存单 144 期，累计发行金额 96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79.10 亿元，平均发行成本低于同等资质 AAA 农商行平均水平；持续深化同业客户经营，聚焦重点同业客群，拓宽同业合作空间，致力扩大平等互助的中小同业金融机构客户朋友圈，增进相互了解合作，积极争取同业授信，共获得 107 家金融机构的有效授信。

### 4. 承分销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进一步强化与同业机构、地方财政合作，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债券承分销业务保持稳定增长态势。报告期内，本行累计分销非金融企业债券融资工具 47.40 亿元，同比增长 14.30%；累计分销地方政府债券 31.10 亿元，同比增长 139.05%。

### 5. 衍生品交易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开展自营衍生品交易，业务品种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等，自营交易量持续增长，代客业务实现零突破。报告期内，本行衍生品自营交易金额累计 150.22 亿元，同比增长 7.53%，并落地代客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 3 笔。

## 8.6.5 资产管理业务

### 1. 业务概况

报告期内，在债券市场剧烈波动、理财产品市场大面积破净和大额赎回螺旋式负反馈的市场环境下，本行采取稳净值、控风险等措施，坚持服务实体经济宗旨，扎实推进理财投资、产品研发及风险管理等各项工作，保持了资产管理业务的合规稳健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自营理财产品存续 210 只，总规模 288.79 亿，较上年末下降 17.38%。本行自营理财募集总份额 405.24 亿，赎回及到期兑付总份额 465.98 亿，为客户创造投资收益约 8.72 亿元。

### 2. 服务特色

报告期内，本行理财产品秉持合规稳健发展观，多维度优化资产配置策略，增厚投资收益。一是全面落实监管政策，坚持合规稳健经营，严格落实监管机构对总规模和现金管理类产品规模双限合规要求，按照净值模式运作理财产品；规范理财产品销售，开展专题培训与交流，着力提升营销人员专业能力，促进合规销售。二是不断优化客户服务体验，调整产品过往收益展示方式和净值披露方式，并将现金管理类产品赎回到账时效提速至 T+0.5，提高客户资金流转率。三是优化投资策略，持续提升投资管理水平，积极加强主动投资能力建设，优化半主动投资管理，运用多种投资策略稳定固收投资收益；与优秀同业机构开展业务合作，

定期举办市场形势、行业专题交流会，提升市场专注力、行业理解力及专业渗透力，厚培团队投研能力。四是筑牢风险意识，强化风险管控，立足自身业务实际情况，结合监管机构要求，持续推进风险监测、专项投后管理工作，及时识别个券风险，提升风险预警能力；多次赴实地开展调研工作，加强对区域、行业、主体的风险研判，筑牢全员风险防控意识。

## 8.6.6 金融科技和信息技术建设

### 1. 业务概况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零售+科技+生态”发展战略，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全力保障信息科技投入，推动自主研发能力和基础保障能力双促双强，在充分发挥科技战略支撑的基础上，主动寻找业务与科技的融合点和突破点，推动金融科技成为业务发展“新引擎”。

### 2. 业务数字化建设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大营销、运营、风控、办公、财务等各领域数字化转型项目建设力度，有序推进“先机”零售移动销售管理平台三期、“有数”公司销售与客户关系管理系统二期建设，强化营销数字化能力；投产运营数字化平台二期，实现运营业务“集中化”处理和运营事务电子化管理，提升运营效率和客户体验；迭代升级反洗钱、反欺诈系统，引入大数据分析风险模型，建立反洗钱客户尽调“一站式”处理机制和反电诈智能决策机制，提升可疑账户监测预警和反欺诈识别精准度；推出风险预警系统二期平台，整合司法、征信等内外部数据信息，建立多维度预警模型，实现对信用风险的前瞻预警、精准识别；推动行政办公数字化转型，顺利上线全行首个全栈式国产化项目智慧办公平台；稳步构建财务大总账系统，助力财税领域数字化转型。

### 3. 用例驱动大数据建设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对全行大数据用例进行探索和实践，落地存量贷款授信额度提升、消费贷需求挖掘等8个大数据用例，取得较好成效。贷款营销类用例累计下发商机约12.5万人，实现申请贷款1.54万人，用例名单整体申请率12.32%，相比传统规则1.53%的申请率，效果显著提升；消费e贷产品在整体不良率稳定（2.0%）前提下授信通过率提升至28%，授信平均金额提升至7万元；小微e贷产品在整体不良率稳定（1.69%）前提下，授信通过率提升至22%，整体比预期额外增加1.3亿元的授信金额。

### 4. 三代核心系统建设

报告期内，按照“分步实施、小步快跑、稳妥推进”原则，本行三代核心系统建设顺利达成阶段里程碑目标，一阶段线上贷款业务和二阶段传统贷款业务已顺利投产且运行良好，为三代项目整体建设积累了丰富经验。三代核心系统阶段性上线标志着本行核心系统走进“云”时代，“云+分布式+微服务”科技底盘更加稳固。

## 8.6.7 对客渠道建设

## 1. 物理渠道建设

报告期内，本行新增营业网点2家、调整搬迁营业网点9家、原址装修营业网点3家。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在深圳地区共有2家分行、27家一级支行、178家二级支行、151家离行式自助银行，880台柜员机及910台智能柜台设备，其中立式智能柜台518台，移动智能柜台205台，平板智能柜台187台，实现了在深圳市10个行政区网点全覆盖，并始终保持在深圳地区网点数量同业第一。同时，本行在广西设有2家一级支行、4家二级支行，倾力服务当地居民。

为进一步做好营业网点布局规划及建设，本行统筹各经营单位开展辖内营业网点建设规划分析报告工作，引导并提升分支机构网点布局规划的自主管理能力。报告期内，本行累计审议通过多项网点建设立项项目，对所有营业网点进行了全覆盖现场环境检查，及时指导并督促支行进行业务办理环境提升。

## 2. 主要电子渠道建设

### (1) 个人手机银行 App

本行以网点数字化转型为契机，持续提升“个人手机银行 App”客户体验，推出社区居民授信服务计划，实现分红贷、职享贷线上办理，贷款合同线上签署；陆续上线多款理财、保险产品，完善财管产品货架体系，推动客户“AUM+LUM”综合经营；以营销活动及客户权益为牵引，全面贯穿客群管理与客户营销，焕新手机银行卡券中心，整合并增加各类业务优惠券，有效支撑客户经营和业务发展，全面提升客户体验。

报告期内，本行个人手机银行 App 共开展线上活动 771 场，参与人次 211.64 万；个人网银签约户数 631.33 万户，个人手机银行签约户数 571.70 万户，个人手机银行 App 月活达到 44.69%。

### (2) 企业网银

报告期内，本行公司对客电子渠道以提升线上服务能力为目标，深入探索核心金融场景服务，优化主界面导航栏，全面改造公司审核授权体系，提高文件交互的性能，不断优化客户交互流程，迭代上线更契合用户使用习惯的新版企业网银。截至报告期末，企业网银签约客户数 17.39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9,977 户，活跃客户数 8.65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4,955 户。

### (3) 远程银行

报告期内，本行远程银行以金融科技为驱动力，持续推动全渠道、多载体、数据化服务创新，通过智能语音导航、智能文本客服等方式，实现从纯人工服务转变为“1+N 个机器人”服务，进一步拓宽客户交互的渠道范围，为客户提供更便捷、高效的服务体验；通过深化“人工+AIGC”应用，覆盖授信、空中管户、电催等服务场景，实现从“重资源投入，人工为主”到“轻型化发展，数字赋能”的数字化经营升级，提升服务质效；优先引导客户使用智能自助渠道快速解决简单标准化业务，提升客户服务适配性和便捷性；认真践行社会责任，为老

年客户提供高效、优质、有温度的适老化服务体验，同时充分运用职场灾备、策略优化、封闭运行、智能分流等举措，全力保障特殊时期金融服务顺畅，及时响应客户诉求。报告期内，远程线上综合接通率 89.06%，客户满意度 99.89%，全渠道智能自助分流率达到 72.63%。

## 8.7 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环境，本行紧密围绕战略规划部署，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强化风险化解能力，积极应对及防范各类风险。

### 8.7.1 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要求，持续优化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丰富风险管理工具，确保各类风险识别与评估的全面性。全面落实监管要求，加强风险管理统筹引领，着力强化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建设，完善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管理体系，优化风险信息报送机制，提升部门间风险处置协作能力，有效管控各类重点风险，坚守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报告期内，本行全面风险管理措施有效，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

### 8.7.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银行的借款人或交易对手不能按照约定履行其义务而形成的风险。本行坚持“风险回报相平衡、风险与资本相适应”的风险管理原则，持续完善信用风险全流程管理，有效提升信用风险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本行优化信贷风险预警系统，升级决策引擎配置，增强贷后风险预警管理，提高风险信号成因分析效率；建设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系统，推进全行资产质量精细化管理；强化统一授信管理，持续完善差异化审批流程，健全业务审批制度与标准，促进审批效率与风控质效同步提升；加强信贷全流程数字化平台建设，提高信用风险监测实效；优化信贷结构和资源配置，加大重点领域信贷支持；强化逾期非不良贷款管理和贷款到期回收管理，前移风险处置关口，严控资产质量下迁；扎实推进已核销贷款账销案存和抵债资产清收处置工作，分类施策，确保有效实现债权。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率 0.97%，资产质量稳定。

### 8.7.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遵循稳健、审慎的风险管理原则，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机制，定期开展市场风险专项压力测试，评估压力情景下市场风险对本行的影响，并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增强市场风险应急处置能力。对利率风险，本行采用期限缺口法、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久期等方法实施风险监测及管控，适度承担利率风险；对汇率风险，本行延续“低头寸”的外

汇业务管理策略，并通过风险敞口头寸监控方法分析识别、计量汇率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按《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标准法计量的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4.51 亿元，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较少。

#### 8.7.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以“防范操作风险人人有责”为核心理念，不断强化操作风险三道防线建设，积极优化操作风险识别、评估、控制和报告机制，确保操作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信贷、运营、员工行为、案件风险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合规检查，及时揭示业务流程、风控环节存在的问题；夯实合同审查及制度审查基础工作，推动重大项目全流程合法；健全合规管理长效机制，合理调整内控组织架构，严防外部风险传导及内部风险隐患；加大信息科技投入，完善数据安全机制，提升对信息科技风险的防控能力；定期开展业务连续性演练，优化业务连续性计划和应急预案；积极开展各类合规培训与案件警示教育，不断强化合规案防文化建设；完善恢复和处置计划管理机制，构筑本行在危机中实现有序恢复与处置的能力。报告期内，本行未出现重大的操作风险事件。

#### 8.7.5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行坚持审慎的流动性管理策略，根据监管要求，建立了清晰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架构、管理策略和程序。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加强流动性风险前瞻性、主动性管理；加强资金头寸管理，通过控制中长期贷款占比、储备适度的优质流动性资产等，将资金头寸控制在合理水平，增强应对突发流动性冲击的能力；按季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评估不同压力情景下的流动性状况，并开展流动性应急演练，健全流动性应急管理机制，增强流动性应急管理能力和流动性支持预案，加强对附属机构、集团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流动性比例 53.43%，流动性保持较充足水平。

#### 8.7.6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机构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银行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其品牌价值，不利其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本行坚持预防第一的原则，从源头上控制和缓释声誉风险，并将声誉风险管理渗透到经营管理各个环节。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强化声誉风险管理机制，明确舆情处置原则、分级分类标准、工作流程要求、应急处理措施等事项，优化调整舆情监测系统预警模块，针对性强化舆情预警效

能，提升声誉风险监测能力；积极开展舆情管理，引导媒体正面报道，提升企业形象；开展声誉风险培训教育，增强全员声誉风险防范意识，提升全员舆情应对能力。报告期内，本行无声誉风险事件发生。

#### 8.7.7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银行在战略制定和战略执行过程中，因经营策略不当或外部经营环境变化而导致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对战略规划进行中期检视，调整部分指标以适应内外部经营环境变化；持续深入实施数字化转型，强化服务实体经济，夯实风险管控底座；锚定年度经营目标，有序推进年度战略重点工作，较好推进各项战略举措落地执行。报告期内，本行战略风险水平处于可控范围。

#### 8.7.8 洗钱风险

洗钱风险是指本行在开展业务和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被“洗钱活动”“恐怖融资”“扩散融资”三类活动利用而面临的风险。本行贯彻“风险为本”的原则，建立了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的反洗钱管理体系，实现了对各项业务活动、管理流程以及应履行反洗钱义务的所有机构和人员的全覆盖。

报告期内，本行贯彻落实反洗钱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根据洗钱风险及业务发展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反洗钱内控制度体系；深化反洗钱数据治理，形成数据管理长效机制，优化客户洗钱风险分类评级体系，形成客户洗钱风险评级尽调“一站式”处理机制，提升客户洗钱风险管理水平；持续增加反洗钱科技资源投入，启动新反洗钱系统和智能决策系统的建设，开展对可疑交易监测模型的深度分析及技术有效性评估并进行优化，引入机器学习 AI 建模，助力提高主体可疑监测模型预警精准度，提升人工分析决策能力和质检回查质量；以“创新型组织”为基石，推动反洗钱与反电诈工作机制的互联互通，实现管理创新与风险防范并重。

#### 8.7.9 账簿利率风险

账簿利率风险是指在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情况下，可能导致交易账簿或银行账簿的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账簿利率风险包括交易账簿利率风险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报告期内，对于交易账簿利率风险，本行采用风险价值 (VaR)、压力测试等方法进行计量分析，并持续完善市场风险限额管理体系，加强利率风险防范；对于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本行采用利率敏感性缺口分析、久期分析等方法进行计量管理，并优化风险预警机制，确保风险控制在目标范围内。报告期内，本行密切关注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及市场波动情况，加强对利率风险的前瞻性和主动性管理。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账簿利率风险整体可控。

### 8.7.10 大额风险暴露

大额风险暴露是指银行对单一客户或一组关联客户的信用风险暴露，包括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内各类信用风险暴露。

报告期内，本行将大额风险暴露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实行客户识别、风险暴露计量，持续监测、动态管理大额风险暴露运行情况，有效防控大额暴露风险；根据关联客户识别方法划分集团客户，精准计量风险暴露，防范客户集中度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大额风险暴露各项限额指标未发生突破限额情况，符合监管及内部管理要求。

## 8.8 主要附属子公司

### 8.8.1 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7年，注册资本15亿元，注册地点位于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是前海唯一一家全国性法人金融租赁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41.85亿元，净资产27.66亿元，资本充足率13.26%，2023年实现净利润3.39亿元，员工145人。2023年公司荣获“2023年绿色金融高质量发展优秀案例”等多项荣誉。

### 8.8.2 广东博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博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是始建于1953年的博罗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13年12月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设立为股份制农村商业银行。目前在博罗地区共设有80个营业网点，员工944人，注册资本20.06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509.08亿元，净资产61.95亿元，资本充足率21.05%，2023年实现净利润6.52亿元。2023年公司荣获惠州市银行业“金融助力乡村振兴先进集体”“普惠金融先进集体”等多项荣誉。

### 8.8.3 广东惠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惠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是始建于1952年的惠来县农村信用合作社，2020年8月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设立为股份制农村商业银行。目前在惠来地区共设有31个营业网点，员工344人，注册资本5.91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08.46亿元，净资产13.18亿元，资本充足率32.87%，2023年实现净利润0.72亿元。

### 8.8.4 广东海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海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是海丰县农村信用合作社，2019年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设立为股份制农村商业银行。目前在海丰地区共设有24个营业网点（其中4个营业网点位于深汕特别合作区），员工278人，注册资本5.8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90.78亿元，净资产12.16亿元，资本充足率35.45%，2023年实现净利润0.68亿元。

#### 8.8.5 宜州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宜州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0年，注册资本0.6亿元，目前在河池市宜州区共设有6个营业网点，员工38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8.96亿元，净资产0.89亿元，资本充足率21.32%，2023年实现净利润0.03亿元。

#### 8.8.6 灵川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灵川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1年，注册资本0.6亿元，目前在桂林市灵川县共设有5个营业网点，员工38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5.96亿元，净资产0.50亿元，资本充足率19.48%，2023年实现净利润-0.01亿元。

#### 8.8.7 扶绥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扶绥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2年，注册资本0.75亿元，目前在崇左市扶绥县共设有5个营业网点，员工34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6.69亿元，净资产1.15亿元，资本充足率29.95%，2023年实现净利润0.05亿元。

#### 8.8.8 苍梧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苍梧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3年，注册资本1亿元，目前在梧州市共设有3个营业网点，员工28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4.7亿元，净资产0.91亿元，资本充足率21.92%，2023年实现净利润0.02亿元。

### 8.9 前景展望与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坚定走零售银行发展道路，以“零售+科技+生态”为驱动，进一步丰富“社区零售银行”的内涵。2023年作为本行2021-2025年发展战略规划承上启下的一年，本行审时度势，适时启动五年战略规划中期检视工作，对战略方向及业务发展策略进行优化调整，形成了以持续做大普惠小微客群、做强公司腰部客户为主要策略的业务变革方案。同时，本行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持续聚焦五年发展战略规划和年度目标任务，全年业务发展平稳有序，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绩。

展望2024年，宏观经济形势依然不容乐观，经济回升向好仍需克服一些困难和挑战。但也要看到，我国发展面临的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我国拥有超大规模市场，产业体系完备配套能力强，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蕴含新的机遇。同时，2024年也是本行五年发展战略规划实施的攻坚之年，本行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五年发展战略规划为主线，补足短板、夯实基础、调优结构、深挖潜能，确保年度战略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实现高质量发展：

一是坚持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写好科技、绿色、普惠、养老、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加快梳理总结提炼服务“五篇大文章”的优秀经验，制定、完善和深入推进服务五篇文章的实施方案；紧贴深圳经济发展脉络，依托深圳产业政策和行业特点，结合战略规划重点方向，吃准吃透政策要求，做深做透区域市场，做细做实客户服务，助力深圳经济发展大局。

二是强化全流程风险管理能力，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以资本新规落地实施为契机，深入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架构的健全与完善，进一步加强本行在风险管理领域包括宏观政策研究、业务风控和实操管理等不同层级的专业化建设，提升对不同类别风险的评价、预警及资本管理能力。

三是深耕社区和中小微客群，守牢本行零售经营基本盘。聚焦社区居民客群，强化社区家庭综合经营，升级家庭产品和服务，满足客户多样化金融需求；推动小微服务的线上化，提升小微业务营销、风控的数字化水平，提高小微业务效率，加快小微产品创新迭代，依托网点布局和线上渠道，大力拓展社区园区及重点行业、产业中的优质客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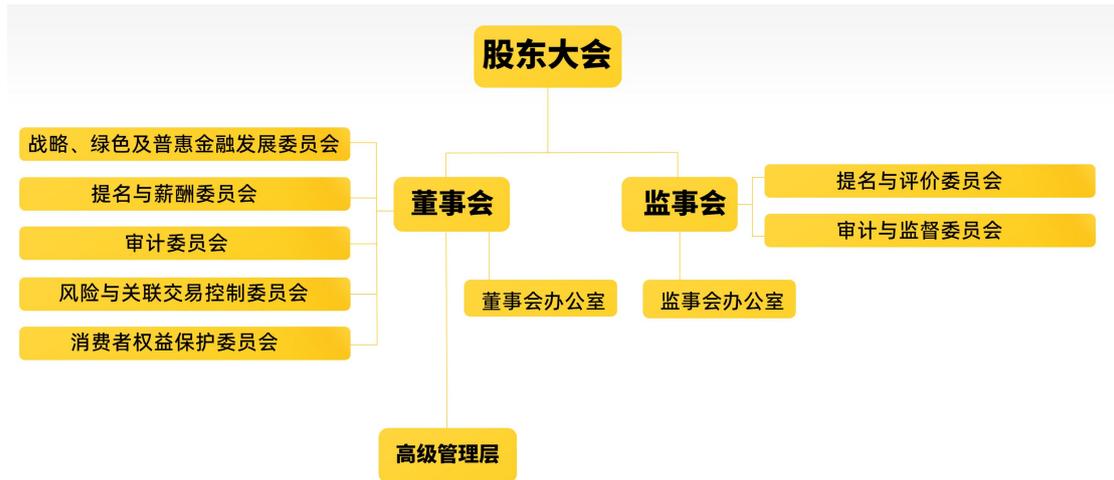
四是做精科创、绿金等特色行业专业服务，提升公司业务市场竞争力。持续优化金种子经营策略，配置多种阶梯式专属权益，建立符合本行金种子内涵的“科创金种子”客户库，培育扩大客群规模；运用科创属性因子进行创新产品研发，推广完善科创服务工具，丰富科创特色业务的数字化运用场景，延展科创服务触角，为科技型企业提供精准优质、覆盖全生命周期的多元化接力式金融服务；将绿色金融服务匹配至中小微企业、科技企业的各发展阶段中，促进绿色金融与普惠、科技金融的融合发展。

五是以稳促进，强化投研，提升金融市场综合贡献。聚焦债券市场等重点投资领域，严控持仓资产风险暴露，确保投资业务稳健开展；加强投研能力建设，强化专人盯市盯户跟踪机制，持续优化高收益货基轮动等投资策略，促进投资业务稳中提质。

六是夯实科技底座，强化支撑本行转型发展的科技引擎。将数字化转型作为持续提升经营质效的重要抓手，持之以恒地推进业务、风控等领域的转型工作；推动数据治理工作做深做实，提升大数据应用对本行经营管理的价值贡献；推进本行科技基础设施建设，依托云服务、分布式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持续优化 IT 基础架构和网络架构，将科技系统的建设成果转化为实际的经营效益。

# 九、公司治理

## 9.1 公司治理架构图



## 9.2 公司治理情况综述

报告期内，本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架构，持续加强公司治理建设，健全完善各治理主体职责边界清晰、科学高效运转的运行机制，推动各治理主体履职质效稳步提升。本行持续深化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严格遵循“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的原则，坚持重大事项党委前置研究决策的模式，切实发挥党委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领导作用。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审议议案 6 项，听取汇报 2 项。本行召开董事会会议 9 次，审议议案 42 项，听取汇报 50 项；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23 次，审议议案 45 项，听取汇报 40 项。本行召开监事会会议 4 次，审议议案 14 项，听取汇报 36 项；召开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4 次，审议议案 8 项，听取汇报 6 项。董事会坚持“管决策、管大事、管机制”的原则，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听取高级管理层工作汇报，深入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并在战略规划、风险管理、经营计划、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深入研讨，保障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切实维护本行整体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积极履行监督职能，在战略规划、经营计划、财务情况、风险政策、合规内控等方面有效发挥监督作用，为全行合规稳健运行持续贡献监督力量。高级管理层自觉接受董事会和监事会的监督，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全行经营状况，落实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决议和要求，推动本行在高质量的发展道路上行稳致远。

## 9.3 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行权力机构。股东大会负责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非职工监事，并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本行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增减注册资本等。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本行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保障本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对本行各项决策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并能够充分行使自身权利。2022 年度股东大会由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全程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 9.3.1 股东大会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了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本行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深圳特区报》上刊载了《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就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审议内容、参会方式等以公告形式通知股东。

2023 年 5 月 19 日，本行在深圳市宝安区农商银行大厦负一楼报告厅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61 人，代表股数 4,575,685,524 股。股东大会由李光安董事长主持，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派出律师全程见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

### 9.3.2 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情况

本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选举韩明女士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会议听取了《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评价情况报告》。

### 9.3.3 股东大会年度利润分配决议执行情况

本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6 元（含税）。

现金股利分配方案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实施，现金股利由本行自动划转到各股东分红账户中，个人股东所获分配股利由本行代扣代缴 20% 个人所得税，每股计 0.032 元，实际派发现金股利为每股 0.128 元；法人股东实际派发现金股利为税前每股 0.16 元，其中居民企业股东自行申报纳税，非居民企业股东由本行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 9.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9.4.1 董事简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期	报告期内从本行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李光安	男	1962.09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21.05-2024.05	344.68
袁捷	男	1967.02	执行董事、行长	2021.05-2024.05	344.65
何本奎	男	1967.09	执行董事、副行长	2021.05-2024.05	317.63
张建军	男	1964.12	独立董事	2021.05-2024.05	40
卢馨	女	1963.10	独立董事	2021.08-2024.05	40
李祥林	男	1963.05	独立董事	2021.11-2024.05	40
韩明	女	1959.05	独立董事	2023.07-2024.05	18.33
潘越	女	1977.08	独立董事	2021.08-2024.05	40
余鹏	男	1963.06	股东董事	2021.05-2024.05	12
潘灿森	男	1968.05	股东董事	2021.05-2024.05	12
杨军	男	1963.10	股东董事	2021.05-2024.05	12
李曙成	男	1973.05	股东董事	2021.05-2024.05	12
郑思祯	女	1969.04	股东董事	2021.09-2024.05	12

### 9.4.2 监事简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期	报告期内从本行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莫汝展	男	1964.10	监事长、职工监事	2021.05-2024.05	341.89
张和平	男	1953.10	外部监事	2021.05-2024.05	35
朱厚佳	男	1965.12	外部监事	2021.05-2024.05	35
欧民辉	女	1964.01	外部监事	2021.05-2024.05	35
郑斌胜	男	1972.06	股东监事	2021.05-2024.05	12
陈允权	男	1970.10	股东监事	2021.05-2024.05	12
叶伟明	男	1973.04	股东监事	2021.05-2024.05	12
麦伟标	男	1965.12	职工监事	2021.05-2024.05	207.51
姚超强	男	1967.12	职工监事	2021.05-2024.05	240.74

### 9.4.3 高级管理人员简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期	报告期内从本行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袁捷	男	1967.02	执行董事、行长	2021.05-2024.05	参见“董事”部分
高军	男	1970.02	副行长	2021.05-2024.05	332.36
何本奎	男	1967.09	执行董事、副行长	2021.07-2024.05	参见“董事”部分
郭柱	男	1968.08	副行长	2021.05-2024.05	312.22

靳军	男	1965.10	副行长	2021.05-2024.05	321.88
张志华	男	1970.10	副行长	2021.05-2024.05	319.18
罗强	男	1970.06	副行长	2021.05-2024.05	314.31
张金伟	男	1974.08	董事会秘书	2021.07-2024.05	311.09

注：本行全薪履职的执行董事、职工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薪酬总额仍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发放之后另行披露。

#### 9.4.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 1. 董事

**李光安：**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绿色及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1962年9月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在北京市农村经济研究所，中国农业银行总行人事部、商业信贷部工作。历任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资金部副经理；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副科长、副处长；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人事教育部经理；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深圳农商银行副行长（主持高级管理层全面工作）、党委副书记、行长。2009年4月至今，任本行执行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袁捷：**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行长，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1967年2月生，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曾在审计署驻武汉办事处审计四处工作。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银行处副处长，人事教育处副处长，中国银行监管处副处长，合作金融监管处处长；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人事处处长，国有银行监管处处长，副局长、党委委员；深圳农商银行副行长。2015年6月至今，任本行执行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副书记、行长；2023年7月至今，任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何本奎：**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副行长。1967年9月生，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律师。曾在河南省政法干部学院，郑州市电子仪表公司，中国法律服务（香港）有限公司深圳办事处，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稽核部、信贷部工作。历任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信贷部副经理、经理；深圳农商银行稽核部总经理，平湖支行行长；深圳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5年6月至今，任本行执行董事；2021年7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长；2023年7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副书记。

**张建军：**男，现任深圳大学会计与财务研究所所长、教授、会计学科点负责人，深圳农商银行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1964年12月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

计学博士。历任江西财经学院会计系助教；江西财经大学会计系副主任，会计学院副院长；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副总裁；深圳大学经济学院院长；曾在荷兰尼津洛德大学做访问学者。兼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审计学会教育分会理事，深圳市市长质量奖专家委员会委员，深圳市福田区股份经济专家委员会副主任，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政府委派），深圳市会计协会监事长，广东省管理会计师协会副会长，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5月至今，任本行独立董事。

**卢馨**：女，现任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硕士生导师，深圳农商银行独立董事、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1963年10月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博士。历任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管理会计研究中心副主任兼审计处副处长；曾在英国杜伦大学商学院做访问学者。曾任广东省交通厅专家库专家，广东省审计厅特约审计员，系第十二届、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兼任广东省人民政府参事，广东省民政厅智库专家；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8月至今，任本行独立董事。

**李祥林**：男，现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实践教授、中国金融研究院副院长、风险管理中心主任、金融科技中心主任、金融硕士项目联席负责人，深圳农商银行独立董事、董事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1963年5月生，毕业于加拿大滑铁卢大学，统计学博士。历任加拿大温尼伯格大学管理学院金融和精算助理教授；加拿大皇家银行风险管理高级分析师、经理；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高级经理、执行董事；摩根大通 RiskMetrics 集团合伙人；安盛金融风险管理副总裁；花旗集团世界资本市场公司全球信用衍生品研究负责人；巴克莱资本信用衍生品量化分析负责人；中国国际资本公司(中金)首席风险主管(CRO)；AIG 资产管理高级管理总监、投资分析部门负责人；保诚信金融公司投资高级副总裁、公司风险方法论和分析负责人。2021年11月至今，任本行独立董事。

**韩明**：女，现任深圳农商银行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1959年5月生，毕业于湖南大学，管理学博士，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温州市分行会计科科长，深圳蛇口支行副行长，深圳分行财会处主持工作副处长、处长，深圳分行副行长，河北特派办副特派员，总行计财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级），总行产品研发部总经理，海南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巡视员；第七届海南省政协农业和农村委员会副主任。2023年7月至今，任本行独立董事。

**潘越**：女，现任厦门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投资学教研室主任，深

圳农商银行独立董事。1977年8月生，毕业于厦门大学，管理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历任厦门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讲师、硕士生导师、副教授；曾在美国康奈尔大学经济学系访问进修。兼任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厦门金美信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农商银行外部监事，中国金融学会理事，中国总会计师协会财务管理专业委员会委员。系第十三、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入选“财政部全国高端会计人才（学术类）”、“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青年拔尖人才”，“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等国家级人才计划，以及“福建省高校领军人才”，“福建省杰出青年科研人才”等省部级人才计划，福建省“五四青年奖章”、“三八红旗手”获得者。2021年8月至今，任本行独立董事。

**余 鹏：**男，现任深圳市兴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农商银行董事。1963年6月生，毕业于厦门大学，经济学博士。历任新疆财经学院讲师；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办公室副主任，发展规划处副处长，计划处副处长；深圳市兴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农商银行监事。2009年4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潘灿森：**男，现任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董事长，深圳农商银行董事。1968年5月生，北京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曾在深圳竹园宾馆，怀德经济发展公司工业办工作。历任怀德社区党支部书记，怀德社区居委会主任。2015年6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杨 军：**男，现任润杨集团（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深圳农商银行董事。1963年10月生，毕业于香港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在深圳市公安局、深圳市无线电委员会工作。历任深圳市龙飞无线电通信发展公司副总经理；润迅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曾兼任香港润迅通信国际有限公司副主席。2017年6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李曙成：**男，现任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深圳华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农商银行董事。1973年5月生，毕业于浙江大学，研究生学历。历任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干部、集团公司团委书记；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肇庆蓝带啤酒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信息中心主任，资产管理部部长；深圳华强地产开发公司总经理；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芜湖市华强旅游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结算中心主任，总裁助理、副总裁；曾兼任深圳华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5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郑思祯：**女，现任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行长及首席执行官，星展银行集团管理委员会成员，深圳农商银行董事。1969年4月生，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本科学历。历任美

国银行(亚洲)有限公司银团贷款部副总裁;星展银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企业及机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中国区大中型企业银行部董事总经理、企业及机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2021年9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 2. 监事

**莫汝展:**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监事长。1964年10月生,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研究生学历,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历任广西大学、深圳大学教师;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业务发展部员工;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办公室秘书科科员、主任科员;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办公室副经理、经理;深圳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首席信贷执行官、副行长、执行董事。2017年11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副书记;2021年5月至今,任本行监事长。

**张和平:**男,现任深圳市云顶汇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汉唐汇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君言律师事务所顾问,深圳农商银行外部监事、监事会提名与评价委员会主任委员。1953年10月生,毕业于吉林大学,研究生学历,法律硕士。历任总参三部七局战士、技术员;河南高级人民法院经济庭书记员、助理审判员、副处审判员;深圳中级人民法院经济二庭副庭长,执行庭副庭长,书记员处处长;深圳农商银行独立董事。曾获最高人民法院高级法官职称。2021年5月至今,任本行外部监事。

**朱厚佳:**男,现任深圳市宝利泰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中法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深圳农商银行外部监事,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1965年12月生,毕业于北京经济学院,经济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经理;蛇口信德会计师事务所经理;深圳同人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副主任会计师。现任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本行外部监事。

**欧民辉:**女,现任深圳技术大学外国语学院副教授,深圳农商银行外部监事。1964年1月生,毕业于德国马尔堡大学,经济学博士。历任西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讲师;德国马尔堡市大学创业扶持中心培训师;上海理工大学中德学院讲师。2021年5月至今,任本行外部监事。

**郑斌胜:**男,现任深圳市上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深圳农商银行监事。1972年6月生,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硕士,中级经济师。历任深圳市上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深圳市上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任

深圳市上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系深圳市福田区第六届、第七届人大代表，福田区人大南园街道工委委员。2021年5月至今，任本行监事。

**陈允权：**男，现任深圳市沙井蚝一股份合作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深圳农商银行监事。1970年10月生，大专学历。历任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蚝一村村委会委员；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街道）蚝一村（社区）党支部副书记、村（居）委会主任；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蚝一社区党支部书记。系深圳市宝安区第六届人大代表，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商会（工商联）执行会长。2021年5月至今，任本行监事。

**叶伟明：**男，现任深圳市蛇口湾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深圳农商银行监事。1973年4月生，大专学历。曾在广东顺德容奇边检服役；曾在深圳市运输局蛇口分局、广东省交通厅驻深检查站工作；曾任深圳市交通委员会执法专队南山中队队长。2021年5月至今，任本行监事。

**麦伟标：**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监事。1965年12月生，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本科学历，助理会计师。历任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公明信用社员工、副主任、主任，福永信用社主任；深圳农商银行福永支行行长，西乡支行行长，公明支行行长，宝安支行行长，龙华支行行长。2021年5月至今，任本行职工监事。

**姚超强：**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西乡支行行长，深圳农商银行监事。1967年12月生，毕业于湖南大学，本科学历，助理会计师。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信贷员、会计、副主任、股长；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布吉联社财务部经理，龙岗联社副主任；深圳农商银行南山支行行长，龙岗支行行长，沙井支行行长。2021年5月至今，任本行职工监事。

### 3. 高级管理人员

**袁捷：**本行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行长，详见董事部分。

**高军：**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1970年2月生，毕业于武汉大学，本科学历。曾在中国工商银行龙岗支行办事处、办公室工作。历任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布吉联社综合部副经理，人事教育部、人力资源部经理助理、副经理（主持工作）；深圳农商银行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布吉支行行长；深圳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2017年11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长；2018年7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副书记。

**何本奎：**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详见董事部分。

**郭 柱：**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副行长。1968年8月出生，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律师。曾在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人事处、外汇金融处、外资金融机构管理处工作。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货币信贷处副处长，银行管理处副处长，统计研究处处长，国际收支处处长。2008年9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长。

**靳 军：**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副行长。1965年10月生，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研究生学历，会计师。曾在山西晋中地区财政局，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财务部、资金计划部工作。历任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资金计划部副经理、经理；深圳农商银行资金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深圳农商银行财务总监。2017年11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长。

**张志华：**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副行长。1970年10月生，毕业于中山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曾在宝安贸易发展局秘书科，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龙岗联社、资金计划部、人力资源部工作。历任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市场部个人室主任，龙岗信用社主任助理；深圳农商银行龙岗支行行长助理、副行长，风险管理部、合规与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新系统开发小组业务总监，龙华支行行长；深圳农商银行行长助理。2018年5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长。

**罗 强：**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副行长。1970年6月生，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电脑处系统维护工程师、应用开发工程师、开发科副科长；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电脑部经理助理；深圳农商银行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新系统开发小组技术组组长，信息技术部总经理；深圳农商银行首席信息官。2018年5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长。

**张金伟：**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1974年8月生，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研究生学历，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曾在河南省漯河市土地管理局，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信贷部、资金计划部，深圳农商银行资金计划部工作。历任深圳农商银行风险管理部综合管理室主任，综合办公室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任本行董事会秘书。

#### 9.4.5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 1. 报告期内董事变更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性别	类型	任期起止日期(年/月)	原因
张炜清	独立董事	男	离任	2017年5月-2023年5月	任期届满离任

韩 明 独立董事 女 被选举 2023 年 7 月-换届止 换届选举

注：（1）2023 年 5 月，本行独立董事张炜清先生任独立董事满 6 年，不再担任本行独立董事；

（2）2023 年 5 月，本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韩明女士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2023 年 7 月，本行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深银保监复[2023]294 号文件，核准韩明女士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自核准之日起，韩明女士的履职资格生效。

## 2. 报告期内监事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未发生变更。

## 3.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性别	类型	任期起止日期(年/月)	原因
杨振强	党委副书记、 总审计师、 纪委书记	男	离任	2015 年 7 月-2023 年 4 月 2015 年 9 月-2023 年 4 月 2008 年 11 月-2023 年 4 月	到龄离任

注：2023 年 4 月，本行党委副书记、总审计师、纪委书记杨振强到龄离任。

## 9.5 董事会

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和本行的经营决策机构，对本行经营和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制定本行的经营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决算、利润分配和亏损弥补方案，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本行的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聘任、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建立本行高级管理层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并组织考核，决定本行的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制订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等。

### 9.5.1 董事会成员

本行董事会由 13 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3 人，分别为李光安董事、袁捷董事、何本奎董事；独立董事 5 人，分别为张建军董事、卢馨董事、李祥林董事、韩明董事、潘越董事；股东董事 5 人，分别为余鹏董事、潘灿森董事、杨军董事、李曙成董事、郑思祯董事。

### 9.5.2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3 日，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十四次会议（书面传签），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惠来农商银行提供银联入网担保的议案》。

#### 2.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16 日，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高级管理

层 2022 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的议案》（李光安董事长、袁捷执行董事、莫汝展监事长、何本奎执行董事以及张金伟董事会秘书对该表决事项进行了回避）、《关于修订〈深圳农商银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商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审议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优化、参数更新及结果确认的议案》。

会议听取了《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风险偏好执行情况评估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合规案防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信息科技外包风险评估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反洗钱反恐怖融资工作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工作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 3.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7 日至 4 月 28 日，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与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杨军董事、袁捷董事、何本奎董事对该表决事项进行了回避）、《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提名韩明女士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孙海洋同志为计划财务部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张德明同志为法律合规部负责人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方案〉的议案》。

会议听取了《深圳农商银行三代项目建设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数字化转型情况及 2023 年数字化转型工作安排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集团并表管理及子公司经营管理情况报告》《监管部门关于深圳农商银行创新业务稽核调查事实与评价及整改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绿色金融发展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内部审计质量自我评价报告》《深圳农商银行互联网贷款业务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绿色金融执行情况评估报告》《深圳农商银行绩效考核及薪酬机制执行情况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第一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第一季度合规案防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评价情况报告》。

#### **4.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年5月29日，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十七次会议（书面传签），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大股东和主要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龙门尚天然温泉度假有限公司不良贷款处置的议案》。

#### **5.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年6月30日，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十八次会议（书面传签），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深圳市怀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潘灿森董事对该表决事项进行了回避）、《关于制定〈深圳农商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的议案》。

#### **6.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年8月21日至8月25日，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2025年发展战略规划净利润及相关财务指标的议案》《关于增加2023年度员工薪酬总额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与绿色发展委员会名称和职权的议案》《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对高级管理层任期授权内容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计划（2023年版）〉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业务连续性管理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股东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本行股份的议案》（李曙成董事、郑思祯董事对该表决事项进行了回避）。

会议听取了《深圳农商银行2021-2025年发展战略规划中期检视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3年上半年经营管理情况报告》《深圳银保监局关于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度监管情况的通报及改进方案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圳监管局关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2023年公司治理评估结果的通报》《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度全面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度内外部检查（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深圳农商银行集团并表管理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资本管理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3年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3年上半年合规案防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3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反洗钱整改工作情况报告》。

#### **7.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年10月19日，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次会议（书面传签），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关联方深圳市怀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授信批复的议案》（潘灿森董事对该表决事项进行了回避）、《关于深圳市东恒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不良贷款债权转让的议案》。

#### **8.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年12月4日，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一次会议（书面传签），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深圳农商银行反洗钱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

#### **9.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年12月21日，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深圳

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商银行 2024 年度高级管理层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李光安董事长、袁捷董事、莫汝展监事长、何本奎董事、张金伟董事会秘书对该项表决事项进行了回避）、《关于修订〈深圳农商银行员工薪酬基本制度〉的议案》《关于深圳市一德堂医药有限公司等三笔不良贷款核销处置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商银行风险偏好〉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商银行表外业务风险管理办法（2023 年版）〉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承诺管理办法（2023 年版）〉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常年法律顾问的议案》《关于制定 2024 年度公司治理工作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聘任仇政茂同志为法律合规部负责人的议案》。

会议听取了《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经营情况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圳监管局关于深圳农商银行安全保卫现场检查意见书及整改报告》《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分行关于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综合执法检查责令整改通知书及整改报告》《关于深圳农商银行企业纲领的报告》《关于“9·8 特大暴雨”事件的应急处置及影响的分析报告》《深圳农商银行三代项目建设中期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集团资本管理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表外业务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普惠再贷款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理财业务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数据治理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第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第三季度合规案防工作情况报告》。

### 9.5.3 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 1. 依法合规组织召开股东大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

董事会依据《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相关规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 1 次，即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议案 6 项，听取报告 2 项。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决议落实执行全面及时。

#### 2. 积极履行职责，充分发挥重大事项决策引领作用

2023 年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9 次（其中 5 次为书面传签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42 项，内容涵盖制度建设、利润分配、关联交易、薪酬方案、人员聘任、绩效考核、资产处置、战略规划等；听取报告 50 项，内容涵盖风险管理、经营情况、合规案防、数据治理、数字化转型、内部控制评价、关联交易管理、绿色金融发展、企业文化建设、消费者权益保护等。董事会充分发挥在重大事项中的决策引领作用，全面深入了解全行各领域发展动态，为本行公司治理科学高效运作提供有力保障。

#### 3. 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充分发挥专业独立作用，推动科学审慎决策

2023 年共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23 次。其中战略、绿色及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 3 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4 次、审计委员会 4 次、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8 次、消费者权益保

护委员会 4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领域优势，独立董事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在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上积极发表审慎、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为本行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撑。

#### 9.5.4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本行董事会现有独立董事 5 名，分别为张建军独立董事、卢馨独立董事、李祥林独立董事、韩明独立董事、潘越独立董事，满足独立董事至少占本行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的规定。报告期内，各独立董事运用其专业的理论知识和丰富的从业经验，对董事会讨论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就本行战略规划实施、经营计划、利润分配、全面风险管理、企业文化建设、激励约束机制等方面提出富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有效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							合计
	股东大会	董事会	战略、绿色及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实际出席次数/应出席次数							
张建军	1/1	9/9	/	4/4	/	3/3	4/4	21/21
卢馨	1/1	9/9	/	/	/	4/4	4/4	18/18
李祥林	0/1	9/9	/	/	8/8	/	/	17/18
韩明	/	4/4	1/1	1/1	/	1/1	/	7/7
潘越	0/1	9/9	/	/	7/8	2/4	/	18/22
张炜清 (已离任)	1/1	3/3	1/1	2/2	/	/	/	7/7

注：（1）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其中 5 次为书面传签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23 次会议（其中 5 次为书面传签会议）；

（2）实际出席次数不包括委托表决的情况；

（3）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将“战略与绿色发展委员会”变更为“战略、绿色及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通过出席会议、听取专项汇报、与高管座谈等多种方式保持与本行的沟通，能够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本行事务，勤勉履行职责，认真参加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发表意见和建议，并注重中小股东的利益诉求，充分发挥了独立董

事作用。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对本行利润分配方案、提名董事、续聘会计师事务所、重大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 9.5.5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绿色及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等 5 个专门委员会。

2023 年，本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切实履行各项职责，在战略规划、经营计划、激励约束机制、内部控制、业务连续性、全面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形成专业意见供董事会参考，全年共召开 23 次会议，审议议案 45 项，听取汇报 40 项，充分发挥了专门委员会独立判断、辅助董事会科学决策的职能。

本行董事会五个专门委员会的成员、职权范围及 2023 年度工作如下：

##### 1. 战略、绿色及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sup>7</sup>

战略、绿色及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由 7 名董事组成，成员为李光安董事、韩明董事、杨军董事、潘灿森董事、李曙成董事、郑思祯董事、袁捷董事，李光安董事任主任委员。战略、绿色及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主要负责制订本行年度经营管理目标、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研究本行重大事项、重大投资及融资方案，拟订绿色金融发展战略规划、数据战略、普惠金融发展战略规划，监督检查本行年度经营计划、投资方案的执行情况等。

2023 年，本行第六届董事会战略、绿色及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召开了第五次会议（4 月 27 日）、第六次会议（8 月 23 日）、第七次会议（12 月 19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绿色发展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1-2025 年发展战略规划净利润及相关财务指标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与绿色发展委员会名称和职权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等 4 项议案，听取了《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绿色金融发展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集团并表管理及子公司经营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1-2025 年发展战略规划中期检视报告》等 3 项报告。

##### 2.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 6 名董事组成，成员为张建军独立董事、韩明独立董事、杨军董事、潘灿森董事、李光安董事、袁捷董事，张建军独立董事任主任委员。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要负责制订董事和由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对董事、董事长、由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初步审核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审议全行薪酬

<sup>7</sup>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将“战略与绿色发展委员会”变更为“战略、绿色及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并在职权增加“制定本行普惠金融业务的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目标”。

管理制度和政策，制订有关董事的薪酬方案，制订由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评价、薪酬与激励方案，组织对上述人员进行考核评价并报董事会审定等。

2023年，本行第六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开了第七次会议（3月15日）、第八次会议（4月27日）、第九次会议（8月23日）、第十次会议（12月19日），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高级管理层2022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的议案》《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绩效考评结果的议案》《关于发放高级管理层往年绩效薪酬留置部分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商银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个人关键绩效考核指标（KPI）的议案》《关于提名韩明女士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孙海洋同志为计划财务部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张德明同志为法律合规部负责人的议案》《关于优化高级管理人员退休后医疗保障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标准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23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商银行2024年度高级管理层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商银行员工薪酬基本制度〉的议案》《关于聘任仇政茂同志为法律合规部负责人的议案》等15项议案。

### **3. 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6名董事组成，成员为李祥林独立董事、潘越独立董事、余鹏董事、李曙成董事、袁捷董事、何本奎董事，李祥林独立董事任主任委员。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要负责监督高级管理层对各类风险的控制情况，定期评估本行风险政策、管理状况及风险承受能力，提出完善本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组织和指导本行案件防控工作，制订总体关联交易控制政策，审核需报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等。

2023年，本行第六届董事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了第十次会议（3月16日）、第十一次会议（4月24日）、第十二次会议（5月29日，书面传签）、第十三次会议（6月26日，书面传签）、第十四次会议（8月17日）、第十五次会议（10月16日，书面传签）、第十六次会议（11月27日，书面传签）、第十七次会议（12月15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深圳农商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审议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优化、参数更新及结果确认的议案》《关于与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制定〈第六届董事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3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龙门尚天然温泉度假有限公司不良贷款处置的议案》《关于与深圳市怀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商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2023年第一版）〉的议案》《关于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调整及参数更新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计划（2023年版）〉的议案》《关于调整关联方深圳市怀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授信批复的议案》《关于深圳市东恒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不良贷款债权转让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商银行反洗钱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深圳市一德堂医药有限公司等三笔不良贷款核销处置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商银行风险偏好〉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商银行表外业务风险管理办法（2023年版）〉的议案》等15项议案，听取了《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度合规案防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度风险偏好执行情况评估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度信息科技外包风险评估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工作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度机构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度反洗钱反恐怖融资工作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3年第一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3年第一季度合规案防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3年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3年上半年合规案防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反洗钱整改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3年第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3年第三季度合规案防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资本新规实施情况报告》等18项报告。

#### 4. 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成员为韩明独立董事、卢馨独立董事、潘越独立董事、郑思祯董事、袁捷董事，韩明独立董事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本行年度审计工作，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检查本行风险及合规状况、会计政策、财务报告程序和财务状况，审核本行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本行内部控制制度等。

2023年，本行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八次会议（3月14日）、第九次会议（4月23日）、第十次会议（8月15日）、第十一次会议（12月2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深圳农商银行2023年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制定〈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业务连续性管理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等8项议案，听取了《深圳农商银行互联网贷款业务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度绿色金融执行情况评估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度内部审计质量自我评价报告》《深圳农商银行绩效考核及薪酬机制执行情况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度全面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度内外部检查（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深圳农商银行集团并表管理专项审计报告》

《深圳农商银行资本管理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普惠再贷款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集团资本管理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表外业务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理财业务专项审计报告》等 14 项报告。

## 5.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由 4 名董事组成，成员为卢馨独立董事、张建军独立董事、余鹏董事、何本奎董事，卢馨独立董事任主任委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要负责向董事会提交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及年度报告，研究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问题和重要政策，指导和督促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制度体系的建立和完善以及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信息披露，督促高级管理层及相关部门及时落实整改发现的各项问题，对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部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有效性进行监督等。

2023 年，本行第六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了第六次会议（3 月 15 日）、第七次会议（4 月 26 日）、第八次会议（8 月 15 日）、第九次会议（10 月 20 日，书面传签），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第六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商银行金融产品和服务信息披露、查询管理办法（2023 年版）〉的议案》等 2 项议案，听取了《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客户投诉及“双录”执行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审计整改情况的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等 5 项报告。

## 9.6 监事会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以保护本行、股东、职工、债权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为目标，依据《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负责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情况的发展战略，以及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财务活动、激励约束机制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履职尽责情况等监督。

### 9.6.1 监事会成员

本行监事会由 9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3 人，分别为莫汝展监事、麦伟标监事、姚超强监事；外部监事 3 人，分别为张和平监事、朱厚佳监事、欧民辉监事；股东监事 3 人，分别为郑斌胜监事、陈允权监事、叶伟明监事。

### 9.6.2 监事会履行职责的方式

本行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责的方式主要包括：定期召开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经营管理决策会议；定期审阅本行经营情况报告等文件

材料；听取高级管理层及相关部门的工作汇报、专题汇报以及开展交流座谈；对深圳及异地子公司经营机构开展主题调研；委托内审部对重点监督事项开展专项审计；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成员进行履职评价。通过以上工作，监事会持续对本行战略规划、经营管理、风险管控、内控合规等方面进行全面精准监督，并不断提出建设性和针对性的监督意见与建议，为全行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监督保障。

### 9.6.3 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本行第六届监事会外部监事有3名，分别为张和平监事、朱厚佳监事、欧民辉监事。其中张和平监事任提名与评价委员会主任委员，朱厚佳监事任审计与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

报告期内，本行外部监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监事	股东大会	监事会	监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		合计
			审计与监督委员会	提名与评价委员会	
			实际出席次数/应出席次数		
张和平	1/1	4/4	/	2/2	7/7
朱厚佳	1/1	4/4	2/2	/	7/7
欧民辉	1/1	4/4	/	1/2	6/7

注：（1）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共召开4次会议，审计与监督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提名与评价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

（2）实际出席次数不包括委托表决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外部监事忠实勤勉履行自身职责，亲自出席了全部监事会会议，并积极出席股东大会、列席全部董事会现场会议，在本行的履职时间均超过15个工作日，符合监管规定。

各位外部监事在参会议事过程中，认真审阅相关议案、听取专题汇报，并结合自身专业知识和丰富的管理经验，围绕战略规划、经营计划、财务管理、风险内控、审计监督、数据治理、集团协同等重点事项积极发表监督意见和建议，并注重维护中小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在推动董事会科学合理决策、监事会全面有效监督、高级管理层依法合规经营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9.6.4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年3月16日，第六届监事会召开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会议听取了《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合规案防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反洗钱反恐怖融资工作报告》《关于高级管理层 2022 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的报告》。

## **2.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7 日，第六届监事会召开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听取了《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集团并表管理及子公司经营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内部审计质量自我评价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绿色金融执行情况评估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数字化转型情况及 2023 年数字化转型工作安排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第一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第一季度合规案防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绿色金融发展情况报告》。

## **3.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3 日，第六届监事会召开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第六届监事会 2023 年下半年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建立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督联席会议机制的议案》《关于委托内审部对惠来、海丰农商银行贯彻集团经营思路及财务管理进行专项检查的议案》《关于委托内审部对本行不良贷款进行专项检查的议案》。

会议听取了《深圳银保监局关于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监管情况的通报及改进方案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分析报告》《关于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调整及验证情况的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全面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内外部检查（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上半年合规案防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反洗钱整改工作情况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圳监管局关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公司治理评估结果的通报》。

## **4.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0 日，第六届监事会召开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监事会监督涉刑案件风险防控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履职评价工作实施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海丰农商银行贯彻集团经营思路及财务管理审计报告〉的议案》。

会议听取了《深圳农商银行股权治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财务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第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第三季度合规案防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经营情况报告》《关于“9·8 特大暴雨”事件的应急处置及影响分析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集团资本管理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表外业务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理财业务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数据治理工作情况报告》《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分行关于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综合执法检查责令整改通知书及整改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圳监管局关于深圳农商银行安全保卫现场检查意见书及整改报告》。

### 9.6.5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

本行监事会下设提名与评价委员会、审计与监督委员 2 个专门委员会，均由外部监事担任委员会主任委员。

2023 年，本行监事会专门委员会立足专业议事职责，围绕履职评价、全面风险、审计监督、财务管理、问题整改等重点关注事项，展开深入研讨，并充分发表独立、客观意见，为监事会全面有效履行监督职责提供专业支持。

本行监事会两个专门委员会的成员、职权范围及 2023 年度工作如下：

#### 1. 提名与评价委员会

监事会提名与评价委员会由 5 名监事组成，成员为张和平外部监事、欧民辉外部监事、陈允权监事、莫汝展监事、麦伟标监事，张和平外部监事任主任委员。监事会提名与评价委员会主要负责拟订监事选任程序和标准，提出监事候选人初步名单并审核后提交监事会审议，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情况进行评价并向监事会报告，对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并负责拟订有关监事的薪酬方案等。

2023 年，第六届监事会提名与评价委员会召开了第四次会议（3 月 14 日）、第五次会议（12 月 14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履职评价工作实施方案〉的议案》等 4 项议案。

#### 2. 审计与监督委员会

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由 4 名监事组成，成员为朱厚佳外部监事、郑斌胜监事、叶伟明监事、姚超强监事，朱厚佳外部监事任主任委员。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的主要负责对本行财务活动、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定期报告等进行监督，督促本行落实监管通报、监管意见及内部审计意见的整改等。

2023年，第六届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召开了第六次会议（8月15日）、第七次会议（12月1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委托内审部对惠来、海丰农商银行贯彻集团经营思路及财务管理进行专项检查的议案》《关于委托内审部对本行不良贷款进行专项检查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商银行监事会涉刑案件风险防控监督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海丰农商银行贯彻集团经营思路及财务管理审计报告〉的议案》等4项议案，听取了《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度内外部检查（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度全面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3年集团资本管理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表外业务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普惠再贷款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3年理财业务专项审计报告》等4项报告。

#### 9.6.6 对报告期经营成果的总体评价

本行2023年度财务报告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本行在2023年度依法合规经营，财务状况客观真实，各项经营管理工作有效开展，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

#### 9.6.7 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2023年工作的评价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集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程序依法合规、公开透明，向股东大会作出的报告内容真实完整有效，有效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切实发挥了对全行经营发展的战略引领作用。

在战略规划方面，开展战略中期检视，全面总结战略规划实施情况，并结合实际对战略方向、业务发展策略、净利润及相关财务指标进行了优化调整，前瞻引领本行稳步实现高质量发展。在数字化转型方面，紧密推动全行数字化转型核心项目建设，加大数字化基础设施升级力度，加快提升数字化经营和服务能力，赋能业务高效发展；在全面风险管理方面，严格执行各项监管新规，有序健全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并持续关注重点领域风险防控状况，适时提出监督改进意见，推动全面风险管控质效不断提升；此外，充分履行在资本管理、并表管理、数据治理、内控合规等方面的职责，为本行长期平稳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报告期内，董事会勤勉尽责，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要求，未出现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在集团党委、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聚焦五年发展战略规划和年度经营目标，纵深推进数字化转型，强化服务实体经济，落实全面风险防控，提升专业服务水平，坚定信心、砥砺前行，推动全行经营发展稳中有进，取得较好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本行的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各项经营管理工作有效开展。未发现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本行章程或损害

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9.7 利润分配

以经审计的本行2023年税后利润人民币590,127.19万元为基数，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59,012.72万元。按照风险资产余额的1.5%差额计提一般风险准备71,166.47万元，按照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的1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248.86万元。综合考虑本行经营业绩、财务状况，以及本行未来发展对资本的需求等因素，以总股本10,398,432,97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1.70元(含税)，合计人民币176,773.36万元(含税)。根据国家税法有关规定，个人股东所获分配股利由本行代扣代缴20%个人所得税，每股计0.034元，实际派发现金股利为每股0.136元；法人股东实际派发现金股利为税前每股0.17元，其中居民企业股东自行申报纳税，非居民企业股东由本行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经上述分配后结余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会计年度。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以及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 9.8 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级管理层成员共8位，分别为袁捷行长、高军副行长、何本奎副行长、郭柱副行长、靳军副行长、张志华副行长、罗强副行长、张金伟董事会秘书。

本行高级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同时接受监事会监督，根据本行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董事会决议，按照董事会、监事会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报告本行经营管理情况。本行行长负责主持本行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本行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等；行使本行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 9.9 本行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经营管理工作共有4,150名员工参与。员工的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及年龄分布结构如下：

### 9.9.1 员工专业结构分布

岗位类别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管理	642	15.47%
营销	912	21.98%
运营	1,326	31.95%
专业	1,270	30.60%
合计	4,150	100.00%

### 9.9.2 员工受教育程度分布

受教育程度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博士研究生	7	0.17%
硕士研究生	676	16.29%
本科及大专	3,338	80.43%
中专及其他	129	3.11%
合计	4,150	100.00%

### 9.9.3 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分布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30岁以下	1,748	42.12%
30-40岁	1,355	32.65%
40-50岁	569	13.71%
50岁以上	478	11.52%
合计	4,150	100.00%

## 9.10 薪酬管理信息

### 9.10.1 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包括薪酬管理委员会（小组）的结构和权限

本行薪酬管理的机构及决策程序为：实行董事会决策之下的总、支行两级分层管理机制，基本薪酬制度由董事会制定。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会由6名委员组成，主要负责：审议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制订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激励方案等。

### 9.10.2 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

2023年度，本行薪酬总量为218,202万元。受益人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各层级管理系列人员和普通员工。薪酬结构方面，中高级管理人员占16.4%，二级支行行长级占18.54%，普通员工占65.06%。

### 9.10.3 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2022年12月28日，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深圳农商银行2023年度高级管理层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并报备监管部门。2023年度高级管理层绩效考核方案以《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银行业金融机构绩效考评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及本行2023年度经营计划及重点为指引，制定了涵盖风险管理、合规经营、经济效益、发展转型、社会责任等5个方面的考核指标，指标目标任务值明确、可行。

2024年3月26日，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高级管理层2023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的议案》，对相关考核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了确认。

#### 9.10.4 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根据《深圳农商银行员工薪酬基本制度（2021年修订版）》的相关规定，在考虑风险控制因素的基础上，全行员工年度薪酬总额增减与经审计后的净利润配比，净利润增减为员工年度薪酬总额增减的前提，员工年度薪酬总额的增减幅度应低于净利润的增减幅度。

#### 9.10.5 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包括因故扣回的情况

绩效薪酬的延期支付，本行遵照《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深圳农商银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深圳农商银行关键岗位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2023年版）》的规定延迟3年支付。2023年度应按期支付的绩效薪酬为122,775万元，占薪酬总额的56.27%。本行未发生因故扣回情况。

#### 9.10.6 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的具体薪酬信息

见9.4.1董事简况，9.4.2监事简况，9.4.3高级管理人员简况。

#### 9.10.7 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包括影响因素，以及薪酬变动的结构、形式、数量和受益对象等

本行不存在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 9.11 公司组织架构图



#### 9.12 一级分支机构营业地址

序号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联系电话
----	------	------	------

1	总行营业部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海秀路2028号农商银行大厦	25473807
2	宝安支行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建安一路29号	27873128
3	西乡支行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民二路58号	27933380
4	福永支行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福永大道13号	27392464
5	公明支行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街道望盛路8号	27736076
6	光明支行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科能路中集低轨卫星物联网产业园D座D3-101、201、301、401	27122710
7	松岗支行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松白路7035号	27717770
8	燕罗支行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燕川社区燕罗公路190号	27070231
9	沙井支行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万安路1号	21507880
10	龙华支行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新牛社区民治大道1003号	28192176
11	观澜支行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观澜大道178号	28081546
12	石岩支行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宝石东路409号	27358163
13	布吉支行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吉政路21号	28597885
14	横岗支行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六约社区六约路69号	28502052
15	平湖支行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禾花社区富安大道18号亚钢工贸大楼2栋116、117、118号	84500435
16	龙岗支行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中心城龙城建设路26号	28838758
17	龙城支行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大道（龙岗段）1099号2栋1层1号	84828230
18	坪地支行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3017号	84050643
19	坪山支行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和平社区坪山大道5006号101	28826176
20	大鹏支行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王母社区中山路28号、30、32号商铺	84305764
21	罗湖支行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深南东路3038号合作金融大厦首层	25320670
22	福田支行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卓越世纪中心1号楼102、103、104、105	83526306
23	车公庙支行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深南大道6009号 NEO 绿景广场 C 座2层	83160525
24	上步支行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福侨花园 A 座1-3层	83690089

25	南山支行	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20号	26641228
26	盐田支行	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深盐路壹海城四区六栋101、102号房	22744372
27	坂田支行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吉华路571号坂田大厦第一层	28892932
28	前海分行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63号前海企业公馆16A栋1-3层、16B栋1-2层	86575786
29	深汕特别合作区分行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汕大道（G324国道）南侧时尚品牌产业园项目内自编17#楼首层南侧	25188333
30	广西临桂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临桂区机场路金水湾境界龙脊3号楼	0773-3661138
31	广西柳江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柳江县拉堡镇柳堡路106号	0772-7268226

---

## 十、股本变动与股东情况

### 10.1 报告期末股本结构情况

项目	人数	持有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法人股东	287	5,789,663,728	55.68
自然人股东	50,049	4,592,165,758	44.16
打包股	1	16,603,491	0.16
<b>合计</b>	<b>50,337</b>	<b>10,398,432,977</b>	<b>100.00</b>

截至报告期末, 287 家法人企业持有本行股份 57.9 亿股, 占本行总股本 55.68%; 50,049 名自然人持有本行股份 45.92 亿股, 占本行总股本 44.16%。本行存在尚未确权的打包股 0.17 亿股, 占本行总股本 0.16%。

### 10.2 股本、股东变动情况

#### 10.2.1 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 本行总股本未发生变动。

#### 10.2.2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及持股情况

排序	股东名称	持有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1	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1,351,796,287	13.0000
2	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	639,503,628	6.1500
3	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23,905,979	6.0000
4	润杨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623,905,979	6.0000
5	深圳市蛇口大华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255,909,644	2.4610
6	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46,534,678	1.4092
7	深圳市上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28,269,214	1.2335
8	深圳市威豹金融押运股份有限公司	66,699,989	0.6414
9	深圳市粤群龙发展有限公司	61,569,222	0.5921
10	深圳市吉达峰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61,363,992	0.5901
<b>合计</b>		<b>3,959,458,612</b>	<b>38.0775</b>

#### 10.2.3 报告期内前十大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 本行前十大股东未发生变化<sup>8</sup>。

### 10.3 主要股东情况

<sup>8</sup>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圳监管局批准, 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8 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 将持有的本行 383,550,077 股股份转让给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股权变更完成后, 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1,735,346,364 股, 持股比例为 16.69%, 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240,355,902 股, 持股比例为 2.31%。

### 10.3.1 监管口径下主要股东情况简介

#### 1. 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13.00%的股份

该公司于 1968 年 7 月成立，注册地址：新加坡滨海林荫道 12 号滨海湾金融中心，根据新加坡《银行法》获得全银行业务牌照，其分行网络广泛分布于中国、香港、美国、印度、日本等国家和地区。

#### 2. 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持有本行 6.15%的股份

该公司于 1987 年 6 月成立，系社区企业，注册资本人民币 1783.5 万元。法定代表人：潘灿森；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福永大道 130 号（办公场所）；经营范围：兴办实业；房地产开发；货运代理；物业管理；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酒店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 3. 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行 6.00%的股份

该公司于 2002 年 11 月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50 亿元。法定代表人：张恒春；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63 号前海企业公馆特区馆 3 层西；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资产管理；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信息咨询；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生物及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黄金制品的批发与零售；自有物业租赁。

#### 4. 润杨集团（深圳）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6.00%的股份

该公司于 1988 年 5 月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亿元。法定代表人：杨军；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渔邨社区嘉宾路 4051 号 2208；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工业厂房及自有物业的建设、经营、管理。

#### 5. 深圳市上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1.23%的股份

该公司于 1993 年 11 月成立，系社区企业，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林贤；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南园社区南园路 68 号上步大厦 5 层；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楼宇清洁服务；园林绿化；家政服务；房地产经纪；经济信息咨询。

#### 6. 深圳市上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0.24%的股份

该公司于 1987 年 8 月成立，系社区企业，注册资本人民币 16529 万元。法定代表人：林康宁；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南园社区南园路 68 号上步大厦 4 层；经营范围：在合法取得的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房地产租赁；房地产经纪；投资兴办实业；股权投资；机动车停放服务。

#### 7. 深圳市兴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0.13%的股份

该公司于 2002 年 2 月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3130 万元。法定代表人：董彦峰；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南园社区南园路 68 号上步大厦 9 层 9A；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计算机网络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电子通讯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及其他国内贸易；经济信息咨询。

### 8. 深圳市沙井蚝一股份合作公司持有本行 0.05%的股份

该公司于 1992 年 5 月成立，系社区企业，注册资本人民币 19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允权；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民主大道 8-8 号（办公场所）；经营范围：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自有房产租赁，物业管理。

### 9. 深圳市蛇口湾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0.14%的股份

该公司于 1985 年 12 月成立，系社区企业，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叶伟明；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湾厦路 122 号泰福苑 4 楼；经营范围：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机械修理，土石方工程，蛇口镇内市政工程，汽车货运，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 10.3.2 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序号	主要股东名称	是否提名董/监事(人数)	该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名称	该股东的最终受益人名称	与关联方、一致行动人的合并持股比例 (%)	股权质押比例
1	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董事 (1 人)	/	DB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13.00	0
2	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	董事 (1 人)	/	1. 合作股(由潘灿森等村民持有) 2. 集体股(由深圳市怀德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持有)	6.15	0
3	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1 人)	梁光伟	梁光伟	6.00	0
4	润杨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1 人)	杨军	杨军	6.00	0
5	深圳市上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1 人)	/	1. 集体股(上步村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	1.23	0
6	深圳市上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	2. 合作股(林展强等 1416 名村民)	0.24	0
7	深圳市兴和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1 人)	梁恬滇	梁恬滇	0.13	0
8	深圳市沙井蚝一股份合作公司	监事 (1 人)	/	1. 合作股(由陈志华等村民持有) 2. 集体股(由深圳市沙井蚝一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持有)	0.05	0

9	深圳市蛇口湾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1人)	/	1. 合作股 (莫锦华等 405 名村民) 2. 集体股 (湾厦村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 3. 募集股 (莫锦华等 406 人)	0.14	0
---	-----------------	------------	---	---	------	---

### 10.3.3 股东出质本行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质押股份数合计 196,779,977 股,占本行总股本比例为 1.89%。

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本行股数	占本行总股本比例 (%)	质押股数	质押比例 (%)
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46,534,678	1.4092	119,820,760	81.77
深圳市恒荣昌实业有限公司	30,784,609	0.2961	30,784,609	100.00
深圳市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392,304	0.1480	15,392,304	100.00
深圳市宝华森实业有限公司	15,392,304	0.1480	15,392,304	100.00
深圳市君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392,304	0.1480	15,390,000	99.99

### 10.4 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本净额为 567.00 亿元。最大单一关联方授信余额为 15 亿元,占资本净额的 2.65%,符合不超过 10%的监管规定;最大单一关联方集团授信余额为 15 亿元,占资本净额的 2.65%,符合不超过 15%的监管规定;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为 44.50 亿元,占资本净额的 7.85%,符合不超过 50%的监管规定。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为 44.50 亿元,其中表内贷款余额 26.11 亿元,同业借款 15.00 亿元,保函业务 3.39 亿元,授信类关联交易未出现不良贷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非授信类关联交易合计 12.22 亿元,其中存款业务 12.18 亿元,其它非授信类业务 0.04 亿元,主要为向关联方提供信息系统使用、业务支持等服务。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发生 5 笔重大关联交易,分别是:深圳市怀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5 亿元保函业务、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6.89 亿元授信业务<sup>9</sup>、深圳市怀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8 亿元重大关联交易授信批复调整。本行重大关联交易均按照监管与本行规定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并向监管部门进行了报备,同时在本行官网进行了披露。

<sup>9</sup> 本次重大关联交易审批共发生 5 笔业务,其中 3 笔为重大关联交易,披露 3 次

## 十一、环境、社会与治理（ESG）

### 11.1 环境、社会与治理情况综述

作为一家以服务社区居民及中小微企业为主的社区零售银行，本行认真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肩负“让金融更简单”的使命担当，积极将社会责任与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之中，完善公司治理，努力推动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绿色转型，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与广大利益相关方携手迈向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新未来。

有关本行 ESG 方面的更多信息，请参阅本行在官方网站（<http://www.4001961200.com>）披露的《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暨 ESG 报告》。

### 11.2 环境责任

本行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部署，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完善绿色金融管理体系，不断创新绿色金融产品与服务，加大对绿色产业的支持力度，推动企业节能减排和绿色转型，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 11.3 社会责任信息

#### 11.3.1 金融活水，服务实体

本行深刻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在确保稳健发展的同时，把更多金融资源配置到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积极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以金融活水精准服务实体经济，普惠社会民生。

#### 11.3.2 客户至上，初心不改

客户满意是检验本行产品和服务品质的试金石。本行坚定“社区零售银行”战略定位，始终将客户置于各项工作的重心，不断洞察、精研客户需求变化及趋势，紧抓数字化转型机遇，持续提升服务效能，全方位保障消费者权益，让金融服务惠及更多人群。

#### 11.3.3 感恩回报，反哺社会

本行在坚持服务实体经济的同时，积极回馈社区发展，将社会责任实践延伸至教育、文体、三农、医疗、环保等领域，以实际行动彰显本土银行的社会责任与担当，为创造更美好和谐的社会贡献力量。

#### 11.3.4 以人为本，包容共享

人才是第一资源，本行秉持“兼收并蓄，博采众长，内与外引相宜”的用人理念，构建多元、平等职场环境，持续关注员工发展，建立健全薪酬福利体系，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携手员工共同成长。

#### 11.4 治理信息

本行坚持以党建引领发展，秉持“合规经营，稳健发展”经营理念，践行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初心，不断强化公司治理和风险控制，携手行业和合作伙伴为客户、社会创造正向价值，为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 十二、财务报告

详见附件。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1523 号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到第 132 页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深圳农商银行”) 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农商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1523 号

### 三、其他信息

深圳农商银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农商银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农商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深圳农商银行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农商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1523 号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深圳农商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农商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1523 号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六) 就深圳农商银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钟鸣

中国 北京

何可人

2024 年 04 月 18 日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41,707,884	39,773,864	35,490,601	34,136,837
存放同业款项	2	9,158,414	11,318,419	3,235,797	5,790,495
拆出资金	3	10,331,720	10,179,566	10,075,027	8,563,3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19,639,079	21,486,740	19,619,076	20,356,268
发放贷款和垫款	5	376,422,910	345,167,042	322,159,960	294,018,628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6	44,321,318	61,351,281	58,481,120	59,585,085
债权投资	7	226,258,409	167,914,280	171,794,999	146,264,796
其他债权投资	8	6,202,318	6,068,757	5,999,685	6,068,7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	192,365	222,279	7,100	7,100
长期股权投资	10	-	-	4,539,503	4,539,503
固定资产	11	2,422,692	2,485,553	2,207,058	2,262,669
在建工程	12	98,887	97,796	83,892	80,490
使用权资产	13	752,880	686,969	676,099	618,038
无形资产	14	742,944	643,493	693,476	604,264
商誉	15	758,159	931,18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2,300,540	2,194,320	1,624,279	1,538,062
其他资产	17	978,415	764,253	539,320	502,051
资产总计		<u>742,288,934</u>	<u>671,285,800</u>	<u>637,226,992</u>	<u>584,936,365</u>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	6,728,869	5,609,986	5,388,381	3,819,82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	3,008,651	2,987,490	2,696,078	2,693,752
拆入资金	21	21,453,650	23,451,990	4,696,634	6,690,2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	11,856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	22,521,486	7,343,695	5,695,782	4,947,239
吸收存款	24	581,830,900	531,161,109	523,193,831	476,262,698
应付职工薪酬	25	2,197,954	1,897,850	1,850,365	1,586,931
应交税费	26	659,929	500,908	572,846	418,244
应付债券	27	36,325,341	35,889,248	36,325,341	35,889,248
租赁负债	28	769,212	697,307	690,175	624,070
预计负债	29	189,810	158,631	184,999	158,000
其他负债	30	3,993,604	3,776,423	1,318,769	1,323,480
负债合计		679,691,262	613,474,637	582,613,201	534,413,718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b>股东权益</b>					
股本	七、31	10,398,433	10,398,433	10,398,433	10,398,433
其他权益工具	七、32	2,499,104	2,499,104	2,499,104	2,499,104
资本公积	七、33	8,537,830	8,537,830	8,538,037	8,538,037
其他综合收益	七、49	64,176	111,480	75,736	117,115
盈余公积	七、34	6,766,302	6,176,174	6,766,302	6,176,174
一般风险准备	七、35	7,679,207	6,456,638	7,679,207	6,456,638
未分配利润	七、36	20,077,918	17,528,713	18,656,972	16,337,1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		56,022,970	51,708,372	54,613,791	50,522,647
少数股东权益	六、2	6,574,702	6,102,791	-	-
股东权益合计		<u>62,597,672</u>	<u>57,811,163</u>	<u>54,613,791</u>	<u>50,522,647</u>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u>742,288,934</u>	<u>671,285,800</u>	<u>637,226,992</u>	<u>584,936,365</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04 月 18 日董事会批准。

李光安	袁捷	靳军	孙海洋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563,931	13,744,721	11,649,005	11,024,669
利息收入	37	25,824,639	23,264,138	20,568,924	19,006,902
利息支出	37	(13,151,514)	(11,973,357)	(11,448,779)	(10,507,247)
利息净收入		12,673,125	11,290,781	9,120,145	8,499,65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8	567,947	582,853	480,804	477,55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8	(383,045)	(349,179)	(99,942)	(93,45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84,902	233,674	380,862	384,105
投资收益	39	1,275,835	1,845,216	1,532,985	1,824,589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损益		23,574	55,157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41	44,103	(97,104)	304,595	(107,590)
其他收益	40	244,271	282,774	177,478	249,087
汇兑收益		44,859	74,405	42,996	68,214
其他业务收入	42	94,770	87,657	87,249	79,309
资产处置收益		2,066	27,318	2,695	27,300
二、营业支出		(7,205,023)	(6,671,576)	(5,403,810)	(5,090,042)
税金及附加	43	(147,182)	(128,958)	(134,648)	(115,811)
业务及管理费	44	(4,886,066)	(4,535,512)	(3,850,159)	(3,575,567)
信用减值损失	45	(1,971,574)	(1,775,880)	(1,396,696)	(1,272,92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6	(197,668)	(229,185)	(20,042)	(124,292)
其他业务成本		(2,533)	(2,041)	(2,265)	(1,447)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三、营业利润		7,358,908	7,073,145	6,245,195	5,934,627
加：营业外收入	七、47(a)	28,025	40,848	18,414	29,261
减：营业外支出	七、47(b)	(7,498)	(37,441)	(3,530)	(28,231)
四、利润总额		7,379,435	7,076,552	6,260,079	5,935,657
减：所得税费用	七、48	(585,763)	(495,597)	(358,807)	(317,740)
五、净利润		6,793,672	6,580,955	5,901,272	5,617,91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6,793,672	6,580,955	5,901,272	5,617,91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30,651	5,931,034	5,901,272	5,617,917
2. 少数股东损益	六、2	663,021	649,921	-	-
		<u>6,793,672</u>	<u>6,580,955</u>	<u>5,901,272</u>	<u>5,617,917</u>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49	(47,304)	34,295	(41,379)	4,197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359)	30,236	-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2,563)	-	(22,563)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557)	(23,385)	(11,788)	(23,10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6,825)	27,444	(7,028)	27,303
小计		<u>(18,382)</u>	<u>4,059</u>	<u>(18,816)</u>	<u>4,197</u>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2	(14,871)	70,050	-	-
综合收益总额		<u>6,731,497</u>	<u>6,685,300</u>	<u>5,859,893</u>	<u>5,622,114</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83,347	5,965,329	5,859,893	5,622,1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六、2	<u>648,150</u>	<u>719,971</u>	-	-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58	0.56	0.56	0.5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58	0.56	0.56	0.54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04 月 18 日董事会批准。

李光安	袁捷	靳军	孙海洋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 16 页至第 13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48,114,419	66,618,783	44,529,756	62,171,87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100,426	-	1,550,382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净减少额		-	3,612,761	-	3,712,761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净增加额		13,230,779	6,200,944	-	5,668,708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2,538,510	-	2,711,104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460,481	22,625,229	16,675,512	16,494,1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3,438	713,482	310,773	346,7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86,088,053</u>	<u>99,771,199</u>	<u>65,777,527</u>	<u>88,394,234</u>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1,546,861)	-	(2,075,815)
发放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33,042,428)	(55,389,051)	(29,425,089)	(50,544,351)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净增加额		(1,950,687)	-	(1,950,687)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4,993,611)	-	(4,898,492)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净减少额		-	-	(1,242,525)	-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净增加额		(1,719,965)	(1,353,556)	(2,669,967)	(1,259,29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242,516)	(11,544,978)	(8,240,224)	(7,688,66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29,324)	(2,523,100)	(1,950,356)	(1,918,8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98,895)	(1,467,432)	(1,171,084)	(1,024,0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d)	(1,427,287)	(1,401,948)	(1,240,534)	(1,161,4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52,611,102)</u>	<u>(80,220,537)</u>	<u>(47,890,466)</u>	<u>(70,570,879)</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b)	<u>33,476,951</u>	<u>19,550,662</u>	<u>17,887,061</u>	<u>17,823,355</u>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3,938,144	86,264,148	145,234,316	73,942,25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68,909	6,078,566	6,498,565	5,370,8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3,980	43,202	14,131	45,5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321,033	92,385,916	151,747,012	79,358,6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3,576,712)	(120,460,351)	(167,860,972)	(106,906,6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净额	(525,427)	(576,633)	(476,938)	(483,10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	(23,800)	-	(23,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102,139)	(121,060,784)	(168,337,910)	(107,413,532)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81,106)	(28,674,868)	(16,590,898)	(28,054,844)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95,454,544	77,621,954	95,454,544	77,621,8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454,544	77,621,954	95,454,544	77,621,872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95,790,000)	(69,190,000)	(95,790,000)	(69,19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92,943)	(1,896,294)	(1,816,704)	(1,730,1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176,239)	(166,107)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651)	(175,099)	(150,780)	(160,9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958,594)	(71,261,393)	(97,757,484)	(71,081,127)
筹资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4,050)	6,360,561	(2,302,940)	6,540,745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109	69,355	15,271	57,9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50(c)	(1,791,096)	(2,694,290)	(991,506)	(3,632,80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733,230	45,427,520	35,403,614	39,036,422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a)	40,942,134	42,733,230	34,412,108	35,403,614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04 月 18 日董事会批准。

李光安	袁捷	靳军	孙海洋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行长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_____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398,433	2,499,104	8,537,830	111,480	6,176,174	6,456,638	17,528,713	51,708,372	6,102,791	57,811,163
本年增减变动额										
(一) 净利润	-	-	-	-	-	-	6,130,651	6,130,651	663,021	6,793,67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49	-	-	(47,304)	-	-	-	(47,304)	(14,871)	(62,175)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47,304)			6,130,651	6,083,347	648,150	6,731,497
(三)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34	-	-	-	590,128	-	(590,128)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5	-	-	-	-	1,222,569	(1,222,569)	-	-	-
分配股利	36	-	-	-	-	-	(1,663,749)	(1,663,749)	(176,239)	(1,839,988)
支付永续债利息	36	-	-	-	-	-	(105,000)	(105,000)	-	(105,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398,433	2,499,104	8,537,830	64,176	6,766,302	7,679,207	20,077,918	56,022,970	6,574,702	62,597,672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22年1月1日余额	10,398,433	2,499,104	8,540,510	77,185	5,614,383	5,347,019	14,933,854	47,410,488	5,570,047	52,980,535
本年增减变动额										
(一) 净利润	-	-	-	-	-	-	5,931,034	5,931,034	649,921	6,580,95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49	-	-	34,295	-	-	-	34,295	70,050	104,345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34,295			5,931,034	5,965,329	719,971	6,685,300
(三) 对控股子公司股权比例变动			(2,680)	-	-	-	-	(2,680)	(21,120)	(23,800)
(四)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34	-	-	-	561,791	-	(561,791)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5	-	-	-	-	1,109,619	(1,109,619)	-	-	-
分配股利	36	-	-	-	-	-	(1,559,765)	(1,559,765)	(166,107)	(1,725,872)
支付永续债利息	36	-	-	-	-	-	(105,000)	(105,000)	-	(105,000)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0,398,433	2,499,104	8,537,830	111,480	6,176,174	6,456,638	17,528,713	51,708,372	6,102,791	57,811,163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4年04月18日董事会批准。

李光安	袁捷	靳军	孙海洋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16页至第13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398,433	2,499,104	8,538,037	117,115	6,176,174	6,456,638	16,337,146	50,522,647
本年增减变动额									
(一) 净利润		-	-	-	-	-	-	5,901,272	5,901,27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49	-	-	-	(41,379)	-	-	-	(41,379)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41,379)	-	-	5,901,272	5,859,893
(三)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34	-	-	-	-	590,128	-	(590,128)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5	-	-	-	-	-	1,222,569	(1,222,569)	-
股利分配	36	-	-	-	-	-	-	(1,663,749)	(1,663,749)
支付永续债利息	36	-	-	-	-	-	-	(105,000)	(105,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398,433	2,499,104	8,538,037	75,736	6,766,302	7,679,207	18,656,972	54,613,791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398,433	2,499,104	8,538,037	112,918	5,614,383	5,347,019	14,055,405	46,565,299
本年增减变动额									
(一) 净利润		-	-	-	-	-	-	5,617,917	5,617,91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49	-	-	-	4,197	-	-	-	4,197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4,197	-	-	5,617,917	5,622,114
(三)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34	-	-	-	-	561,791	-	(561,791)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5	-	-	-	-	-	1,109,619	(1,109,619)	-
股利分配	36	-	-	-	-	-	-	(1,559,766)	(1,559,766)
支付永续债利息	36	-	-	-	-	-	-	(105,000)	(105,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398,433	2,499,104	8,538,037	117,115	6,176,174	6,456,638	16,337,146	50,522,647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04 月 18 日董事会批准。

李光安	袁捷	靳军	孙海洋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成立于2005年12月9日,是在原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及其辖属18家农村信用社的基础上,吸收深圳本地社区企业、民营企业、原农村信用社社员和员工作为发起人,依法发起设立的股份制农村商业银行。本行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金融业,包括银行业务和租赁业务等。

本行持有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原银保监会”)深圳监管局颁发的金融许可证,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82792953J,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海秀路2028号农商银行大厦,法定代表人为李光安。

于2021年度,本行根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定向募股方案的决议》、原银保监会深圳监管局出具的《深圳银保监局关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募股方案及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股东资格的批复》(深银保监复[2021]221号)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177号),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4.38亿元增加至人民币103.98亿元。根据天职业字[2021]37105号验资报告,于2021年8月2日,本行已收到股东缴纳的货币出资合计人民币74.69亿元,其中人民币19.60亿元计入股本,分别由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星展银行”)缴纳13.52亿元,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缴纳人民币2.05亿元,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缴纳人民币2.02亿元,润杨集团(深圳)有限公司缴纳人民币2.02亿元。

本行主要业务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经其他监管机构批准同意的业务。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六。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银行财务状况、2023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银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银行现金流量。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集团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 3 企业合并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4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行及全部子公司以及本行控制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本行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而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是合同安排或其他安排形式。

当本行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行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行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本行控制的结构化主体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集团丧失对本行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的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 5 长期股权投资

本行的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行享有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四、15。

##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7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

####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类别：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和其他应收款项等。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其他债权投资等。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进行指定后，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且后续不得重分类至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 (ii)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租赁应收款；
-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在每个报告日确认相关的减值准备。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

- 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 货币的时间价值；及
- 在报告日无需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及有依据的信息。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对于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信贷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其信用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行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附注十一、1(2) 进一步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的的计量方法。

###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并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确认相应的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iv)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v) 金融资产合同的修改

在某些情况(如重组贷款)下，本集团会修改或重新议定金融资产合同。本集团会评估修改或重新议定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如果修改后的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应当根据将修改或重新议定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或者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摊销。在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吸收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时，要求签发人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本集团主要提供信用证、保函和承兑等财务担保合同。财务担保合同提供日按收取的担保费作为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列入“其他负债”。收取担保费在合约期内根据附注四、19(2)所述会计政策的规定分摊入账，计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合同初始确认公允价值减累计摊销后的余额按照附注四、8(1)(ii)中的方式计算的财务担保负债金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增加的财务担保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承诺。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减值。本集团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本集团提供的信贷承诺按照附注四、8(1)(ii)计算的减值准备金额进行计量。

###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一方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行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行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且不存在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安排，本集团将其分类为权益工具。本集团对于所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企业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及
- 企业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机械和其他生产设备、运输工具、器具、工具及家具、电子设备以及其他固定资产。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5.00%	4.75%
机器机械和其他生产设备	10年	5.00%	9.50%
运输工具	5年	5.00%	19.00%
器具、工具及家具	5年	-	20.00%
电子设备	3年	-	33.33%
其他固定资产	5年	-	20.0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四、15）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 11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商标权、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及其他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四、15）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商标权

商标权按法律规定的商标权的期限5年平均摊销。

### (2)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土地使用证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 (3) 计算机软件

计算机软件按购入时实际支付的价款计价，并从购入月份起按受益年限5年平均摊销。

### (4)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12 商誉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超过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商誉最初按成本计量，即已转让代价、非控制性权益的已确认金额及本集团先前所持被收购方股本权益的任何公允价值三者的总额超过所收购可识别资产和所承担负债净额的差额。若此对价和其他项目之和低于被收购子公司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在重新评估后，将二者的差额作为廉价购买产生的收益，于损益内确认。

于初始确认后，商誉按成本减任何累计减值损失计量。商誉需每年进行减值测试，若发生事件或情况转变显示账面价值可能减值，则更频繁地进行测试。本集团对截至12月31日的商誉进行其年度减值测试。为进行减值测试，因业务合并获得的商誉，自收购日期起分配至本集团每个预期会因合并协同作用受惠的现金产生单位，或现金产生单位组合，不论本集团其他资产或负债是否分配至该等单位或单位组合。

确定减值时需评估商誉涉及的现金产生单位(现金产生单位组合)的可收回金额。若现金产生单位(现金产生单位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则确认减值损失。商誉的已确认减值损失不会于后续期间拨回。

若商誉已分配至现金产生单位(或现金产生单位组合)，而有关单位中部分业务已出售，则在确定出售收益或损失时，所售业务的相关商誉计入业务的账面价值。在该等情况下出售的商誉根据所售业务与现金产生单位保留部分的相对价值而计量。

### 1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 14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集团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回收金额孰低计量，当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的，同时结转减值准备。

## 15 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非金融资产类抵债资产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回收金额；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其他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四、25)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1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工资薪金，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等。

### (1) 工资薪金

工资薪金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工资薪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 (i) 设定提存计划

#####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退休福利供款计划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在册正式员工及离岗退养人员参加由本集团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以下简称“年金计划”)。本集团及职工按照上一年度工资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集团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如企业年金基金不足以支付员工未来退休福利，本集团也无义务再注入资金。

(ii) 设定受益计划

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集团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本集团为2007年12月31日及以前离退休的国内员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类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详见附注七、25。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停薪留职福利

本集团与未达到国家规定退休年龄，自愿申请停薪留职的员工达成协议，自停薪留职之日起至达重新开始工作或达到国家规定退休年龄止，本集团向这些员工支付停薪留职福利。本集团对该项义务予以折现，折现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收益率确定。

## 17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影响金额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对该等义务不作确认，仅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或有负债。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的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的相关减值准备列示为预计负债，见附注七、29。

## 18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19 收入及支出的确认

### (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对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利息收入以实际利率乘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计算得出，以下情况除外：

- 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其利息收入用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计算得出；
- 不属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但后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或“第三阶段”），其利息收入用实际利率乘以摊余成本（即，扣除损失准备后的净额）计算得出。

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占用资金的时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在相应期间予以确认。

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即扣除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例如提前还款权）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预期信用损失。

###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点或时段内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进行的服务；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 (3) 融资租赁业务收入

融资租赁业务收入是按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未实现融资收益，并确认当期损益的融资租赁业务收入。

(4)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于本集团获得收取股利的权利被确立时在当期损益中确认。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1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主要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按附注四、15 所述会计政策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且针对 2022 年度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 (i) 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除上述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ii)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22 利润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3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4 受托业务

本集团在作为代理人的受托业务中仅根据代理人协议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但不会就所代理的资产承担风险和利益。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集团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该等资产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

本集团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委托贷款业务指委托人提供资金，由受托人根据委托人确定的借款人、用途、金额、币种、期限、利率等代为发放、协助监督使用，并协助收回的贷款。由于本集团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贷款资金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按其本金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而且并未对这些委托贷款计提任何减值准备。

25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26 交易日会计

所有按照常规方式进行的金融资产的买卖均在交易日确认，即本集团有义务购买或出售资产的日期确认交易。按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指买卖的金融资产的交付需在按照市场规则或惯例确定的时限内进行。

## 27 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是指在不改变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下，经债权人和债务人协定或法院裁定，就清偿债务的时间、金额或方式等重新达成协议的交易。

作为债权人，受让包括现金在内的单项或多项金融资产的，金融资产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受让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债务重组采用以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的，如果修改其他条款导致全部债权终止确认，债权人应当按照修改后的条款以公允价值初始计量重组债权，重组债权的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修改其他条款未导致债权终止确认，债权人应当根据其分类，继续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者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债权人应当根据重新议定合同的现金流量变化情况，重新计算该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记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应当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债权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重组债权，应按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成本或费用，债权人应当调整修改后的重组债权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重组债权的剩余期限内摊销。

## 28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 29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及信贷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使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其减值准备；其中涉及关键定义、参数和假设的建立和定期复核，例如对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的估计（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在许多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例如：

-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
-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预测经济指标以及多经济情景及其权重影响的参数和假设；
- 针对模型未覆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的管理层叠加调整；及
- 阶段三的企业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关于上述判断及估计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十一、1(2)。

(3)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并且当商誉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时，亦需进行减值测试。在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要将商誉分配到相应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并预计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未来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将影响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可收回金额。由于宏观环境存在不确定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中所采用的增长率及税前折现率亦存在不确定性。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增长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增长率低于目前采用的增长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照在市场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买卖意愿的经济主体之间进行公平交易时确定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上另一类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运用现金流量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算。估值技术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市场信息，然而，当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本集团使用经校准的假设尽可能接近市场可观察的数据。管理层将对本集团及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及相关性等作出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将影响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5) 合并范围的确定

本集团的合并范围以实质控制为基础确定。管理层需要就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是否被本行实质控制作出重大判断。本行考虑的主要事实和情况包括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及其决策机制、本行拥有的权利是否能主导其相关活动、因参与其相关活动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是否有能力运用对其权利影响可变回报的金额。

在评估子公司是否被本行实质控制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多方面因素并定期重新评估，例如本行对子公司的持股和表决比例、经营管理及人事决策流程、流动性支持义务、信息技术系统控制等。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投资基金、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和资产支持证券。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时，本集团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评估其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当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其中对于本集团拥有利益或提供流动性支持，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披露，请参照附注七、51。

## (6) 所得税

本集团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本集团根据有关税收法规，谨慎判断交易对应的所得税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有可能有未来应纳税利润并可用作抵销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纳税利润以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 3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于2023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 (“解释第16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的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五、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a)	15%、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5%、6%、9%、13%	应纳税增值额 (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额

(a) 宜州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宜州深通”)、灵川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灵川深通”)、扶绥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扶绥深通”)、苍梧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苍梧深通”) 主营业务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第三十项金融服务业中“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建设”，财务制度健全，税收优惠项目能准确核算，满足《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 政策条件，可以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六、 子公司

### 1 于2023年12月31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宜州深通 (a)	宜州市	宜州市	银行	65.10%	-
灵川深通 (b)	灵川县	灵川县	银行	61.00%	-
扶绥深通 (c)	扶绥县	扶绥县	银行	68.10%	-
苍梧深通 (d)	苍梧县	苍梧县	银行	74.80%	-
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兴邦金租”)(e)	深圳市	深圳市	融资租赁	51.00%	-
广东海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海丰农商行”)(f)	汕尾市	汕尾市	银行	51.76%	25.19%
广东博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博罗农商行”)(g)	博罗县	博罗县	银行	30.00%	-
广东惠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惠来农商行”)(h)	惠来县	惠来县	银行	69.61%	-

- (a) 于2010年12月，本行出资人民币0.10亿元发起设立宜州深通，持有宜州深通40.00%股权。于2012年，2020年及2021年，本行先后以人民币1.00元/股，人民币1.21元/股及人民币1.27元/股的价格增资或受让少数股东股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宜州深通65.10%的股权。
- (b) 于2011年3月，本行出资人民币0.31亿元发起设立灵川深通，持有灵川深通51.00%股权。于2021年，本行以人民币0.66元/股的价格受让少数股东股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灵川深通61.00%的股权。
- (c) 于2011年12月，本行出资人民币0.38亿元发起设立扶绥深通，持有扶绥深通51.00%股权。于2020年及2021年，本行先后以人民币1.07元/股，人民币1.17元/股和人民币1.00元/股的价格受让少数股东股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扶绥深通68.10%的股权。
- (d) 于2013年8月，本行出资人民币0.51亿元发起设立苍梧深通，持有苍梧深通51.00%股权。于2022年，本行以人民币1.00元/股的价格受让少数股东股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苍梧深通74.80%的股权。
- (e) 于2017年5月，本行出资人民币7.65亿元发起设立兴邦金租，持有兴邦金租51.00%股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兴邦金租51.00%的股权。

- (f) 于2019年9月，本行及博罗农商行分别出资人民币7.5亿元和3.42亿元入股海丰农商行，合计持有海丰农商行76.95%股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及博罗农商行分别持有海丰农商行51.76%和25.19%的股权。
- (g) 于2019年12月，本行出资人民币17.02亿元入股博罗农商行，持有博罗农商行30.00%股权。本行控制博罗农商行的日常经营、人事管理权及党组织关系，对博罗农商行拥有控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 (h) 于2020年7月，本行出资人民币25.72亿元入股惠来农商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惠来农商行69.61%股权。

##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23年度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3年度归属于	2023年度向	2023年12月31日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宜州深通	34.90%	1,098	-	(402)	30,985
灵川深通	39.00%	(382)	-	-	19,385
扶绥深通	31.90%	1,547	-	(847)	34,847
苍梧深通	25.20%	542	-	-	22,413
兴邦金租	49.00%	166,197	-	-	1,355,398
海丰农商行	23.05%	15,670	12,926	(4,542)	374,264
博罗农商行	70.00%	456,571	(27,897)	(170,448)	4,336,849
惠来农商行	30.39%	21,778	100	-	400,561
合计		663,021	(14,871)	(176,239)	6,574,702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宜州深通	895,728	806,565	790,383	703,213
灵川深通	596,113	546,407	580,935	530,250
扶绥深通	668,658	554,086	617,679	510,343
苍梧深通	470,107	379,152	420,769	331,964
兴邦金租	24,184,615	21,418,497	22,477,301	20,050,360
海丰农商行	9,077,893	7,861,603	8,044,254	6,876,581
博罗农商行	50,908,103	44,712,605	48,854,167	43,027,564
惠来农商行	10,845,655	9,527,751	10,123,931	8,878,010
合计	97,646,872	85,806,666	91,909,419	80,908,285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宜州深通	18,412	91,401	19,151	(10,377)
灵川深通	10,708	20,000	10,730	4,256
扶绥深通	19,991	19,628	20,008	868
苍梧深通	14,467	28,680	12,898	(42,863)
兴邦金租	806,294	106,403	656,221	(246,314)
海丰农商行	185,341	(377,162)	166,971	1,034,416
博罗农商行	1,692,284	882,783	1,739,817	369,964
惠来农商行	211,899	(973,670)	186,672	300,183
合计	<u>2,959,396</u>	<u>(201,937)</u>	<u>2,812,468</u>	<u>1,410,133</u>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库存现金	1,358,637	2,384,708	873,929	1,925,49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a) 28,730,957	28,941,684	25,746,549	26,191,098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1,563,444	8,321,886	8,823,797	5,945,929
存放中央银行的财政性存款	<u>41,329</u>	<u>112,122</u>	<u>33,096</u>	<u>61,109</u>
小计	41,694,367	39,760,400	35,477,371	34,123,627
加：应计利息	<u>13,517</u>	<u>13,464</u>	<u>13,230</u>	<u>13,210</u>
合计	<u>41,707,884</u>	<u>39,773,864</u>	<u>35,490,601</u>	<u>34,136,837</u>

(a) 本集团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存款范围，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此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于2023年12月31日，本行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25% (2022年12月31日：5.75%)，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4% (2022年12月31日：6%)；子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 (2022年12月31日：5%)。

## 2 存放同业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中国境内				
- 银行	7,774,104	9,742,111	1,913,396	4,229,796
- 其他金融机构	862,833	695,621	807,838	695,621
中国境外				
- 银行	516,091	859,183	516,091	859,183
小计	9,153,028	11,296,915	3,237,325	5,784,600
加：应计利息	57,230	69,616	25,876	34,113
减：减值准备	(51,844)	(48,112)	(27,404)	(28,218)
合计	<u>9,158,414</u>	<u>11,318,419</u>	<u>3,235,797</u>	<u>5,790,495</u>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放境内同业款项中人民币0亿元为存出保证金，该款项的使用存在限制(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54亿元)。

##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中国境内				
- 银行	601,000	901,000	-	-
- 其他金融机构	9,697,371	9,277,405	10,027,371	8,557,405
小计	10,298,371	10,178,405	10,027,371	8,557,405
加：应计利息	137,973	78,140	155,696	74,754
减：减值准备	(104,624)	(76,979)	(108,040)	(68,837)
合计	<u>10,331,720</u>	<u>10,179,566</u>	<u>10,075,027</u>	<u>8,563,322</u>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a) 按交易对手类别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中国境内				
- 银行	764,198	758,250	764,198	758,250
- 其他金融机构	19,086,699	20,963,411	19,066,699	19,832,561
小计	19,850,897	21,721,661	19,830,897	20,590,811
加：应计利息	13,996	13,595	13,993	11,785
减：减值准备	(225,814)	(248,516)	(225,814)	(246,328)
合计	<u>19,639,079</u>	<u>21,486,740</u>	<u>19,619,076</u>	<u>20,356,268</u>

(b)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债券	19,850,897	21,421,741	19,830,897	20,590,811
同业存单	-	299,920	-	-
小计	19,850,897	21,721,661	19,830,897	20,590,811
加：应计利息	13,996	13,595	13,993	11,785
减：减值准备	(225,814)	(248,516)	(225,814)	(246,328)
合计	<u>19,639,079</u>	<u>21,486,740</u>	<u>19,619,076</u>	<u>20,356,268</u>

## 5 发放贷款和垫款

### 5.1 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u>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u>				
公司贷款和垫款：				
一般公司贷款	207,746,861	186,273,231	191,269,256	171,024,464
票据贴现	4,622,220	3,528,074	4,605,612	3,526,421
融资租赁款	18,450,386	17,181,127	-	-
小计	230,819,467	206,982,432	195,874,868	174,550,885
个人贷款：				
个人住房贷款	45,273,917	48,881,875	44,544,970	48,094,633
其他	102,534,591	85,226,677	87,840,356	70,554,061
融资租赁款	4,861,205	4,357,324	-	-
小计	152,669,713	138,465,876	132,385,326	118,648,69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383,489,180	345,448,308	328,260,194	293,199,579
加：应计利息	1,302,289	1,204,792	1,020,875	951,697
减：贷款减值准备(附注七、5.5)	(11,103,262)	(10,138,930)	(8,204,927)	(7,333,8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合计	373,688,207	336,514,170	321,076,142	286,817,472
<u>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u>				
<u>    贷款和垫款</u>				
公司贷款和垫款：				
票据贴现	2,734,703	8,652,872	1,083,818	7,201,1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贷款和垫款合计	2,734,703	8,652,872	1,083,818	7,201,156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76,422,910	345,167,042	322,159,960	294,018,628

## 5.2 行业分布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4,667,703	16.74%	51,734,520	14.61%	58,320,587	17.71%	47,131,920	15.69%
房地产业	42,837,109	11.09%	38,845,192	10.97%	41,540,096	12.61%	35,842,817	11.93%
制造业	38,636,649	10.00%	34,863,847	9.85%	32,314,093	9.81%	29,808,742	9.92%
批发和零售业	33,449,876	8.66%	30,842,771	8.71%	30,271,514	9.19%	28,092,484	9.3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549,222	2.99%	12,084,649	3.41%	3,624,895	1.10%	3,458,917	1.15%
建筑业	10,270,366	2.66%	10,577,587	2.99%	7,043,437	2.14%	7,437,571	2.48%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489,879	0.90%	3,445,756	0.97%	2,417,168	0.73%	2,125,511	0.71%
教育业	3,431,527	0.89%	2,900,400	0.82%	2,092,223	0.64%	2,183,845	0.73%
住宿和餐饮业	3,251,852	0.84%	3,098,342	0.87%	2,810,162	0.85%	2,859,541	0.95%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929,471	0.76%	4,030,719	1.14%	2,901,712	0.88%	3,871,131	1.29%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675,801	0.69%	2,588,605	0.73%	2,671,173	0.81%	2,553,934	0.8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578,483	0.67%	1,770,009	0.50%	559,853	0.17%	579,316	0.19%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2,490,630	0.64%	2,585,706	0.73%	2,326,336	0.71%	2,488,322	0.83%
金融业	926,025	0.24%	1,267,478	0.36%	926,025	0.28%	1,267,478	0.42%
农、林、牧、渔业	842,190	0.22%	760,435	0.21%	438,433	0.13%	377,992	0.13%
卫生和社会工作	832,376	0.24%	575,133	0.17%	554,519	0.17%	431,844	0.14%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12,449	0.18%	967,518	0.27%	423,380	0.13%	452,569	0.15%
采矿业	625,639	0.16%	515,691	0.15%	33,650	0.01%	60,530	0.02%
小计	226,197,247	58.57%	203,454,358	57.46%	191,269,256	58.07%	171,024,464	56.93%
贴现	7,356,923	1.90%	12,180,946	3.44%	5,689,430	1.73%	10,727,577	3.57%
个人贷款	152,669,713	39.53%	138,465,876	39.10%	132,385,326	40.20%	118,648,694	39.5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86,223,883	100.00%	354,101,180	100.00%	329,344,012	100.00%	300,400,735	100.00%
加：应计利息	1,302,289		1,204,792		1,020,875		951,697	
减：减值准备(附注七、5.5)	(11,103,262)		(10,138,930)		(8,204,927)		(7,333,804)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76,422,910		345,167,042		322,159,960		294,018,628	

## 5.3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抵押贷款	288,014,920	255,759,463	238,327,776	208,003,172
信用贷款	57,115,125	56,708,796	53,338,114	53,948,521
保证贷款	25,393,158	29,053,052	23,306,126	27,303,898
质押贷款	15,700,680	12,579,869	14,371,996	11,145,144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86,223,883	354,101,180	329,344,012	300,400,735
加：应计利息	1,302,289	1,204,792	1,020,875	951,697
减：减值准备(附注七、5.5)	(11,103,262)	(10,138,930)	(8,204,927)	(7,333,804)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76,422,910	345,167,042	322,159,960	294,018,628

#### 5.4 按担保方式分类的逾期贷款分析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逾期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逾期3个月 至1年(含1年)	逾期1年以上 3年以内(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抵押贷款	1,211,966	1,010,839	659,476	74,087	2,956,368
信用贷款	626,241	290,743	161,958	39,282	1,118,224
保证贷款	52,856	388,721	523,000	37,273	1,001,850
质押贷款	-	114,989	-	773	115,762
合计	<u>1,891,063</u>	<u>1,805,292</u>	<u>1,344,434</u>	<u>151,415</u>	<u>5,192,204</u>
	2022年12月31日				
	逾期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逾期3个月 至1年(含1年)	逾期1年以上 3年以内(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抵押贷款	1,736,911	813,980	364,715	78,061	2,993,667
信用贷款	223,255	255,412	109,571	47,432	635,670
保证贷款	277,100	222,341	585,128	35,673	1,120,242
质押贷款	282	3,751	109	2,697	6,839
合计	<u>2,237,548</u>	<u>1,295,484</u>	<u>1,059,523</u>	<u>163,863</u>	<u>4,756,418</u>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逾期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逾期3个月 至1年(含1年)	逾期1年以上 3年以内(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抵押贷款	676,247	905,390	502,888	70,156	2,154,681
信用贷款	587,866	279,454	154,078	38,493	1,059,891
保证贷款	23,625	347,442	505,102	34,025	910,194
质押贷款	-	-	-	773	773
合计	<u>1,287,738</u>	<u>1,532,286</u>	<u>1,162,068</u>	<u>143,447</u>	<u>4,125,539</u>
	2022年12月31日				
	逾期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逾期3个月 至1年(含1年)	逾期1年以上 3年以内(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抵押贷款	1,275,411	536,863	273,185	75,780	2,161,239
信用贷款	199,489	250,288	105,717	47,176	602,670
保证贷款	232,326	211,722	576,517	33,868	1,054,433
质押贷款	-	3,751	109	2,697	6,557
合计	<u>1,707,226</u>	<u>1,002,624</u>	<u>955,528</u>	<u>159,521</u>	<u>3,824,899</u>

已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贷款。

## 5.5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u>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u>				
年初余额	10,138,930	9,208,234	7,333,804	6,712,919
本年计提	1,908,799	1,825,426	1,340,749	1,340,311
本年核销	(1,363,212)	(1,461,706)	(793,705)	(1,055,810)
本年核销后收回	427,933	573,940	333,267	341,056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减少	(9,188)	(6,964)	(9,188)	(4,672)
年末余额	11,103,262	10,138,930	8,204,927	7,333,804
<u>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贷款和垫款</u>				
年初余额	30,890	8,805	28,790	7,389
本年(转回)/计提	(8,104)	22,085	(8,425)	21,401
年末余额	22,786	30,890	20,365	28,790
年末余额合计	11,126,048	10,169,820	8,225,292	7,362,594

有关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阶段划分信息以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参见附注十一、1。

## 6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基金投资	33,142,391	45,258,801	38,756,085	43,878,108
资产管理计划	-	15,265,024	17,435,348	15,265,024
债券				
政府	524,756	-	-	-
政策性银行	530,724	-	-	-
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	2,324,964	825,227	298,954	439,724
企业	5,807,750	-	-	-
理财产品	29,988	2,229	29,988	2,229
小计	<u>42,360,573</u>	<u>61,351,281</u>	<u>56,520,375</u>	<u>59,585,085</u>
以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投资：				
同业存单	1,960,745	-	1,960,745	-
合计	<u>44,321,318</u>	<u>61,351,281</u>	<u>58,481,120</u>	<u>59,585,085</u>

## 7 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	150,239,483	137,885,822	129,443,822	120,242,611
政策性银行	45,873,641	9,323,500	14,437,139	7,101,517
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	719,603	879,908	300,209	410,966
企业	178,654	187,877	78,733	77,961
同业存单	27,163,601	18,051,722	26,273,280	17,128,567
信托计划及信托计划收益权	-	110,578	-	110,578
小计	<u>224,174,982</u>	<u>166,439,407</u>	<u>170,533,183</u>	<u>145,072,200</u>
加：应计利息	2,570,743	1,906,135	1,730,994	1,606,819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u>(487,316)</u>	<u>(431,262)</u>	<u>(469,178)</u>	<u>(414,223)</u>
合计	<u>226,258,409</u>	<u>167,914,280</u>	<u>171,794,999</u>	<u>146,264,796</u>

有关本集团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阶段划分信息以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参见附注十一、1。

## 8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	3,860,260	4,583,610	3,860,260	4,583,610
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	1,245,057	1,072,417	1,144,662	1,072,417
企业	70,152	69,241	70,152	69,241
同业存单	981,233	292,912	881,404	292,912
小计	6,156,702	6,018,180	5,956,478	6,018,180
加：应计利息	45,616	50,577	43,207	50,577
合计	6,202,318	6,068,757	5,999,685	6,068,757
其中：				
- 成本	6,062,954	5,896,894	5,862,847	5,896,894
-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93,748	121,286	93,631	121,286
- 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17,462)	(18,058)	(17,112)	(18,058)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投资的债券中有人民币1,074.03亿元质押于向中央银行借款、卖出回购等(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804.92亿元)。于2023年12月31日，本行投资的债券中有人民币899.52亿元质押于向中央银行借款、卖出回购等(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766.37亿元)。

有关本集团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阶段划分信息以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参见附注十一、1。

##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非上市股权				
成本	261,861	261,861	7,100	7,10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69,496)	(39,582)	-	-
	192,365	222,279	7,100	7,100

本集团将因非交易目的持有的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于2023年12月31日，其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92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2.22亿元)。

2023年度，本集团收到上述权益工具发放的股利人民币0.22亿元(2021年度：人民币0.19亿元)。本行收到上述权益工具发放的股利人民币0.07亿元(2022年度：人民币0.04亿元)。

2023及2022年度，本集团未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且不存在其他原因导致的由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情况。

10 长期股权投资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对子公司的投资	5,992,236	5,992,236
减：减值准备	(1,452,733)	(1,452,733)
合计	4,539,503	4,539,503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减值准备		
	2023年 1月1日	本年变动	2023年 12月31日	2023年 1月1日	本年计提	2023年 12月31日
宜州深通	41,172	-	41,172	-	-	-
灵川深通	34,560	-	34,560	(14,779)	-	(14,779)
扶绥深通	52,584	-	52,584	-	-	-
苍梧深通	74,800	-	74,800	(30,834)	-	(30,834)
海丰农商行	750,000	-	750,000	(77,120)	-	(77,120)
博罗农商行	1,702,120	-	1,702,120	-	-	-
惠来农商行	2,572,000	-	2,572,000	(1,330,000)	-	(1,330,000)
兴邦金租	765,000	-	765,000	-	-	-
合计	5,992,236	-	5,992,236	(1,452,733)	-	(1,452,733)

11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本集团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机械 和其他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器具、工具及家具	电子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3,947,969	117,379	70,965	200,758	1,031,561	446,851	5,815,483
在建工程转入	9,102	468	-	4,915	12,141	6,793	33,419
本年购置	82,222	3,105	7,255	3,003	83,006	35,529	214,120
本年减少	(396)	(2,608)	(9,003)	(5,469)	(59,916)	(9,264)	(86,65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4,038,897</u>	<u>118,344</u>	<u>69,217</u>	<u>203,207</u>	<u>1,066,792</u>	<u>479,909</u>	<u>5,976,366</u>
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	(1,822,227)	(72,309)	(53,399)	(139,255)	(893,112)	(349,628)	(3,329,930)
本年计提	(148,161)	(10,173)	(6,913)	(18,756)	(86,867)	(36,400)	(307,270)
本年减少	376	2,132	8,434	5,411	58,432	8,741	83,52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970,012)</u>	<u>(80,350)</u>	<u>(51,878)</u>	<u>(152,600)</u>	<u>(921,547)</u>	<u>(377,287)</u>	<u>(3,553,674)</u>
净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2,068,885</u>	<u>37,994</u>	<u>17,339</u>	<u>50,607</u>	<u>145,245</u>	<u>102,622</u>	<u>2,422,692</u>
2023 年 1 月 1 日	<u>2,125,742</u>	<u>45,070</u>	<u>17,566</u>	<u>61,503</u>	<u>138,449</u>	<u>97,223</u>	<u>2,485,553</u>

	本集团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机械 和其他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器具、工具及家具	电子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b>原值</b>							
2022 年 1 月 1 日	3,756,064	115,347	72,789	179,661	962,767	420,952	5,507,580
在建工程转入	176,109	665	-	17,811	22,573	4,606	221,764
本年购置	17,755	4,897	8,794	17,354	75,205	40,157	164,162
本年减少	(1,959)	(3,530)	(10,618)	(14,068)	(28,984)	(18,864)	(78,02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947,969	117,379	70,965	200,758	1,031,561	446,851	5,815,483
<b>累计折旧</b>							
2022 年 1 月 1 日	(1,688,135)	(65,962)	(57,378)	(129,026)	(842,337)	(332,142)	(3,114,980)
本年计提	(135,998)	(9,060)	(5,987)	(18,891)	(78,760)	(33,559)	(282,255)
本年减少	1,906	2,713	9,966	8,662	27,985	16,073	67,30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822,227)	(72,309)	(53,399)	(139,255)	(893,112)	(349,628)	(3,329,930)
<b>净值</b>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125,742	45,070	17,566	61,503	138,449	97,223	2,485,553
2022 年 1 月 1 日	2,067,929	49,385	15,411	50,635	120,430	88,810	2,392,600

本行

	本行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机械 和其他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器具、工具及家具	电子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b>原值</b>							
2023 年 1 月 1 日	3,485,151	55,958	54,143	194,849	922,170	419,958	5,132,229
在建工程转入	-	468	-	4,915	12,103	6,585	24,071
本年购置	79,165	461	5,311	2,773	76,075	32,821	196,606
本年减少	(396)	-	(7,096)	(5,469)	(53,477)	(9,100)	(75,53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3,563,920</u>	<u>56,887</u>	<u>52,358</u>	<u>197,068</u>	<u>956,871</u>	<u>450,264</u>	<u>5,277,368</u>
<b>累计折旧</b>							
2023 年 1 月 1 日	(1,535,619)	(35,572)	(40,384)	(135,879)	(795,960)	(326,146)	(2,869,560)
本年计提	(130,562)	(5,321)	(5,300)	(18,054)	(79,247)	(35,172)	(273,656)
本年减少	376	-	6,541	5,411	52,001	8,577	72,90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665,805)</u>	<u>(40,893)</u>	<u>(39,143)</u>	<u>(148,522)</u>	<u>(823,206)</u>	<u>(352,741)</u>	<u>(3,070,310)</u>
<b>净值</b>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898,115</u>	<u>15,994</u>	<u>13,215</u>	<u>48,546</u>	<u>133,665</u>	<u>97,523</u>	<u>2,207,058</u>
2023 年 1 月 1 日	<u>1,949,532</u>	<u>20,386</u>	<u>13,759</u>	<u>58,970</u>	<u>126,210</u>	<u>93,812</u>	<u>2,262,669</u>

	本行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机械 和其他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器具、工具及家具	电子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b>原值</b>							
2022 年 1 月 1 日	3,306,190	54,703	55,172	174,545	853,458	394,887	4,838,955
在建工程转入	172,682	665	-	17,811	21,810	4,606	217,574
本年购置	8,238	590	6,885	16,561	69,358	39,108	140,755
本年减少	(1,959)	-	(7,914)	(14,068)	(22,456)	(18,643)	(65,05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3,485,151</u>	<u>55,958</u>	<u>54,143</u>	<u>194,849</u>	<u>922,170</u>	<u>419,958</u>	<u>5,132,229</u>
<b>累计折旧</b>							
2022 年 1 月 1 日	(1,418,314)	(31,370)	(43,157)	(126,294)	(747,618)	(309,715)	(2,676,468)
本年计提	(119,211)	(4,202)	(4,502)	(18,247)	(69,807)	(32,504)	(248,473)
本年减少	1,906	-	7,275	8,662	21,465	16,073	55,38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1,535,619)</u>	<u>(35,572)</u>	<u>(40,384)</u>	<u>(135,879)</u>	<u>(795,960)</u>	<u>(326,146)</u>	<u>(2,869,560)</u>
<b>净值</b>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1,949,532</u>	<u>20,386</u>	<u>13,759</u>	<u>58,970</u>	<u>126,210</u>	<u>93,812</u>	<u>2,262,669</u>
2022 年 1 月 1 日	<u>1,887,876</u>	<u>23,333</u>	<u>12,015</u>	<u>48,251</u>	<u>105,840</u>	<u>85,172</u>	<u>2,162,487</u>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本集团				
工程名称	2023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 12月31日
迎宾路综合楼项目	-	17,471	-	17,471
其他	97,796	73,536	(89,916)	81,416
合计	97,796	91,007	(89,916)	98,887
本行				
工程名称	2022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 12月31日
大芬信通公寓项目	126,751	25,233	(151,984)	-
其他	125,681	139,532	(167,417)	97,796
合计	252,432	164,765	(319,401)	97,796
本行				
工程名称	2023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 12月31日
迎宾路综合楼项目	-	17,471	-	17,471
其他	80,490	61,972	(76,041)	66,421
合计	80,490	79,443	(76,041)	83,892
本行				
工程名称	2022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 12月31日
大芬信通公寓项目	126,751	25,233	(151,984)	-
其他	120,509	122,589	(162,608)	80,490
合计	247,260	147,822	(314,592)	80,490

13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b>原值</b>			
2022年1月1日	914,068	3,113	917,181
本年增加	99,791	15,556	115,347
本年减少	<u>(12,881)</u>	<u>(65)</u>	<u>(12,946)</u>
2022年12月31日	1,000,978	18,604	1,019,582
本年增加	277,609	3,208	280,817
本年减少	<u>(132,778)</u>	<u>(14,374)</u>	<u>(147,152)</u>
2023年12月31日	<u>1,145,809</u>	<u>7,438</u>	<u>1,153,247</u>
<b>累计折旧</b>			
2022年1月1日	(157,651)	(2,370)	(160,021)
本年计提	(173,959)	(2,374)	(176,333)
本年减少	<u>3,723</u>	<u>18</u>	<u>3,741</u>
2022年12月31日	(327,887)	(4,726)	(332,613)
本年计提	(193,030)	(712)	(193,742)
本年减少	<u>121,338</u>	<u>4,650</u>	<u>125,988</u>
2023年12月31日	<u>(399,579)</u>	<u>(788)</u>	<u>(400,367)</u>
<b>账面价值</b>			
2023年12月31日	<u>746,230</u>	<u>6,650</u>	<u>752,880</u>
2022年12月31日	<u>673,091</u>	<u>13,878</u>	<u>686,969</u>

	本行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b>原值</b>			
2022年1月1日	818,001	2,731	820,732
本年增加	89,085	15,555	104,640
本年减少	(9,877)	(65)	(9,942)
2022年12月31日	897,209	18,221	915,430
本年增加	247,415	3,208	250,623
本年减少	(126,112)	(14,374)	(140,486)
2023年12月31日	1,018,512	7,055	1,025,567
<b>累计折旧</b>			
2022年1月1日	(139,772)	(2,330)	(142,102)
本年计提	(155,330)	(2,335)	(157,665)
本年减少	2,357	18	2,375
2022年12月31日	(292,745)	(4,647)	(297,392)
本年计提	(171,337)	(673)	(172,010)
本年减少	115,284	4,650	119,934
2023年12月31日	(348,798)	(670)	(349,468)
<b>账面价值</b>			
2023年12月31日	669,714	6,385	676,099
2022年12月31日	604,464	13,574	618,038

14 无形资产

	本集团				合计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商标权	其他	
<b>原值</b>					
2022年1月1日	590,121	380,786	759	26,078	997,744
本年增加	29,781	119,862	-	18,471	168,114
本年减少	-	(8,852)	-	-	(8,852)
2022年12月31日	619,902	491,796	759	44,549	1,157,006
本年增加	-	189,771	4	216	189,991
本年减少	-	(10,409)	-	-	(10,409)
2023年12月31日	619,902	671,158	763	44,765	1,336,588
<b>累计摊销</b>					
2022年1月1日	(144,792)	(281,397)	(397)	(22,749)	(449,335)
本年计提	(21,715)	(39,867)	(77)	(3,635)	(65,294)
本年减少	-	1,116	-	-	1,116
2022年12月31日	(166,507)	(320,148)	(474)	(26,384)	(513,513)
本年计提	(15,685)	(60,134)	(70)	(4,425)	(80,314)
本年减少	-	183	-	-	183
2023年12月31日	(182,192)	(380,099)	(544)	(30,809)	(593,644)
<b>净值</b>					
2023年12月31日	437,710	291,059	219	13,956	742,944
2022年12月31日	453,395	171,648	285	18,165	643,493

	本行				合计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商标权	其他	
<b>原值</b>					
2022年1月1日	560,107	362,161	574	26,028	948,870
本年增加	27,174	113,329	-	18,471	158,974
本年减少	-	(5,107)	-	-	(5,107)
2022年12月31日	587,281	470,383	574	44,499	1,102,737
本年增加	-	175,941	4	216	176,161
本年减少	-	(10,409)	-	-	(10,409)
2023年12月31日	587,281	635,915	578	44,715	1,268,489
<b>累计摊销</b>					
2022年1月1日	(135,048)	(278,013)	(348)	(22,733)	(436,142)
本年计提	(20,935)	(37,827)	(59)	(3,626)	(62,447)
本年减少	-	116	-	-	116
2022年12月31日	(155,983)	(315,724)	(407)	(26,359)	(498,473)
本年计提	(14,863)	(57,392)	(52)	(4,415)	(76,722)
本年减少	-	182	-	-	182
2023年12月31日	(170,846)	(372,934)	(459)	(30,774)	(575,013)
<b>净值</b>					
2023年12月31日	416,435	262,981	119	13,941	693,476
2023年1月1日	431,298	154,659	167	18,140	604,264

15 商誉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海丰农商行	297,779	297,779
博罗农商行	224,310	224,310
惠来农商行	1,966,660	1,966,660
小计	2,488,749	2,488,749
减值准备	(1,730,590)	(1,557,561)
合计	758,159	931,188

商誉变动情况：

	本集团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原值				
海丰农商行	297,779	-	-	297,779
博罗农商行	224,310	-	-	224,310
惠来农商行	1,966,660	-	-	1,966,660
小计	2,488,749	-	-	2,488,749
减值准备				
海丰农商行	(227,561)	-	-	(227,561)
博罗农商行	-	-	-	-
惠来农商行	(1,330,000)	(173,029)	-	(1,503,029)
小计	(1,557,561)	(173,029)	-	(1,730,590)
账面价值				
海丰农商行	70,218	-	-	70,218
博罗农商行	224,310	-	-	224,310
惠来农商行	636,660	(173,029)	-	463,631
合计	931,188	(173,029)	-	758,159

	本集团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b>原值</b>				
海丰农商行	297,779	-	-	297,779
博罗农商行	224,310	-	-	224,310
惠来农商行	1,966,660	-	-	1,966,660
小计	2,488,749	-	-	2,488,749
<b>减值准备</b>				
海丰农商行	-	(227,561)	-	(227,561)
博罗农商行	-	-	-	-
惠来农商行	(1,330,000)	-	-	(1,330,000)
小计	(1,330,000)	(227,561)	-	(1,557,561)
<b>账面价值</b>				
海丰农商行	297,779	(227,561)	-	70,218
博罗农商行	224,310	-	-	224,310
惠来农商行	636,660	-	-	636,660
合计	1,158,749	(227,561)	-	931,188

于2019年，本行收购了海丰农商行51.76%的权益和博罗农商行30.00%的权益，分别形成商誉人民币2.98亿元和人民币2.24亿元。

于2020年，本行收购了惠来农商行69.61%的权益，形成商誉人民币19.67亿元。

每期末管理层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于2023年，本行对收购惠来农商行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1.73亿元。

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可收回金额采用股利现金流模型计算。于2023年12月31日，采用的折现率区间为10.18% - 11.26% (2022年12月31日：11.4% - 15.5%)，采用的永续增长率区间为1.43% - 2.2% (2022年12月31日：2.2% - 3.1%)，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增长率和利润率，预测期增长率基于5年期预算，永续增长率为预测期后所采用的增长率。本集团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

本集团认为可收回金额所依据的关键假设在未来可能出现的任何负面变动可能会导致资产组的账面金额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b>递延所得税资产</b>				
减值准备	8,503,485	2,122,039	7,772,358	1,938,453
应付职工薪酬	1,021,876	255,469	979,022	244,755
租赁负债财税差异	526,248	131,210	315,544	78,8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4,589	18,647	44,956	11,239
无形资产摊销	94,379	23,595	76,388	19,097
政府补助	199,960	49,990	181,272	45,318
预收手续费	50,328	12,582	101,881	25,470
其他	101,719	25,429	201,274	50,320
小计	10,572,584	2,638,961	9,672,695	2,413,538
互抵金额	(1,354,908)	(338,421)	(876,872)	(219,218)
互抵后的金额	9,217,676	2,300,540	8,795,823	2,194,320
<b>递延所得税负债</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8,746)	(24,686)	(113,463)	(28,366)
使用权资产财税差异	(464,398)	(115,794)	(286,995)	(71,74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67,394)	(191,849)	(452,044)	(113,011)
其他	(24,370)	(6,092)	(24,370)	(6,092)
小计	(1,354,908)	(338,421)	(876,872)	(219,218)
互抵金额	1,354,908	338,421	876,872	219,218
互抵后的金额	-	-	-	-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b>递延所得税资产</b>				
减值准备	5,975,452	1,493,863	5,394,731	1,348,683
应付职工薪酬	967,528	241,882	918,908	229,727
租赁负债财税差异	457,002	114,250	298,704	74,675
无形资产摊销	94,379	23,595	76,388	19,097
政府补助	192,669	48,167	172,730	43,183
其他	52,258	13,065	119,615	29,903
小计	7,739,288	1,934,822	6,981,076	1,745,268
互抵金额	(1,242,170)	(310,543)	(828,828)	(207,206)
互抵后的金额	<u>6,497,118</u>	<u>1,624,279</u>	<u>6,152,248</u>	<u>1,538,062</u>
<b>递延所得税负债</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3,587)	(23,397)	(109,304)	(27,326)
使用权资产财税差异	(398,120)	(99,530)	(273,629)	(68,40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26,093)	(181,524)	(421,525)	(105,382)
其他	(24,370)	(6,092)	(24,370)	(6,092)
小计	(1,242,170)	(310,543)	(828,828)	(207,206)
互抵金额	1,242,170	310,543	828,828	207,206
互抵后的金额	<u>-</u>	<u>-</u>	<u>-</u>	<u>-</u>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变动表：

本集团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2023年 1月1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2023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1,938,453	181,243	2,343	2,122,039
应付职工薪酬	244,755	10,714	-	255,4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127)	-	11,088	(6,039)
无形资产摊销	19,097	4,498	-	23,595
政府补助	45,318	4,672	-	49,990
预收手续费	25,470	(12,888)	-	12,58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3,011)	(78,838)	-	(191,849)
租赁相关暂时性差异	7,137	8,279	-	15,416
其他	44,228	(24,891)	-	19,337
合计	<u>2,194,320</u>	<u>92,789</u>	<u>13,431</u>	<u>2,300,540</u>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2022年 1月1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2022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1,876,318	71,236	(9,101)	1,938,453
应付职工薪酬	208,168	36,587	-	244,7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399	-	(25,526)	(17,127)
无形资产摊销	16,299	2,798	-	19,097
政府补助	51,672	(6,354)	-	45,318
预收手续费	55,253	(29,783)	-	25,47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7,228)	24,217	-	(113,011)
租赁相关暂时性差异	-	7,137	-	7,137
其他	26,184	18,044	-	44,228
合计	<u>2,105,065</u>	<u>123,882</u>	<u>(34,627)</u>	<u>2,194,320</u>

本行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2023年 1月1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2023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1,348,683	142,837	2,343	1,493,863
应付职工薪酬	229,727	12,155	-	241,8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7,326)	-	3,929	(23,397)
无形资产摊销	19,097	4,498	-	23,595
政府补助	43,183	4,984	-	48,16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5,382)	(76,142)	-	(181,524)
租赁相关暂时性差异	6,269	8,451	-	14,720
其他	23,811	(16,838)	-	6,973
合计	<u>1,538,062</u>	<u>79,945</u>	<u>6,272</u>	<u>1,624,279</u>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2022年 1月1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2022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1,349,837	7,947	(9,101)	1,348,683
应付职工薪酬	191,680	38,047	-	229,7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5,028)	-	7,702	(27,326)
无形资产摊销	16,299	2,798	-	19,097
政府补助	49,850	(6,667)	-	43,18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2,217)	26,835	-	(105,382)
租赁相关暂时性差异	-	6,269	-	6,269
其他	24,598	(787)	-	23,811
合计	<u>1,465,019</u>	<u>74,442</u>	<u>(1,399)</u>	<u>1,538,062</u>

17 其他资产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a)	515,459	475,655	429,449	397,476
预付账款	254,830	99,665	-	-
长期待摊费用	88,688	90,911	66,264	69,025
抵债资产 (b)	67,682	61,594	14,273	2,257
应收利息	34,196	34,734	29,334	33,240
待抵扣进项税	11,620	-	-	-
其他	5,940	1,694	-	53
合计	<u>978,415</u>	<u>764,253</u>	<u>539,320</u>	<u>502,051</u>

(a) 其他应收款

按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	508,412	485,566	427,402	423,739
1 - 2年	23,856	27,493	12,279	14,340
2 - 3年	13,001	28,608	6,963	9,956
3年以上	73,231	59,739	27,780	29,600
合计	618,500	601,406	474,424	477,635
减：减值准备	(103,041)	(125,751)	(44,975)	(80,159)
净值	<u>515,459</u>	<u>475,655</u>	<u>429,449</u>	<u>397,476</u>

(b) 抵债资产

按资产类别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220,688	194,215	94,381	64,580
减：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153,006)	(132,621)	(80,108)	(62,323)
抵债资产净值	<u>67,682</u>	<u>61,594</u>	<u>14,273</u>	<u>2,257</u>

18 减值准备

本集团	附注七	2023 年度					年未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 (转回) (附注七、45 和 46)	本年核销 / 处置	本年收回 已核销资产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 价值上升导致减少	
存放同业款项	2	48,112	3,732	-	-	-	51,844
拆出资金	3	76,979	27,645	-	-	-	104,6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248,516	(22,702)	-	-	-	225,8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5	10,138,930	1,908,799	(1,363,212)	427,933	(9,188)	11,103,2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5	30,890	(8,104)	-	-	-	22,786
债权投资	7	431,262	56,054	-	-	-	487,316
其他债权投资	8	18,058	(596)	-	-	-	17,462
商誉	15	1,557,561	173,029	-	-	-	1,730,590
其他资产		269,075	4,252	(9,768)	213	-	263,772
表外项目	29	158,631	27,133	-	-	-	185,764
合计		12,978,014	2,169,242	(1,372,980)	428,146	(9,188)	14,193,234

		2022 年度					
本集团	附注七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 (转回) (附注七、45 和 46)	本年核销 / 处置	本年收回 已核销资产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 价值上升导致减少	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2	45,825	2,287	-	-	-	48,112
拆出资金	3	51,707	25,272	-	-	-	76,9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185,365	63,151	-	-	-	248,51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5	9,208,234	1,825,426	(1,461,706)	573,940	(6,964)	10,138,9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5	8,805	22,085	-	-	-	30,890
债权投资	7	629,157	(197,895)	-	-	-	431,262
其他债权投资	8	3,181	14,877	-	-	-	18,058
商誉	15	1,330,000	227,561	-	-	-	1,557,561
其他资产		363,380	(11,892)	(83,183)	770	-	269,075
表外项目	29	124,438	34,193	-	-	-	158,631
合计		<u>11,950,092</u>	<u>2,005,065</u>	<u>(1,544,889)</u>	<u>574,710</u>	<u>(6,964)</u>	<u>12,978,014</u>

2023 年度

本行	附注七	年初余额	本年(转回)/计提 (附注七、45和46)	本年核销/处置	本年收回 已核销资产	贷款和垫款 因折现价值 上升导致减少	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2	28,218	(814)	-	-	-	27,404
拆出资金	3	68,837	39,203	-	-	-	108,0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246,328	(20,514)	-	-	-	225,8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5	7,333,804	1,340,749	(793,705)	333,267	(9,188)	8,204,9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5	28,790	(8,425)	-	-	-	20,365
债权投资	7	414,223	54,955	-	-	-	469,178
其他债权投资	8	18,058	(946)	-	-	-	17,112
长期股权投资	10	1,452,733	-	-	-	-	1,452,733
其他资产		153,018	(14,468)	(9,768)	213	-	128,995
表外项目	29	158,001	26,998	-	-	-	184,999
合计		9,902,010	1,416,738	(803,473)	333,480	(9,188)	10,839,567

2022年度

本行	附注七	年初余额	本年(转回)/计提 (附注七、45和46)	本年核销/处置	本年收回 已核销资产	贷款和垫款 因折现价值 上升导致减少	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2	33,793	(5,575)	-	-	-	28,218
拆出资金	3	47,527	21,310	-	-	-	68,8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182,136	64,192	-	-	-	246,3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5	6,712,919	1,340,311	(1,055,810)	341,056	(4,672)	7,333,8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5	7,389	21,401	-	-	-	28,790
债权投资	7	614,315	(200,092)	-	-	-	414,223
其他债权投资	8	3,057	15,001	-	-	-	18,058
长期股权投资	10	1,330,000	122,733	-	-	-	1,452,733
其他资产		250,055	(15,954)	(81,853)	770	-	153,018
表外项目	29	124,111	33,890	-	-	-	158,001
合计		9,305,302	1,397,217	(1,137,662)	341,826	(4,672)	9,902,010

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支小再贷款	3,029,380	3,504,401	2,820,000	3,210,000
支农再贷款	1,127,582	1,429,045	-	-
中期借贷便利	2,300,000	300,000	2,300,000	300,000
向央行卖出回购票据	241,792	212,742	241,292	212,742
信用再贷款	1,976	154,115	-	88,168
小计	6,700,730	5,600,303	5,361,292	3,810,910
加：应计利息	28,139	9,683	27,089	8,915
合计	6,728,869	5,609,986	5,388,381	3,819,825

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1,599,348	1,612,994	2,636,195	2,640,056
- 其他金融机构	1,388,173	1,362,605	57,893	52,064
小计	2,987,521	2,975,599	2,694,088	2,692,120
加：应计利息	21,130	11,891	1,990	1,632
合计	3,008,651	2,987,490	2,696,078	2,693,752

21 拆入资金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18,074,376	23,141,102	4,691,376	6,685,102
中国境外 - 银行	3,223,000	100,000	-	-
小计	21,297,376	23,241,102	4,691,376	6,685,102
加：应计利息	156,274	210,888	5,258	5,129
合计	21,453,650	23,451,990	4,696,634	6,690,231

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合并结构化主体中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	11,856	-	-	-

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a) 按交易对手类别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21,515,304	7,335,400	5,694,900	4,943,700
- 其他金融机构	994,600	-	-	-
小计	22,509,904	7,335,400	5,694,900	4,943,700
加：应计利息	11,582	8,295	882	3,539
合计	22,521,486	7,343,695	5,695,782	4,947,239

(b)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债券	22,509,904	7,335,400	5,694,900	4,943,700
同业存单	-	-	-	-
小计	22,509,904	7,335,400	5,694,900	4,943,700
加：应计利息	11,582	8,295	882	3,539
合计	<u>22,521,486</u>	<u>7,343,695</u>	<u>5,695,782</u>	<u>4,947,239</u>

24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活期公司存款	111,489,528	96,828,751	100,199,025	85,661,996
定期公司存款	125,681,293	123,386,236	123,554,097	121,243,016
活期个人存款	128,114,470	135,537,070	110,795,125	118,839,250
定期个人存款	196,305,695	158,574,038	169,567,149	134,650,479
保证金存款	5,315,277	4,558,024	5,066,528	4,341,366
应解汇款及汇出汇款	150,450	70,097	123,488	41,518
小计	567,056,713	518,954,216	509,305,412	464,777,625
加：应计利息	14,774,187	12,206,893	13,888,419	11,485,073
合计	<u>581,830,900</u>	<u>531,161,109</u>	<u>523,193,831</u>	<u>476,262,698</u>

25 应付职工薪酬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应付工资薪金	(a)	2,008,993	1,756,320	1,732,828	1,519,265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b)	28,304	27,483	-	-
应付内退福利	(c)	137,464	94,816	94,344	48,435
应付设定受益计划		18,537	13,852	18,537	13,852
应付带薪留职福利		4,656	5,379	4,656	5,379
合计		<u>2,197,954</u>	<u>1,897,850</u>	<u>1,850,365</u>	<u>1,586,931</u>

(a) 应付工资薪金

	本集团			
	2023年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23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13,396	2,229,438	(1,962,522)	1,980,312
职工福利费	-	78,193	(78,189)	4
社会保险费	14,490	77,157	(75,960)	15,68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490	72,716	(71,519)	15,687
工伤保险费	-	1,351	(1,351)	-
生育保险	-	3,090	(3,090)	-
住房公积金	-	134,612	(134,612)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22	34,127	(34,331)	4,118
非货币性福利	-	118	(118)	-
其他工资薪金	24,112	78,287	(93,527)	8,872
合计	<u>1,756,320</u>	<u>2,631,932</u>	<u>(2,379,259)</u>	<u>2,008,993</u>
	2022年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22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28,167	2,149,414	(1,964,185)	1,713,396
职工福利费	-	72,378	(72,378)	-
社会保险费	277	71,026	(56,813)	14,4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7	67,365	(53,152)	14,490
工伤保险费	-	993	(993)	-
生育保险	-	2,668	(2,668)	-
住房公积金	-	128,945	(128,945)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74	28,934	(28,686)	4,322
非货币性福利	-	1,885	(1,885)	-
其他工资薪金	9,974	93,692	(79,554)	24,112
合计	<u>1,542,492</u>	<u>2,546,274</u>	<u>(2,332,446)</u>	<u>1,756,320</u>

	本行			
	2023年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23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18,127	1,789,802	(1,576,156)	1,731,773
职工福利费	-	49,877	(49,877)	-
社会保险费	-	37,819	(37,81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4,907	(34,907)	-
工伤保险费	-	609	(609)	-
生育保险	-	2,303	(2,303)	-
住房公积金	-	93,785	(93,785)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58	23,461	(23,544)	875
非货币性福利	-	-	-	-
其他工资薪金	180	4,685	(4,685)	180
合计	<u>1,519,265</u>	<u>1,999,429</u>	<u>(1,785,866)</u>	<u>1,732,828</u>
	<u>2022年1月1日</u>	<u>本年计提</u>	<u>本年支付</u>	<u>2022年12月31日</u>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65,365	1,726,761	(1,573,999)	1,518,127
职工福利费	-	44,701	(44,701)	-
社会保险费	-	33,613	(33,61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1,120	(31,120)	-
工伤保险费	-	452	(452)	-
生育保险	-	2,041	(2,041)	-
住房公积金	-	90,208	(90,208)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15	18,533	(18,590)	958
非货币性福利	-	-	-	-
其他工资薪金	184	3,957	(3,961)	180
合计	<u>1,366,564</u>	<u>1,917,773</u>	<u>(1,765,072)</u>	<u>1,519,265</u>

(b)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			
	2023年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23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97,414	(97,414)	-
失业保险费	-	2,863	(2,863)	-
年金	27,483	114,947	(114,126)	28,304
合计	<u>27,483</u>	<u>215,224</u>	<u>(214,403)</u>	<u>28,304</u>
	2022年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22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90,298	(90,298)	-
失业保险费	-	1,843	(1,843)	-
年金	-	113,186	(85,703)	27,483
合计	<u>-</u>	<u>205,327</u>	<u>(177,844)</u>	<u>27,483</u>
	本行			
	2023年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23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68,870	(68,870)	-
失业保险费	-	770	(770)	-
年金	-	84,237	(84,237)	-
合计	<u>-</u>	<u>153,877</u>	<u>(153,877)</u>	<u>-</u>
	2022年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22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64,801	(64,801)	-
失业保险费	-	750	(750)	-
年金	-	81,109	(81,109)	-
合计	<u>-</u>	<u>146,660</u>	<u>(146,660)</u>	<u>-</u>

(c) 应付内退福利

本集团部分职工已办理内退。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应付内退福利所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为2023年新增部分折现率2.40%（2022年：2.25%）。该假设用于对内退人员在内退后至法定年龄退休前期间内退工资、社保金、公积金、福利费以及其他补贴发放现金流以进行贴现计算，以反映其时间价值。

26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417,561	252,059	356,653	196,809
增值税	189,687	195,470	184,115	188,961
个人所得税	29,059	29,332	10,130	9,9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19	13,439	12,792	13,134
教育费附加	9,470	9,697	9,156	9,404
其他	1,033	911	-	24
合计	<u>659,929</u>	<u>500,908</u>	<u>572,846</u>	<u>418,244</u>

27 应付债券

	本集团及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注		
同业存单	33,792,095	33,355,066
次级债		
2019年二级资本债券 (a)	2,499,506	2,499,435
加：应计利息	<u>33,740</u>	<u>34,747</u>
合计	<u>36,325,341</u>	<u>35,889,248</u>

(a)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原银保监会的批准，本行于2019年9月10日至2019年9月12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25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该债券为固定利率4.45%，债券期限为10年期，每年9月12日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本行在第5年末具有赎回权。

二级资本债券的索偿权次于本行的其他负债之后，先于本行的股权资本。

28 租赁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78,604	163,166	153,700	149,881
一至五年	456,714	481,955	414,132	431,525
五年以上	217,891	135,385	197,531	118,132
年未未经折现租赁负债合计	<u>853,209</u>	<u>780,506</u>	<u>765,363</u>	<u>699,538</u>
租赁负债	<u>769,212</u>	<u>697,307</u>	<u>690,175</u>	<u>624,070</u>

29 预计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表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85,764	158,631	184,999	158,000
房屋租赁预计复原成本	4,046	-	-	-
合计	<u>189,810</u>	<u>158,631</u>	<u>184,999</u>	<u>158,000</u>

30 其他负债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1,018,769	1,070,581	919,568	921,323
租赁保证金		1,037,161	1,030,872	-	-
应付票据		1,329,562	969,393	-	-
合同负债		50,328	101,881	-	-
代理业务负债		108,245	127,800	100,645	127,780
递延收益	(a)	124,500	130,053	117,208	121,511
待转销项税额		101,215	109,307	-	-
应付股利		137,835	88,619	137,725	88,309
待结算财政款项		48,322	85,142	43,623	60,935
其他		37,667	62,775	-	3,622
合计		<u>3,993,604</u>	<u>3,776,423</u>	<u>1,318,769</u>	<u>1,323,480</u>

(a) 本集团的递延收益均为政府补助形成

	本集团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2023年 1月1日	本年新增	计入当期损益	2023年 12月31日	
总部大厦土地出让金返还	118,696	-	(4,035)	114,661	与资产相关
武汉大厦政府补助	2,815	-	(268)	2,547	与资产相关
集聚扶持资金	8,542	-	(1,250)	7,29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130,053</u>	<u>-</u>	<u>(5,553)</u>	<u>124,500</u>	
	2022年 1月1日	本年新增	计入当期损益	2022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总部大厦土地出让金返还	122,731	-	(4,035)	118,696	与资产相关
武汉大厦政府补助	3,083	-	(268)	2,815	与资产相关
集聚扶持资金	7,292	2,500	(1,250)	8,54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133,106</u>	<u>2,500</u>	<u>(5,553)</u>	<u>130,053</u>	
	本行				
	2023年 1月1日	本年新增	计入当期损益	2023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总部大厦土地出让金返还	118,696	-	(4,035)	114,661	与资产相关
武汉大厦政府补助	2,815	-	(268)	2,54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u>121,511</u>	<u>-</u>	<u>(4,303)</u>	<u>117,208</u>	
	2022年 1月1日	本年新增	计入当期损益	2022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总部大厦土地出让金返还	122,731	-	(4,035)	118,696	与资产相关
武汉大厦政府补助	3,083	-	(268)	2,81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u>125,814</u>	<u>-</u>	<u>(4,303)</u>	<u>121,511</u>	

31 股本

	本集团及本行		
	2023年		2023年
	1月1日	本年变动	12月31日
普通股股本(附注一)	10,398,433	-	10,398,433

32 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及本行		
	2023年		2023年
	1月1日	本年变动	12月31日
永续债	2,499,104	-	2,499,104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原银保监会的批准，本行于2020年4月8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5亿元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2020年4月10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前5年票面利率为4.20%，每5年调整一次。该永续债的其他主要条款如下：

- (a) 债券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本期债券发行设置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条款。发行人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
- (b) 当满足减记触发条件时，本行有权在获得原银保监会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本次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本次债券按照存续票面金额在设有同一触发事件的所有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存续票面总金额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减记。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原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减记部分不可恢复。本次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次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本行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次债券与本行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 (c) 本行有权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次债券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若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次债券派息，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及时通知投资者。如本行全部或部分取消本次债券的派息，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次日起，直至决定重新开始向本次债券持有人全额派息前，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收益分配。对普通股股东停止收益分配，不会构成发行人取消派息自主权的限制，也不会对发行人补充资本造成影响。

- (d) 本次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即未向债券持有人足额派息的差额部分，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
- (e) 本次债券不含有利率跳升机制及其他赎回激励。

由于该永续债未构成本行无法避免的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因此分类为权益工具，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依据原银保监会相关规定，本无固定期限债券符合其他一级资本的标准。

33 资本公积

	本集团及本行	
	2023年	2022年
	<u>12月31日</u>	<u>12月31日</u>
股本溢价	8,537,830	8,537,830

34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行		
	2023年		
	<u>1月1日</u>	本年提取	<u>2023年 12月31日</u>
法定盈余公积	4,901,963	590,128	5,492,091
任意盈余公积	1,274,211	-	1,274,211
合计	6,176,174	590,128	6,766,302

	本集团及本行		
	2022年		
	<u>1月1日</u>	本年提取	<u>2022年 12月31日</u>
法定盈余公积	4,340,172	561,791	4,901,963
任意盈余公积	1,274,211	-	1,274,211
合计	5,614,383	561,791	6,176,17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本行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在运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时，所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25%。

### 35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及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年初余额	6,456,638	5,347,019
本年计提	1,222,569	1,109,619
年末余额	7,679,207	6,456,638

本行根据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从以下两个方面计提一般风险准备，合计人民币12.22亿元：

- (a) 根据财政部于2012年3月30日颁布的《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号)，原则上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本年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12.18亿元；
- (b) 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18]106号)，按照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的1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0.04亿元。

### 36 未分配利润

根据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2022年度本行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60元(2021年：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50元)，基于发行股数计算的股利分配总额为人民币16.64亿元(2021年：人民币15.60亿元)。

于2023年4月8日，本行按照初始年利率4.20%计算，确认发放的非累积永续债利息人民币1.05亿元(2022年：人民币1.05亿元)。

37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84,969	476,601	436,716	434,732
存放同业款项	184,751	175,533	73,943	63,121
拆出资金	299,647	295,419	284,625	273,3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1,939	397,027	284,659	371,09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949,760	17,027,182	14,436,945	13,631,971
金融投资	6,543,526	4,786,074	4,996,659	4,132,711
其他	60,047	106,302	55,377	99,904
利息收入	<u>25,824,639</u>	<u>23,264,138</u>	<u>20,568,924</u>	<u>19,006,902</u>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0,960)	(172,679)	(87,645)	(136,56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5,903)	(58,362)	(45,175)	(40,913)
拆入资金	(776,255)	(840,730)	(230,109)	(215,4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31,501)	(90,732)	(128,440)	(51,667)
吸收存款	(10,870,857)	(10,011,885)	(10,063,524)	(9,266,436)
应付债券	(868,919)	(770,598)	(868,919)	(770,598)
其他	(27,119)	(28,371)	(24,967)	(25,629)
利息支出	<u>(13,151,514)</u>	<u>(11,973,357)</u>	<u>(11,448,779)</u>	<u>(10,507,247)</u>
利息净收入	<u>12,673,125</u>	<u>11,290,781</u>	<u>9,120,145</u>	<u>8,499,655</u>

3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代理手续费收入	156,710	114,865	150,958	112,086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71,797	88,378	68,906	85,328
融资租赁手续费收入	52,217	70,310	-	-
担保业务手续费收入	63,973	81,268	63,972	81,268
结算手续费收入	62,897	64,928	49,222	48,402
短信服务费收入	53,355	56,157	43,357	45,714
其他	106,998	106,947	104,389	104,76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u>567,947</u>	<u>582,853</u>	<u>480,804</u>	<u>477,559</u>
租赁业务手续费支出	(235,703)	(202,949)	-	-
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77,449)	(81,909)	(45,988)	(41,539)
承兑汇票手续费支出	(6,854)	(6,071)	-	-
其他	(63,039)	(58,250)	(53,954)	(51,9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383,045)</u>	<u>(349,179)</u>	<u>(99,942)</u>	<u>(93,454)</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184,902</u>	<u>233,674</u>	<u>380,862</u>	<u>384,105</u>

39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4,959	1,776,390	1,459,644	1,736,912
债权投资	23,574	55,166	-	-
其他债权投资	(19,367)	(43)	(19,363)	(43)
长期股权投资	16,840	15,568	92,704	88,154
其他	(171)	(1,865)	-	(434)
合计	<u>1,275,835</u>	<u>1,845,216</u>	<u>1,532,985</u>	<u>1,824,589</u>

40 其他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73,821	277,186	171,321	243,754
其他	70,450	5,588	6,157	5,333
合计	244,271	282,774	177,478	249,087

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103	(97,104)	304,595	(107,590)

42 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租金收入	86,489	80,712	80,566	75,535
管理服务费及其他收入	8,281	6,945	6,683	3,774
合计	94,770	87,657	87,249	79,309

43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505	53,214	54,126	51,098
教育费附加	41,038	38,665	38,715	36,565
房产税	36,551	24,837	32,406	19,399
印花税	11,428	10,624	8,648	7,955
土地使用税	919	946	622	611
其他	741	672	131	183
合计	147,182	128,958	134,648	115,811

44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员工费用	2,929,429	2,776,443	2,213,789	2,079,142
业务费用	1,020,001	884,434	851,278	720,670
固定资产折旧	307,270	282,255	273,656	248,473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81,338	176,333	160,032	157,665
电子设备运转费	143,979	126,832	130,747	121,410
无形资产摊销	80,314	65,294	76,722	62,447
咨询费	59,809	78,218	48,170	61,874
专业服务费用 (安全防卫费)	61,647	55,520	54,275	49,5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331	32,043	26,729	24,139
租赁费	3,158	8,639	246	5,757
其他	64,790	49,501	14,515	44,408
合计	<u>4,886,066</u>	<u>4,535,512</u>	<u>3,850,159</u>	<u>3,575,567</u>

45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年计提 / (转回)				
存放同业	3,732	2,287	(814)	(5,575)
拆出资金	27,645	25,272	39,203	21,3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702)	63,151	(20,514)	64,19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00,695	1,847,511	1,332,324	1,361,712
债权投资	56,054	(197,895)	54,955	(200,092)
其他债权投资	(596)	14,877	(946)	15,001
其他资产	(20,387)	(13,516)	(34,510)	(17,513)
表外项目	27,133	34,193	26,998	33,890
合计	<u>1,971,574</u>	<u>1,775,880</u>	<u>1,396,696</u>	<u>1,272,925</u>

4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年计提				
商誉	173,029	227,561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122,733
抵债资产	24,639	1,624	20,042	1,559
	<u>197,668</u>	<u>229,185</u>	<u>20,042</u>	<u>124,292</u>

47 营业外收支

(a) 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拆迁补偿金	10,524	18,878	5,953	18,878
政府补助	7,127	11,238	5,879	6,383
其他	10,374	10,732	6,582	4,000
合计	<u>28,025</u>	<u>40,848</u>	<u>18,414</u>	<u>29,261</u>

(b) 营业外支出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捐赠支出	2,513	28,276	1,035	25,625
罚款及滞纳金	1,942	2,663	704	838
其他	3,043	6,502	1,791	1,768
合计	<u>7,498</u>	<u>37,441</u>	<u>3,530</u>	<u>28,231</u>

48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	697,193	607,627	455,364	374,493
递延所得税	(92,789)	(123,882)	(79,945)	(74,442)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8,641)	11,852	(16,612)	17,689
合计	<u>585,763</u>	<u>495,597</u>	<u>358,807</u>	<u>317,740</u>

本行部分子公司享受税收优惠，详见附注五。除这些子公司外，本集团所得税税率为 25%。

将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7,379,435	7,076,552	6,260,079	5,935,657
按法定税率 (25%) 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44,859	1,769,138	1,565,020	1,483,91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附注五)	(1,580)	(2,052)	-	-
免税收入产生的税务影响	(1,420,199)	(1,497,730)	(1,324,093)	(1,412,463)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44,415	234,762	134,492	228,6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及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2,866)	(20,373)	-	-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775	-	-	-
以前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的影响	(18,641)	11,852	(16,612)	17,689
所得税费用	<u>585,763</u>	<u>495,597</u>	<u>358,807</u>	<u>317,740</u>

49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 年 1月1日	税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	2023 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本年转出	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以后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555)	(6,359)	(13,914)	(29,967)	-	7,589	(6,359)	(16,019)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2,563)	(22,563)	(22,563)	-	-	(22,563)	-
二、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83,295	(11,557)	71,738	12,109	(26,492)	3,499	(11,557)	6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的信用减值准备	35,740	(6,825)	28,915	(8,693)	-	2,343	(6,825)	475
合计	111,480	(47,304)	64,176	(49,114)	(26,492)	13,431	(47,304)	(14,871)

	本集团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2 年 1 月 1 日	税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本年转出	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以后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791)	30,236	(7,555)	133,796	-	(33,190)	30,236	70,370
二、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06,680	(23,385)	83,295	(77,529)	45,829	7,664	(23,385)	(6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的信用减值准备	8,296	27,444	35,740	36,876	-	(9,101)	27,444	331
合计	<u>77,185</u>	<u>34,295</u>	<u>111,480</u>	<u>93,143</u>	<u>45,829</u>	<u>(34,627)</u>	<u>34,295</u>	<u>70,050</u>

	本行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本年转出	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
一、以后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2,563)	(22,563)	(22,563.00)	-	-	(22,563)
二、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81,978	(11,788)	70,190	11,938	(27,655)	3,929	(11,7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信用减值准备	35,137	(7,028)	28,109	(9,371)	-	2,343	(7,028)
合计	117,115	(41,379)	75,736	(19,996)	(27,655)	6,272	(41,379)

	本行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2 年 1月1日	本年变动	2022 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本年转出	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 的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05,084	(23,106)	81,978	(76,637)	45,829	7,702	(23,1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的信用减值准备	7,834	27,303	35,137	36,404	-	(9,101)	27,303
合计	<u>112,918</u>	<u>4,197</u>	<u>117,115</u>	<u>(40,233)</u>	<u>45,829</u>	<u>(1,399)</u>	<u>4,197</u>

50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现金及可用于随时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12,922,081	10,706,594	9,697,726	7,871,420
存放同业款项	5,155,529	5,042,427	2,589,858	2,898,593
拆出资金	720,000	2,320,000	-	1,2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850,897	21,721,661	19,830,897	20,590,811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同业存单	2,293,627	2,942,548	2,293,627	2,842,79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40,942,134	42,733,230	34,412,108	35,403,614
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i)	116,415	-	-	-

(i) 上述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是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b)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净利润	6,793,672	6,580,955	5,901,272	5,617,917
加 / (减) :				
信用减值损失	1,971,574	1,775,880	1,396,696	1,272,92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97,668	229,185	20,042	124,29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1,338	176,333	160,032	157,665
固定资产折旧	307,270	282,255	273,656	248,473
无形资产摊销	80,314	65,294	76,722	62,4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331	32,043	26,729	24,1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625)	(27,317)	(1,275)	(27,300)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6,543,526)	(4,786,074)	(4,996,659)	(4,132,711)
投资收益	(1,265,851)	(1,202,597)	(1,523,000)	(1,181,970)
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868,919	770,598	868,919	770,598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22,877	26,154	20,228	23,28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44,103)	97,104	(304,595)	107,590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06,220)	(89,255)	(86,217)	(73,0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4,602,874)	(54,955,044)	(31,522,543)	(50,466,2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5,582,187	70,575,148	47,577,054	65,295,2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76,951	19,550,662	17,887,061	17,823,355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0,942,134	42,733,230	34,412,108	35,403,614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42,733,230)</u>	<u>(45,427,520)</u>	<u>(35,403,614)</u>	<u>(39,036,422)</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1,791,096)</u>	<u>(2,694,290)</u>	<u>(991,506)</u>	<u>(3,632,808)</u>

(d)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集团		本行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的各项费用	1,353,384	1,242,690	1,099,231	1,006,518
受托资金及待结算款项	65,500	127,780	137,020	127,780
捐赠、赞助、罚没款及诉讼赔偿金等支出	5,870	29,437	2,017	25,663
其他业务支出	<u>2,533</u>	<u>2,041</u>	<u>2,266</u>	<u>1,447</u>
合计	<u>1,427,287</u>	<u>1,401,948</u>	<u>1,240,534</u>	<u>1,161,408</u>

51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51.1 在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管理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的控制要素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有关被投资企业和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主要通过持有被投资企业的股权并行使相应表决权参与被投资企业的经营活动。本集团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企业实施控制时，主要评估被投资企业的设立目的、相关活动和决策制、本集团的表决权比例以及通过表决权及其他权利影响可变回报的能力。通过上述评估，若本集团认为自身对被投资企业实施了控制，则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信托及资管计划、基金、资产支持证券等。为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评估其通过参与设立相关结构化主体时的决策和参与度及相关合同安排等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预期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若本集团通过投资合同等安排同时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该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则本集团认为能够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并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若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主要业务不拥有实质性权力，或在拥有权力的结构化主体中所占的整体经济利益比例不重大导致本集团作为代理人而不是主要责任人，则本集团无需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有关本集团享有权益或者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信息，参见附注七51.2。

本集团投资的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资产管理计划和基金投资。由于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因此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

于2023年12月31日，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387.43亿元。本集团根据集团的会计政策将此等投资和相应负债，按照有关资产或负债的性质分别计入对应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51.2 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i) 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 理财产品

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行作为代理人而发行并管理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本集团在对潜在目标客户群分析研究的基础上，设计并向特定目标客户群销售的资金投资和管理计划，并将募集到的理财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的约定投入相关金融市场或投资相关金融产品，在获取投资收益后，根据合同约定分配给投资者。本集团作为资产管理人获取相对应的理财手续费收入。

2023年度，本集团因对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理财产品提供资产管理服务而收取的中间业务收入为人民币0.25亿元（2022年：人民币0.50亿元）。本集团认为该等结构化主体相关的可变动回报并不显著，因此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内。

于2023年12月31日，由本集团发行并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理财产品总规模为人民币288.79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349.57亿元）。

(ii) 本集团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为了更好地运用资金获取收益，于2023年度本集团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由独立第三方发行和管理的基金投资和理财产品。本年度，本集团并未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提供过流动性支持(2022年度：无)。

于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所形成的资产的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最大损失敞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投资基金	33,132,292	-	-	-	33,132,292	33,132,292
投资理财产品	29,988	-	-	-	29,988	29,988
合计	<u>33,162,280</u>	<u>-</u>	<u>-</u>	<u>-</u>	<u>33,162,280</u>	<u>33,162,280</u>
	2022年12月31日					最大损失敞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投资基金	45,258,801	-	-	-	45,258,801	45,258,801
资产管理计划	15,265,024	-	-	-	15,265,024	15,265,024
信托计划及信托计划收益权	-	110,578	-	-	110,578	110,578
投资理财产品	2,229	-	-	-	2,229	2,229
合计	<u>60,526,054</u>	<u>110,578</u>	<u>-</u>	<u>-</u>	<u>60,636,632</u>	<u>60,636,632</u>

投资基金、信托计划、投资理财产品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

## 八、 分部信息

### 1 业务分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分为如下三个经营分部：

#### 本行

本行经营范围如附注一所述，在集团层面尚未区分业务分部进行考核与管理。

#### 村镇行及其他农商行

村镇行及其他农商行子公司业务相对单一，在集团层面尚未区分业务分部进行考核与管理。

#### 兴邦金租

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融资租赁业务，在集团层面尚未区分业务分部进行考核与管理。

	本行	村镇行及其他农商行	兴邦金租	合并抵销 (i)	合计
<u>2023 年度</u>					
利息净收入	9,120,145	1,985,791	993,625	573,564	12,673,125
投资收益	1,532,985	89,569	(3,016)	(343,703)	1,275,835
非利息净收入	995,875	77,742	(184,315)	(274,331)	614,971
营业收入	11,649,005	2,153,102	806,294	(44,470)	14,563,931
信用减值损失	(1,396,696)	(415,030)	(199,379)	39,531	(1,971,574)
其他减值损失	(20,042)	(4,597)	-	(173,029)	(197,668)
其他营业支出	(3,987,072)	(851,591)	(155,122)	(41,996)	(5,035,781)
营业支出	(5,403,810)	(1,271,218)	(354,501)	(175,494)	(7,205,023)
分部利润	6,245,195	881,884	451,793	(219,964)	7,358,908
营业外收支	14,884	5,193	450	-	20,527
所得税费用	(358,807)	(113,890)	(113,066)	-	(585,763)
净利润	5,901,272	773,187	339,177	(219,964)	6,793,672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分部资产	637,226,992	73,462,257	24,184,615	7,415,070	742,288,934
分部负债	582,613,201	64,388,169	21,418,497	11,271,395	679,691,262

(i) 业务分部的合并抵销包含了本年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行	村镇行及其他农商行	兴邦金租	合并抵销	合计
<u>2022 年度</u>					
利息净收入	8,499,655	2,007,003	784,123	-	11,290,781
投资收益	1,824,589	108,419	(3,923)	(83,869)	1,845,216
非利息净收入	700,425	40,825	(123,979)	(8,547)	608,724
营业收入	11,024,669	2,156,247	656,221	(92,416)	13,744,721
信用减值损失	(1,272,925)	(387,642)	(115,313)	-	(1,775,880)
其他减值损失	(124,292)	(64)	-	(104,829)	(229,185)
其他营业支出	(3,692,825)	(846,704)	(131,607)	4,625	(4,666,511)
营业支出	(5,090,042)	(1,234,410)	(246,920)	(100,204)	(6,671,576)
分部利润	5,934,627	921,837	409,301	(192,620)	7,073,145
营业外收支	1,030	1,815	562	-	3,407
所得税费用	(317,740)	(75,848)	(102,009)	-	(495,597)
净利润	5,617,917	847,804	307,854	(192,620)	6,580,955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分部资产	584,936,365	69,432,118	22,477,301	(5,559,984)	671,285,800
分部负债	534,413,718	60,857,925	20,050,360	(1,847,366)	613,474,637

2 地区信息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业务、客户群以及不动产均主要集中在中国华南地区。

九、 承诺及或有负债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u>2023年</u> <u>12月31日</u>	<u>2022年</u> <u>12月31日</u>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23,747	19,998
无形资产	<u>128,659</u>	<u>125,834</u>
合计	<u><u>152,406</u></u>	<u><u>145,832</u></u>

2 信贷承诺

	<u>2023年</u> <u>12月31日</u>	<u>2022年</u> <u>12月31日</u>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8,277,169	7,746,830
开出信用证	29,514	9,180
开出保函	7,865,127	7,700,233
信用卡未使用额度	15,020,879	13,412,337
其他	<u>40,363</u>	<u>37,939</u>
合计	<u><u>31,233,052</u></u>	<u><u>28,906,519</u></u>

除上述的信贷承诺外，本集团于2023年12月31日有人民币1,220.02亿元(2022年12月31日：1,062.80亿元)的贷款承诺，这些贷款承诺是本集团可取消的，或按照相关的贷款合同约定因借款人的信贷能力变坏等原因可自动取消的，由于本集团不承担这些客户未使用的授信额度风险，因此该数据未包含在表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计量的基础资产范围内。

### 3 委托业务

#### 委托贷款业务

本集团以代理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本行与这些第三方贷款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贷款相关的信贷风险由资金委托人承担，故不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委托贷款和存款规模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委托存款	1,660	2,979
委托贷款	1,660	2,979

#### 委托理财业务

本集团的委托理财业务主要是指本集团销售给企业或者个人的未纳入合并报表的非保本理财产品。相关信息参见附注七、51.2。

##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1 关联方关系

如果一方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的财务和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或一方与另一方或多方同受一方控制，均被视为存在关联关系。个人或企业均可能成为关联方。于本年度，本行的主要关联方包括：

#### (1) 子公司

与本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本行的控股子公司，详见附注六。本行与控股子公司进行日常业务交易产生的重大往来余额及交易均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抵销。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i) 持有本行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商业登记证号码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全球法人机构识别编码
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ATUEL7OJR5057F2PV266
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	914403001924739795
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440300743247012N
润杨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914403006188479831

(ii) 持有本行5%以下股份但派驻董事或监事的股东

	商业登记证号码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全球法人机构识别编码
深圳市上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503459
深圳市上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1440300192360157F
深圳市兴和投资有限公司	9144030073418497XE
深圳市沙井蚝一股份合作公司	91440300192480108F
深圳市蛇口湾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1440300192442195Y

(iii)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主要包括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该等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能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3) 关键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挥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 关联方交易及余额

(1) 定价政策

本行关联方交易主要是贷款、存款和存放同业。本行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2) 本行与关联方的主要关联方交易

	<u>2023年</u> <u>12月31日</u>	<u>2022年</u> <u>12月31日</u>
<b>贷款余额 (未含应计利息)</b>		
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10,047	467,561
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及其关联企业	950,500	972,100
润杨集团 (深圳) 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684,531	228,810
其他关联法人	419,803	393,153
关联自然人	12,751	12,320
<b>存款余额 (未含应计利息)</b>		
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06,799	1,307,205
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及其关联企业	2,417	5,803
润杨集团 (深圳) 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6,027	201,136
其他关联法人	921,276	1,004,843
关联自然人	106,964	68,790
<b>存放同业 (未含应计利息)</b>		
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30,538	147,474
<b>租赁负债</b>		
其他关联法人	8,650	10,028

<u>本年交易</u>	<u>2023 年度</u>	<u>2022 年度</u>
利息收入		
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7,889	22,160
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及其关联企业	41,106	43,332
润杨集团 (深圳) 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7,741	7,912
其他关联法人	16,518	7,391
关联自然人	638	421
利息支出		
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3,958	35,004
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及其关联企业	47	347
润杨集团 (深圳) 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174	520
其他关联法人	23,069	44,486
关联自然人	2,111	1,530
业务及管理费		
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3	22
其他关联法人	5,955	6,411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参照《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设置固定薪酬、浮动薪酬与留置绩效，浮动薪酬根据实际考核结果发放。

## 十一、金融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已建立相关机制，进行统一授信管理，并定期监控上述信用风险额度及对上述信用风险进行定期审核。

#### (1) 信用风险管理

##### (i) 发放贷款和垫款、财务担保以及贷款承诺

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制定贷款风险分类管理相关制度，实行贷款五级分类管理，按照风险程度将贷款形态划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个级次。

发放贷款和垫款五级分类的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正常类：债务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金、利息或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付。

关注类：虽然存在一些可能对履行合同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次级类：借款人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或信贷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预期信用损失占其账面余额 50% (不含) 以内。

可疑类：借款人已经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信贷资产已发生显著信用减值，预期信用损失占其账面余额 50% (含) - 90% (不含)。

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后，只能收回极少部分信贷资产，或损失全部信贷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占其账面余额 90% (含) 以上。

本集团对包括授信调查和申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信贷业务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并通过以下手段及时有效识别、计量、监控和管理本集团各环节潜在信用风险：

- 建立了贷前调查、审查审批和贷后管理的信贷风险控制机制；
- 建立了授信审批权限制度；
- 建立了内部评估体系，对不同类型的客户进行信用等级评估，作为授信的重要基础；
- 设定了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管理权限，定期复核和更新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并实施现场抽查和非现场监测的方式监控资产风险；
- 建立信贷管理系统，对风险进行监控，并依据风险管控需要，对信贷管理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开发和推广各项风险管理系统工具。

对于公司贷款，本集团信贷人员负责受理授信申请人的申请文件，对申请人进行贷前调查，评估申请人和申请业务的信用风险，提出建议评级。本集团根据授信审批权限，实行支行和总行分级的审批制度。本集团在综合考虑申请人信用状况、财务状况、抵质押物和保证情况、信贷组合总体信用风险、宏观调控政策以及法律法规限制等各种因素基础上，确定授信限额。本集团信贷相关部门负责实施贷后的定期和不定期监控。对不良贷款，本集团主要通过(1)催收；(2)重组；(3)执行处置抵质押物或向担保方追索；(4)诉讼或仲裁；(5)按监管规定核销等方式，对不良贷款进行管理，尽可能降低本集团遭受的信用风险损失程度。

当本集团执行了所有必要的程序后仍认为无法合理预期可收回贷款的整体或一部分时，则将其进行核销。

## (ii) 债券及非债券债权投资

本集团通过控制投资规模、设定发行主体准入名单、评级准入、投后管理等机制管理债券、其他票据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的信用风险敞口。

## (iii) 同业往来

同业往来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同业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本集团对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的审阅和管理。对于与本集团有资金往来的单个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均设定有信用额度。

##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自2021年1月1日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首次执行，本集团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信贷承诺的减值准备。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一。
-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二。
- 阶段三：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三。

阶段一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阶段二和阶段三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购入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在初始确认时即存在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这些资产的减值准备为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购入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在初始确认时即存在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这些资产的减值准备为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测试的方法包括风险参数模型法和现金流折现模型法。个人客户信贷类资产，以及划分为阶段一和阶段二的法人客户信贷类资产，适用风险参数模型法。划分为阶段三的法人客户信贷类资产，适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

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状况（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风险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包括：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前瞻性信息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以当前信用风险管理体系为基础，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要求，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按组合评估得出的历史违约经验，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的债务人时点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做出的预期。根据风险敞口，以及担保方式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风险分组

本集团根据所属行业、产品类型、客户类型及市场分布等信用特征、对信用风险敞口进行风险分组。对公业务风险分组为“制造业”、“租赁与商务服务业”、“房地产建筑与批发零售业”、“金融业”、“其他”5个分组。零售业务风险分组为“房贷”、“经营贷”、“消费贷”、“微粒贷”、“微车贷”、“信用卡”6组分组。表外业务风险分组为“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3组分组。“债券业务”、“同业业务”、“买入返售”、“票据业务”4个分组单独成组。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还款行为、预警信息等。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判断标准主要包括逾期天数超过 30 天、信用风险分类的变化、预警信息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

##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90天以上
- 内部信用评级为违约等级
- 出于与借款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原因，借款人的出借人给予借款人平时不愿作出的让步
- 借款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借款人很可能破产或者其他财务重组
- 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如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率、采购经理指数等。

2023年，本集团从万得经济数据库采集历史期间的上述关键经济指标的时间序列数据，分析经济指标之间的跨期内生关系建立预测函数。结合内外部专家判断及模型预测得到2024年宏观经济指标在不同乐观、基准、悲观三种情景的宏观经济取值，以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综合考虑内外部数据、专家预测以及统计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之间的关系。本集团至少每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评估预测，并提供未来的最佳估计，并定期检测评估结果。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包括如下：

<u>项目</u>	<u>范围</u>
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率	3.1% - 6.5%
采购经理指数	49.7% - 50.6%

#### 敏感性分析

预期信用损失对模型中使用的参数，前瞻性预测的宏观经济变量，三种情景下的权重概率及运用专家判断时考虑的其他因素等是敏感的。这些输入参数、假设、模型和判断的变化将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产生影响。

假设乐观情形的权重增加10%，而基准情形的权重减少10%，本行于2023年12月31日的信用减值准备减少人民币1.7亿元；假设悲观情形的权重增加10%，而基准情形的权重减少10%，本行的信用减值准备增加人民币2.8亿元。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主要金融资产总额(含应计利息)的本年变动：

项目	2023 年度							
	减值阶段	年初余额	本年净增加 / (减少) (注)	三阶段变动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第一阶段至第 二阶段 净(转出)/转入	第一阶段至第 三阶段 净(转出)/转入	第二阶段至第 三阶段 净(转出)/转入		
<b>发放贷款和垫款</b>	第一阶段	340,868,733	36,919,207	(2,780,540)	(1,438,086)	-	-	373,569,314
	第二阶段	11,104,017	(3,384,407)	2,780,540	-	(425,326)	-	10,074,824
	第三阶段	3,333,222	48,612	-	1,438,086	425,326	(1,363,212)	3,882,034
	小计	355,305,972	33,583,412	-	-	-	(1,363,212)	387,526,172
<b>债权投资</b>	第一阶段	168,345,542	58,400,183	-	-	-	-	226,745,725
<b>其他债权投资</b>	第一阶段	6,068,757	133,561	-	-	-	-	6,202,318

项目	减值阶段	2022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净增加 / (减少) (注)	三阶段变动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第一阶段至第 二阶段 净 (转出) / 转入	第一阶段至第 三阶段 净 (转出) / 转入	第二阶段至第 三阶段 净 (转出) / 转入		
<b>发放贷款和垫款</b>	第一阶段	289,170,934	56,564,449	(3,514,689)	(1,351,961)	-	-	340,868,733
	第二阶段	9,177,536	(1,241,908)	3,514,689	-	(346,300)	-	11,104,017
	第三阶段	2,452,628	644,039	-	1,351,961	346,300	(1,461,706)	3,333,222
	小计	<u>300,801,098</u>	<u>55,966,580</u>	<u>-</u>	<u>-</u>	<u>-</u>	<u>(1,461,706)</u>	<u>355,305,972</u>
<b>债权投资</b>	第一阶段	<u>139,319,602</u>	<u>29,025,940</u>	<u>-</u>	<u>-</u>	<u>-</u>	<u>-</u>	<u>168,345,542</u>
<b>其他债权投资</b>	第一阶段	<u>6,195,635</u>	<u>(126,878)</u>	<u>-</u>	<u>-</u>	<u>-</u>	<u>-</u>	<u>6,068,757</u>

注： 本年因购买或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变动

(3) 信用风险衡量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主要金融资产减值准备余额的本年变动：

项目	减值阶段	年初余额	本年净增加 / (减少)(注 1)	本年新增(注 2)	2023 年度 三阶段变动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第一阶段至 第二阶段	第一阶段至 第三阶段	第二阶段至 第三阶段		
					净(转出)/转入	净(转出)/转入	净(转出)/转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第一阶段	5,084,783	592,053	414,157	(73,512)	(26,750)	-	-	5,990,731
	第二阶段	2,356,171	(917,191)	1,340,558	73,512	-	(122,724)	-	2,730,326
	第三阶段	2,728,866	30,116	859,747	-	26,750	122,724	(1,363,212)	2,404,991
	小计	10,169,820	(295,022)	2,614,462	-	-	-	(1,363,212)	11,126,048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431,262	35,713	20,341	-	-	-	-	487,316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18,058	447	(1,043)	-	-	-	-	17,462

项目	减值阶段	年初余额	2022 年度						年末余额
			本年净增加 / (减少) (注 1)	本年(冲回) / 新增 (注 2)	三阶段变动			本年核销	
					第一阶段至 第二阶段 净(转出)/转入	第一阶段至 第三阶段 净(转出)/转入	第二阶段至 第三阶段 净(转出)/转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第一阶段	6,313,591	843,780	(1,001,950)	(441,295)	(629,343)	-	-	5,084,783
	第二阶段	707,720	(263,522)	1,720,756	441,295	-	(250,078)	-	2,356,171
	第三阶段	2,195,728	527,267	588,156	-	629,343	250,078	(1,461,706)	2,728,866
	小计	9,217,039	1,107,525	1,306,962	-	-	-	(1,461,706)	10,169,820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629,157	(9,390)	(188,505)	-	-	-	-	431,262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3,181	8,579	6,298	-	-	-	-	18,058

注 1：本年因购买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变动。

注 2：该项目主要包括由模型参数的常规更新导致的违约概率、违约敞口、违约损失率变动以及阶段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产生的影响。

## **风险集中度**

如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其信用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此外，不同行业和经济地区的发展均有其独特的特点，因此不同的行业和经济地区的信用风险亦不相同。

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的行业和经济地区集中度详情，请参见附注七、5.2和附注八。

## **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

本集团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所需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担保物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 对于买入返售交易，担保物主要为债券或有价证券；
- 对于商业贷款，担保物主要为房地产股权或应收账款；
- 对于个人贷款，担保物主要为居民住宅。

管理层会监视担保物的市场价值，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并在进行损失准备的充足性审查时监视担保物的市价变化。

不考虑任何抵押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扣除减值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不考虑任何抵押或 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不适用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707,884	-	-	-	41,707,884
存放同业款项	9,158,414	-	-	-	9,158,414
拆出资金	10,331,720	-	-	-	10,331,7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639,079	-	-	-	19,639,079
发放贷款和垫款	367,601,370	7,344,497	1,477,043	-	376,422,9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44,321,318	44,321,318
债权投资	226,258,409	-	-	-	226,258,409
其他债权投资	6,202,318	-	-	-	6,202,3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192,365	192,365
其他金融资产	515,460	-	-	-	515,460
小计	681,414,654	7,344,497	1,477,043	44,513,683	734,749,877
表外项目	31,214,295	18,707	50	-	31,233,052
合计	712,628,949	7,363,204	1,477,093	44,513,683	765,982,929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不适用	不考虑任何抵押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773,864	-	-	-	39,773,864
存放同业款项	11,318,419	-	-	-	11,318,419
拆出资金	10,179,566	-	-	-	10,179,5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486,740	-	-	-	21,486,740
发放贷款和垫款	335,814,841	8,747,844	604,357	-	345,167,0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61,351,281	61,351,281
债权投资	167,914,280	-	-	-	167,914,280
其他债权投资	6,068,757	-	-	-	6,068,7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222,279	222,279
其他金融资产	475,655	-	-	-	475,655
小计	593,032,122	8,747,844	604,357	61,573,560	663,957,883
表外项目	28,890,521	15,998	-	-	28,906,519
合计	621,922,643	8,763,842	604,357	61,573,560	692,864,402

## 信用质量

### 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发放贷款和垫款在初始确认后有一项或多项情况发生，且该情况对贷款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该影响能可靠估计，则该发放贷款和垫款被认为是已减值贷款。贷款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借款人或借款公司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表明债务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且可计量，如拖欠款情况的恶化或经济条件的骤变等可以导致债务人不履行责任的因素的变化。

### 重组贷款和垫款

重组贷款是指本行与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如期还款的借款人重新商定合同条款的贷款。本行考虑到借款人的财务困难与借款人达成协议或者依据法院的裁定而做出了让步。于2023年12月31日，本行重组贷款和垫款余额为人民币7.87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0.16亿元）。

##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市场风险存在于本集团的交易账户与银行账户中，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以及商品价格风险。本集团认为本集团面临的商品价格风险并不重大。

董事会承担对市场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确保集团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类市场风险。在董事会的授权下，高级管理层负责集团市场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分工明确的市场风险管理组织结构、权限结构和责任机制。执行层各部门负责从政策流程、计量方法、计量模型、分析报告、限额管控等方面落实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执行工作，及时准确地识别、计量、监测与控制所辖领域内的市场风险，并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进行汇报。同时，集团市场风险管理遵照内部控制与外部督查相结合的原则，各业务经营部门承担有关市场风险管理的日常内控职责，并与市场风险管理部门和合规部门，以及审计部门构成市场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

本集团按照既定标准和当前管理能力测度市场风险，其主要的测度方法包括压力测试、风险价值分析、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等。在新产品或新业务上线前，该产品和业务中的市场风险将按照规定流程予以辨识。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经营，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外币业务以美元为主。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各原币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已折合为人民币金额：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本外币 合计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454,643	60,311	192,100	830	41,707,88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648,065	837,874	608,579	63,896	9,158,414
拆出资金	10,331,720	-	-	-	10,331,7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639,079	-	-	-	19,639,079
发放贷款和垫款	376,296,119	126,791	-	-	376,422,9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321,318	-	-	-	44,321,318
债权投资	226,258,409	-	-	-	226,258,409
其他债权投资	6,202,318	-	-	-	6,202,3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2,365	-	-	-	192,365
其他金融资产	514,258	1,202	-	-	515,460
<b>金融资产合计</b>	<b>732,858,294</b>	<b>1,026,178</b>	<b>800,679</b>	<b>64,726</b>	<b>734,749,877</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6,728,869	-	-	-	6,728,86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990,811	-	17,840	-	3,008,651
拆入资金	21,453,650	-	-	-	21,453,6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521,486	-	-	-	22,521,486
吸收存款	580,075,074	863,296	873,394	19,136	581,830,900
应付债券	36,325,341	-	-	-	36,325,3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856	-	-	-	11,856
其他金融负债	3,574,373	76,819	20,185	2,494	3,673,871
<b>金融负债合计</b>	<b>673,681,460</b>	<b>940,115</b>	<b>911,419</b>	<b>21,630</b>	<b>675,554,624</b>
<b>资产负债净头寸</b>	<b>59,176,834</b>	<b>86,063</b>	<b>(110,740)</b>	<b>43,096</b>	<b>59,195,253</b>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本外币 合计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514,787	105,869	152,640	568	39,773,86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057,248	1,559,490	584,842	116,839	11,318,419
拆出资金	10,179,566	-	-	-	10,179,5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486,740	-	-	-	21,486,740
发放贷款和垫款	345,016,392	108,202	42,448	-	345,167,0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351,281	-	-	-	61,351,281
债权投资	167,914,280	-	-	-	167,914,280
其他债权投资	6,068,757	-	-	-	6,068,7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2,279	-	-	-	222,279
其他金融资产	475,222	409	11	13	475,655
<b>金融资产合计</b>	<b>661,286,552</b>	<b>1,773,970</b>	<b>779,941</b>	<b>117,420</b>	<b>663,957,883</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5,609,986	-	-	-	5,609,98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987,490	-	-	-	2,987,490
拆入资金	23,451,990	-	-	-	23,451,9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343,695	-	-	-	7,343,695
吸收存款	528,998,656	1,125,336	1,006,638	30,479	531,161,109
应付债券	35,889,248	-	-	-	35,889,248
其他金融负债	3,070,284	271,018	22,861	11,865	3,376,028
<b>金融负债合计</b>	<b>607,351,349</b>	<b>1,396,354</b>	<b>1,029,499</b>	<b>42,344</b>	<b>609,819,546</b>
<b>资产负债净头寸</b>	<b>53,935,203</b>	<b>377,616</b>	<b>(249,558)</b>	<b>75,076</b>	<b>54,138,337</b>

于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外汇头寸较小，整体汇率风险不重大。

##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包括银行账户的利率风险和交易账户的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源于银行账户的重定价风险。本集团认为交易账户的利率风险不重大。本集团已经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内部资金转移定价体系，通过内部资金转移定价体系，对本集团的银行账户利率风险进行集中管理。本集团利用风险价值分析、敏感性分析等工具对交易账户的利率风险进行计量和监测。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敞口如下表列示。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以账面价值列示。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合同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294,402	-	-	-	1,413,482	41,707,88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097,468	2,003,716	-	-	57,230	9,158,414
拆出资金	4,831,929	5,055,682	297,829	990	145,290	10,331,7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625,083	-	-	-	13,996	19,639,079
发放贷款和垫款	229,303,447	47,678,853	87,302,982	10,835,339	1,302,289	376,422,9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489	1,861,256	-	612,706	41,747,867	44,321,318
债权投资	13,493,959	25,262,579	82,564,605	102,366,523	2,570,743	226,258,409
其他债权投资	200,070	3,982,940	1,939,820	33,872	45,616	6,202,3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192,365	192,365
其他金融资产	-	-	-	-	515,460	515,460
金融资产合计	314,945,847	85,845,026	172,105,236	113,849,430	48,004,338	734,749,877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09,669	5,291,061	-	-	28,139	6,728,86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607,521	380,000	-	-	21,130	3,008,651
拆入资金	4,065,696	16,422,109	809,571	-	156,274	21,453,6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329,904	180,000	-	-	11,582	22,521,486
吸收存款	287,604,711	82,797,705	196,647,411	6,886	14,774,187	581,830,900
应付债券	19,262,913	7,907,954	2,499,506	-	6,654,968	36,325,3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11,856	11,856
其他金融负债	-	-	-	-	3,673,871	3,673,871
金融负债合计	337,280,414	112,978,829	199,956,488	6,886	25,332,007	675,554,624
利率风险缺口	(22,334,567)	(27,133,803)	(27,851,252)	113,842,544	22,672,331	59,195,253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合同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7,263,570	-	-	-	2,510,294	39,773,86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056,790	4,192,013	-	-	69,616	11,318,419
拆出资金	5,407,144	3,890,900	795,062	991	85,469	10,179,5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473,145	-	-	-	13,595	21,486,74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8,786,851	44,778,570	75,011,909	5,384,920	1,204,792	345,167,0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825,227	60,526,054	61,351,281
债权投资	9,525,885	20,906,704	60,787,208	74,788,348	1,906,135	167,914,280
其他债权投资	-	981,738	4,555,820	480,622	50,577	6,068,7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222,279	222,279
其他金融资产	-	-	-	-	475,655	475,655
金融资产合计	<u>299,513,385</u>	<u>74,749,925</u>	<u>141,149,999</u>	<u>81,480,108</u>	<u>67,064,466</u>	<u>663,957,883</u>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59,070	3,640,685	-	-	10,231	5,609,98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55,599	620,000	-	-	11,891	2,987,490
拆入资金	5,415,000	15,146,294	2,679,808	-	210,888	23,451,9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335,400	-	-	-	8,295	7,343,695
吸收存款	269,212,820	86,183,744	164,127,723	1,692	11,635,130	531,161,109
应付债券	23,611,865	9,743,201	-	2,499,435	34,747	35,889,248
其他金融负债	-	-	-	-	3,376,028	3,376,028
金融负债合计	<u>309,889,754</u>	<u>115,333,924</u>	<u>166,807,531</u>	<u>2,501,127</u>	<u>15,287,210</u>	<u>609,819,546</u>
利率风险缺口	<u>(10,376,369)</u>	<u>(40,583,999)</u>	<u>(25,657,532)</u>	<u>78,978,981</u>	<u>51,777,256</u>	<u>54,138,337</u>

对于金融资产和负债，本集团主要采用缺口分析来衡量与控制该类金融工具的利率风险。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时金融资产和负债进行缺口分析所得结果：

利率变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导致利息净收入 增加 / (减少)	导致利息净收入 增加 / (减少)
下降 100 个基点	297,179	242,983
上升 100 个基点	(297,179)	(242,983)

净利息收入的敏感性分析是基于年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负债，预计一年内利率变动对净利息收入的影响。

上述分析基于以下假设：所有在三个月内及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或到期；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以及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本集团认为该假设并不代表本集团的资金使用及利率风险管理的政策，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另外，上述利率变动影响分析仅是作为例证，显示在各个预计收益情形及本集团现时利率风险状况下，利息净收入的估计变动。但该影响并未考虑管理层为减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目标是确保履行对客户提款及支付义务，实现资产负债总量与结构的均衡；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降低流动性成本，避免自身流动性危机的发生，并能够有效应对系统性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主要分为日常流动性管理体系与应急管理体系，具体内容主要涉及十个方面，分别是政策策略、管理架构、规章制度、管理工具、日常运行、压力测试、系统建设、风险监测、风险报告、应急管理 with 应急演练。

报告期内本集团根据总量平衡、结构均衡的要求，实行分层次的流动性风险事先平衡管理；对本外币日常头寸账户进行实时监测，对本外币头寸实行集中调拨；建立大额头寸提前申报制度，对流动性总量水平建立监测机制；定期（遇重大事项时也可不定期）对资产负债表内外项目进行流动性风险评估，根据本集团流动性风险政策和风险限额要求，通过主动融资安排、资产负债组合调整，使本集团的业务发展总量、结构、速度满足适度流动性的要求。

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 / 即时偿还	无期限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976,927	28,730,957	-	-	-	-	41,707,88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494,935	-	2,670,163	2,038,611	-	-	9,203,709
拆出资金	7,371	-	4,985,848	5,272,401	303,462	1,000	10,570,0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9,847,721	-	-	-	19,847,7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4,772,102	-	33,537,369	94,089,026	237,291,482	67,050,228	436,740,2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1,717,879	104,648	1,882,734	106,548	673,478	44,485,287
债权投资	-	-	14,791,549	29,930,998	98,553,665	107,508,049	250,784,261
其他债权投资	-	-	235,720	4,093,100	2,032,142	59,574	6,420,5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92,365	-	-	-	-	192,365
其他金融资产	263,933	252,314	-	-	-	-	516,247
金融资产合计	22,515,268	70,893,515	76,173,018	137,306,870	338,287,299	175,292,329	820,468,299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960	-	1,439,588	5,359,991	-	-	6,800,53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37,603	-	990,675	388,885	-	-	3,017,163
拆入资金	-	-	4,176,624	16,836,121	800,551	-	21,813,2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2,342,647	181,472	-	-	22,524,119
吸收存款	230,101,715	-	69,124,264	86,999,182	207,020,562	7,612	593,253,335
应付债券	-	-	25,876,895	7,998,274	439,930	2,576,785	36,891,884
租赁负债	-	-	52,814	125,790	456,714	217,891	853,209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856	-	-	-	-	-	11,856
其他金融负债	1,614,896	-	587,121	922,873	545,176	3,805	3,673,871
金融负债合计	233,367,030	-	124,590,628	118,812,588	209,262,933	2,806,093	688,839,272
流动性净额	(210,851,762)	70,893,515	(48,417,610)	18,494,282	129,024,366	172,486,236	131,629,027
不可撤销的信贷承诺：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	-	4,436,759	3,840,410	-	-	8,277,169
开出信用证	-	-	9,205	20,309	-	-	29,514
开出保函	-	-	781,955	1,667,107	5,373,013	43,052	7,865,127
合计	-	-	5,227,919	5,527,826	5,373,013	43,052	16,171,81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 即时偿还	无期限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832,180	28,941,684	-	-	-	-	39,773,86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345,591	-	2,761,061	4,272,505	-	-	11,379,157
拆出资金	7,406	-	5,518,832	4,010,041	815,547	1,000	10,352,8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1,742,242	-	-	-	21,742,242
发放贷款和垫款	4,626,299	-	23,856,511	75,988,106	216,992,554	90,472,052	411,935,5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5,258,801	5,159	33,282	153,764	16,191,795	61,642,801
债权投资	-	-	11,376,755	23,011,598	76,094,907	80,454,530	190,937,790
其他债权投资	-	-	50,992	1,077,371	4,736,851	510,100	6,375,3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222,279	-	-	-	-	222,279
其他金融资产	68,920	407,035	-	-	-	-	475,955
<b>金融资产合计</b>	<b>19,880,396</b>	<b>74,829,799</b>	<b>65,311,552</b>	<b>108,392,903</b>	<b>298,793,623</b>	<b>187,629,477</b>	<b>754,837,750</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17	-	1,972,348	3,692,860	-	-	5,665,42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65,678	-	697,890	634,789	-	-	2,998,357
拆入资金	-	-	5,531,251	15,512,557	2,774,669	-	23,818,4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7,346,202	-	-	-	7,346,202
吸收存款	228,947,714	-	48,888,606	89,867,239	172,842,492	1,875	540,547,926
应付债券	-	-	23,587,550	9,885,628	451,490	2,691,906	36,616,574
租赁负债	-	-	53,263	109,903	481,955	135,385	780,506
其他金融负债	1,575,797	-	441,171	807,529	523,726	27,805	3,376,028
<b>金融负债合计</b>	<b>232,189,406</b>	<b>-</b>	<b>88,518,281</b>	<b>120,510,505</b>	<b>177,074,332</b>	<b>2,856,971</b>	<b>621,149,495</b>
<b>流动性净额</b>	<b>(212,309,010)</b>	<b>74,829,799</b>	<b>(23,206,729)</b>	<b>(12,117,602)</b>	<b>121,719,291</b>	<b>184,772,506</b>	<b>133,688,255</b>
<b>不可撤销的信贷承诺：</b>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	-	2,909,156	4,837,674	-	-	7,746,830
开出信用证	-	-	7,449	1,731	-	-	9,180
开出保函	-	-	467,154	2,009,093	5,167,632	56,354	7,700,233
<b>合计</b>	<b>-</b>	<b>-</b>	<b>3,383,759</b>	<b>6,848,498</b>	<b>5,167,632</b>	<b>56,354</b>	<b>15,456,243</b>

##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1) 公允价值层次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这一层次包括上市的权益证券和债权工具。
-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这一层次包括大部分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和债券。
-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这一层次包括权益工具和具有重大非可观察组成部分的债权工具。

### (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资产负债表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b>金融资产：</b>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132,292	11,189,026	-	44,321,318
其他债权投资	-	6,202,318	-	6,202,3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92,365	192,3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2,734,703	-	2,734,703
<b>合计</b>	<b>33,132,292</b>	<b>20,126,047</b>	<b>192,365</b>	<b>53,450,704</b>
<b>金融负债：</b>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1,856	-	11,856
<b>2022年12月31日</b>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b>金融资产：</b>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258,801	16,092,480	-	61,351,281
其他债权投资	-	6,068,757	-	6,068,7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222,279	222,2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8,652,872	-	8,652,872
<b>合计</b>	<b>45,258,801</b>	<b>30,814,109</b>	<b>222,279</b>	<b>76,295,189</b>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基金投资和交易性金融负债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交易性金融负债中纳入合并范围的基金的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其公允价值根据相关结构化主体所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经调整后确定。

分类为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为非上市股权投资，由于并非所有涉及这些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评估的输入值均可观察，本集团将以上基础资产和负债分类为第三层次。这些资产和负债中的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主要为信用风险、流动性信息及折现率。管理层基于可观察的减值迹象、收益率曲线、外部信用评级及可参考信用利差的重大变动的假设条件，做出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会计估计，但该等金融资产在公允条件下交易的实际价值可能与管理层的会计估计存有差异。

于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属于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或负债项目。

### (3)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资产负债表中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和应付债券。

下对未以公允价值反映或披露的债权投资和已发行债务证券，下表列明了其账面价值及公允价值：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债权投资	226,258,409	-	227,815,566	-	227,815,566
应付债券	36,325,341	-	36,290,410	-	36,290,410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债权投资	167,914,280	-	168,373,606	111,017	168,484,623
应付债券	35,889,248	-	35,853,786	-	35,853,786

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则列示在第一层次。如果无法获得相关的市场信息，并使用现金流贴现模型来进行估价，或在适用的情况下，参照市场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到期日和收益率的产品的报价来确定，则列示在第二、三层次。其中，第三层次为持有的信托计划及信托计划收益权。

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以市场上公开报价为基础。对无法获得市场报价的债券，其公允价值以与该债券的剩余期限匹配类似的实际收益率为基础的，以现金流量贴现法确定计算。

除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在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集团12月31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向中央银行借款
存放同业款项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吸收存款
其他金融资产	其他金融负债

## 5 资本管理

本集团进行资本管理中“资本”的概念，比资产负债表上的“股东权益”更加广义，其目标为：

- 符合本集团所处的银行市场资本监管的要求；
- 保证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以保持持续对股东和其他利益关系方的回报；
- 保持经营发展所需的充足的资本支持。

本集团管理层采用原银保监会根据巴塞尔委员会的指引发布的管理办法每季监控资本充足率及对法定资本的使用进行监管，每季度将要求的信息呈报原银保监会。

本集团依据2012年6月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资本充足率。按照要求，本报告期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目前，本集团完全满足各项资本监管要求。

本集团及本行按《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的资本充足率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508,273	5,063,904	4,729,814	4,331,107
一级资本净额	5,793,256	5,347,591	4,979,725	4,581,018
资本净额	6,622,288	6,129,450	5,670,028	5,229,020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43,840,998	40,046,553	37,772,952	34,184,69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56%	12.65%	12.52%	12.67%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21%	13.35%	13.18%	13.40%
资本充足率	15.11%	15.31%	15.01%	15.30%

## 十二、比较数字

为符合本年度财务报表的列报方式，本集团对个别比较数字进行了重新列报。

##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2024年1月8日，星展银行受让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本行383,550,077股股份。股权变更完成后，星展银行持有本行股份1,735,346,364股，持股比例为16.69%，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行股份240,355,902股，持股比例为2.31%。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层补充资料  
2023年12月31日

一、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76%	12.41%	0.58	0.56	0.58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4%	11.95%	0.56	0.54	0.56	0.54